

意林®

22

十一月下 半月刊
2015 总第275期

☆马冬梅，醒来觉得甚是爱你 ☆女追男，又何妨 ☆这十种症状，说明你患上懒癌了 ☆琅琊是个什么东东

有进步的输 就是赢

屠呦呦从名不见经传到斩获诺贝尔奖，一朝成功天下闻，谁人看见她在这之前的无数次失败？有的人输一次就终生止步，有的人却在输中进阶。输赢固然重要，但是，在人生的一场场“战役”中，有时候，有进步的输就是赢。



邮发代号：16-288 定价：5.00元

ISSN 1007-3841



最激励人心的内容，最丰富多彩的活动，
最优质多样的服务，尽在意林微信公众平台。

微信号：yilinzazhi，公众平台意林。

关注意林，这一刻，你有我们的陪伴。



想买到最新最全的意林产品，想享用最安全的
微信支付，想体验最划算的打折活动。
尽在意林集团微信公众平台。

关注方式：扫描二维码或搜索微信号：

yilinstore 即可关注。



中国邮政发行畅销报刊



一则故事 改变一生

名人读意林

成长的岁月，失去的已太多。
多，让我们一起品读《意林》，
一起来珍惜拥有的一切。 
2015.10.10.

——《夏洛特烦恼》“大春”的扮演者 艾伦

名师读意林
《意林》中有“生智慧，而生爱
博学，有处世之道，多读《意林》，
你会发现有更广阔的天空。

河北省首批重点中学 唐山一中校长
刘长锁 

意林故事

《意林》“漂”来了

6月8日，这是个不平凡的日子。我校的《松涛》文学社成功加入《意林》联盟，作为《松涛》文学社的一员，我感到无比的骄傲和欣慰。我们不但加入了《意林》的大家庭，还喜迎到《意林》赠送的厚礼——漂流书籍，让人欣喜万分。

当一沓沓绿色封面的杂志被搬到课桌上时，我的心跳不由得加快了。

翻开第一页，一缕书香扑鼻而来，我禁不住深深地吸了一口气，真是沁人心脾。这让我有了强烈的阅读欲望。我一页一页小心翼翼地翻阅着，生怕漏掉一句话，一个词，甚至一个标点……

“丁零零……”突如其来的一下课钟声把我同她残忍地分开了，好像正做着美梦的人，突然被叫醒一样，感到非常不高兴。我真心期待着与她再次相见。

爱生活，爱写作，爱《意林》！
——四川省读者 蒋黎

全球合作媒体

大西洋月刊、福布斯、纽约客、时代周刊、赫芬顿邮报、今日美国报、Slate杂志、芝加哥论坛报、波士顿邮报、每日邮报、时代周报、莫斯科时报、日本东京眼、费加罗报、韩国时报、纽约时报、华盛顿邮报、美国读者文摘、华尔街日报、英国金融时报、泰晤士报、卫报、独立报、观察家报、每日电讯报、经济学家杂志、BBC、新加坡联合早报、美联社、路透社、法新社、德新社、日本共同通讯社、韩国东亚日报、日本读卖新闻、朝日新闻、哈佛商业评论

生活锦囊

【心理人生】	可以家贫，不可心穷 游戏的三个境界	雾满拦江	11
【关系篇】	黄晓明，用“情绪契约”撬动半个娱乐圈	万维钢	23
【生命八卦】	外貌协会，不只看外貌	韩松落	18
		王春雷	37

新知探索

【新知小识】	为什么听着海浪吃海鲜更美味	郭丽媚	52
【人文地理】	别Low了，船长才能代表高大上	张佳玮	20
【历史碎片】	才为救命诀 刘禅的不思与李煜的忧思	余显斌 张建中	33
	太上皇	王开林	46

松果阅读

【意林读书院】	松开过去的自己，改变一生的结果 来自未来的史密特	白小葵	56 59
---------	-----------------------------	-----	----------

流行·视觉

【潮人榜】	把自拍变成一种时尚	余驰疆	14
【观感视界】	琅琊是个什么东东	古傲狂生	32
【舌尖上的中国】	奇奇怪怪的菜	李碧华	41
【搞笑秀】	夏洛，特想笑		中插
【萌主】	爱上了脚踏车等5则		中插
【意中明星】	王凯		中插
【时间胶囊】	暗恋等6则		47

诗·画·话

【拇指文学】	原来你还在那里等2则		22
【培根体】	网售“晚安”挣钱，你怎么看 女友和妈先救谁？司法部：先救妈！你怎么看		48 48
【漫风尚】	这十种症状，说明你患上懒癌了	牛轰轰LZZ	58

浮世绘

【开怀篇】	左撇子等7则 便衣警察太厉害了等9则		43 53
【神回复】	如何追到女神等4则		36
【呛爆鲜词】	网红等2则		9
【无敌上上签】	拇指拍照法 旁边这人一坐下等4则		21 32
【麻辣生活】	壁咚等3则		6
【嘻哈段子铺】	该找个女朋友了等4则		63

编读互动

【名人读意林】		艾伦	3
【名师读意林】		刘长锁	3
【意林故事】	《意林》“漂”来了	蒋黎	3
【意林在线】	《意林12°绘阅读》2015年第12期精彩看点 《意林·绘英语》2015年第11期夕颜号来了 《花与巡夜人》献给天下所有的初心/少女心/文艺心 “意林中国知名中小学文学社联盟”通讯		13 21 25 49
【编内外爆料】	意见领袖来了 爆料总嫌不够 《意林》问答漂流瓶 意粉求上墙		60 60 61 61
【趣味测试】	五把椅子看你是哪类型的人	佚名	27
【智商黑洞】	趣味数独等4则	谢金伯等	72

本期封面由达致提供



黑暗出发， 光明登顶

□乔叶

那天，看访谈。访谈的对象是探路者联合创始人、登山探险家王静。她说常有人问她：为什么8000米级山峰的登顶行动都从黑夜开始？黑暗中的风险不是更大吗？

“其实答案非常简单：在黑暗中出发，才能在光明中登顶，在阳光普照中安全下撤，迎接下一座‘山峰’。”

“在黑暗中出发，才能在光明中登顶”，不知道为什么，这话给我的印象深刻，虽然一时间我也不知它好在哪里。

直到那一天。

那天的我正在一段旅程中。乘坐的是夜晚的列车，预计黎明到达。黑暗中，我醒来上卫生间，看了一下表，四点多，睡意已远，便开灯看书。列车到达了一个小站，我走到站台上溜达了几步。天已有些蒙蒙亮了，周围是深黛青色的山，很纯净。我深吸了一口新鲜的空气，肺腑如洗。

天会越来越亮的——这个念头让我一下子想起了“在黑暗中出发，才能在光明中登顶”。

没人能从光明到光明。如果一个人只是从光明到光明，那么这种没经过黑暗检验的光明，也只是脆弱的，甚至是虚弱的光明。

必须从黑暗中出发，才能抵达真正的光明。这是多么优美的逻辑啊：从黑暗中出发的时候，当时虽黑，但想着会越来越亮，心里就充满了希望。如果是天亮时才启程，登顶时天也还亮，可返程时天就会越来越暗，心里就充满了恐惧，那才是真的危险呢！因此，从黑暗中出发，在光明时登顶，总比在光明时登顶，在黑暗中抵达要好得多。

世界无非明暗。一个真正的人，一段真正的人生，总是要从黑暗出发的。“黑暗也是一种真理。”我喜欢陀思妥耶夫斯基这句话。人性的丰满和繁复都在这黑暗中，最深的同情、最大的悲悯和最宝贵的坚持也都在这黑暗中。

“在黑暗中出发，才能在光明中登顶。”

——也只有从黑暗中出发的人，才最配得上光明吧。

(莫唯摘自《让自己有光》厦门大学出版社 图/曹黑黑)

卷首





□林志颖

放风筝的人

风筝能在天上自由自在地高高飞翔，都是因为有一根线牵着它，掌控方向，给它力量。

我爸爸常说，我们兄弟姐妹是他制作出来的风筝，他是一个努力让风筝高高飞翔的人。但这个放风筝的人，曾经也是热爱自由飞翔的“艺人”。

台湾电视史上第一部连续剧的男主角，就是我爸爸林德雄扮演的。他和金马奖影帝陈松勇先生一起主演了这部闽南语的电视剧《阿公店》。那时台湾还没有台视一家电视台，所以1971年，这部六十集的电视连续剧让我爸爸爆红了好一阵子。当时他的风头，一点也不逊于我刚出道的时候。

爸爸说那时民风朴实，有热心观众把黄金包成红包，往台上扔，运气好的能被砸好几个包。还有一次巡演，他一上台发现前

两排只有一个人坐着，后面却人挤人都快打起来了。他就问旁边的工作人员是怎么回事，工作人员说，就是第一排那位小姐，把前两排的票全买了，算是包场看你。

那时候还是黑白电视，电视剧或者电视节目还都是“直播”的时代。现场演，现场出信号，效果就是你在家里的电视机上看到的样子。还没有什么录制设备和后期剪辑技术，不能NG（重拍），不能出错。我爸爸虽为八点档的男主角，可他背剧本台词的本领一点都不强，总是说错，为此他非常头痛。

他的专业是舞蹈，他说自己其实是综艺咖，演艺生涯短暂完全是因为走错了路线，哈哈。后来我们一起上《桃色蛋白质》接受访谈，果然印证了他确实是综艺咖。那次节目现场，keyboard

（键盘）老师任意弹奏舞曲，不管是伦巴、探戈还是迪斯科，他都能跟着音乐跳得自如流畅。爸爸15岁就会跳舞了，他完全是自学成才。他小时候生活很苦，在一个舞蹈教室做送茶小弟，送茶的时候会注意看老师是怎么教人家跳舞的，等到教室没人了，他就溜进去偷偷练习。

他是一个外向、敢秀、敢尝试的人。他能进演艺圈就是因为他的勇敢。

当兵之前，他常常毛遂自荐，去各地跳舞给人家看，所以认识了一些演艺圈里的人。后来当兵时被分到了康乐队的灯光组。有一次他们队举行犒民演出，他看到一个认识的演艺圈大哥在前台表演，等演出结束他就去后台跟人家打招呼。那个大哥很高兴地跟他聊天，知道他在康乐队做灯光之后非常惊讶，就跟康乐队队长推荐说：“你们赶快把他招进去啊，他跳舞很厉害的！”于是，我爸爸就这样变成了康乐队的舞者。

爸爸是一个非常勤奋刻苦的人，他的勤奋和刻苦使他最后获得成功，这种品质也深深地影响了我。先说在康乐队吧，他好不容易能够接触自己最喜欢的舞蹈，就主动揽下了编舞的工作。为了不断求新，他随时随地都在设计和尝试新的舞蹈动作，做不同的编排，再加上练习，常常一天只能睡三个小时。他很年轻就开始掉头发，有时还会累到晕倒，好几次都是打强心针才救回来的。这样的努力也换来了应得的回报，他成了康乐队的主跳，后来又被台视相中，签约拍戏。

在台视拍了两年戏之后，他发现自己不适合演戏，于是转而从商，从那以后就更加忙碌。爸爸做过好多工作：开过舞蹈教室、洗衣店、便利店、餐厅，也

做过贸易生意。他点子多，待人好，又超级努力，虽然也被骗过几次，但整体上生意做得还不错。后来有了我们，他的一部分精力又分配到了我们身上。

想到小时候，我印象最深的就是爸爸天天送我们上学。我们家五个小孩，每一个小孩上学，爸爸都是亲自送的。我们兄弟姐妹年龄间隔拉得还蛮大，又上不同的学校，所以他一直需要起得很早。送我和哥哥弟弟的时候他最累。那时他身兼父职与母职，白天在外面赚钱养家，晚上回来还得做家务、教我们功课，每天都很晚才睡。第二天一早，又要早起，把孩子们一个个送到学校。

如此夜以继日，一年又一年，直到我们兄弟姐妹中最小的一个都上了高中，他觉得已经很安全，可以完全放心了，这才停止了接送。

爸爸总觉得自己因为忙于事业，陪伴我们的时间太少，所以只要是他能付出的照顾，就一定亲自做到；上学之后，我们每天能够在一起的时间就更少了，所以他特别珍惜上学放学路上这段家人相处的宝贵时间。

爸爸从小学、初中开始，一直送我到高中，之前我认为这是理所当然，家长就应该接送孩子。后来慢慢长大了，才知道别的同学家根本不是这样的，学校也并没有这样的要求。

上华冈艺校的时候我对爸爸说不要再送我了，可是爸爸坚持，原因是：他怕我偷骑摩托车。

华冈艺校在阳明山的山巅，他既担心我偷骑摩托车可能出危险，又担心我万一被学校抓到了记过，所以干脆坚持自己开车送我去学校——那时候我弟弟都不用送了。不过我只让他送了一年，后来就住校了。这个放风筝

的人对“风筝”有一套特别的理论，比较能因材施教。坦白讲，我小时候不是很会念书，我们兄弟姐妹里除了我，每个人都是大学毕业。爸爸看我学业没有其他同学出色，但是总能收到很多情书，他就由此推断我人缘好，送我上了华冈艺校，预备将来进演艺圈。

他鼓励每一个小孩按照各自的特长发展，秉持“不打骂，不强求”的“爱的教育”原则，甚至研究出了一套针对五个孩子不同性格脾气的不同教育方法。比如对我这种没有得到教训坚决不放弃的人，他就会让我先去尝试，只要不是有很大危险或问题的事情，他都放手给我尝试的机会，他知道事前阻拦我是没用的，只能让我自己在一次次失败中学习成长。

爸爸是典型的行动派，只会做不会说。

有一天，我们一家人在外面用餐，看到电视上在报道一个出生没多久的女弃婴，她是早产儿，身体非常虚弱，需要外界援助。隔天，爸爸就去报道里的医院看那个小女孩。他觉得她非常可怜，就从医院领养了她，取名林佩佩，正式成为我们的小妹妹。

佩佩直到上小学之前都跟我们生活在一起，后来因为上学需要学籍，我们家已经有三兄弟了，没有再领养小孩的资格，她不得不又回到了育幼院，我们很想念她，一有空就去育幼院看她。第二年她被一对美国夫妇领养走了，中文名里留了一个

“佩”字做纪念，后来失去了联络，她也成了我们最牵挂的妹妹。爸爸是台湾更生协会的志愿者，更生，指重新焕发生机。他的工作是探望那些即将刑满的受刑人，在受刑人即将被释放走向社会前，给他们做好心理辅导。

我小时候，他就常常带着我去做义工，一直到大。现在，我也是台湾更生保护会的终身义工。除了孤儿院、老人院、监狱，他还带我参加狮子会、扶轮社等社团的活动，了解这个世界和各行各业的状况，体会各种人生乐趣。受他的影响，从小我就关注周遭的事情，对世界充满了好奇。

我的很多好习惯，都是爸爸从小培养的。比如对早餐的注重。一生下来，爸爸妈妈就教我们养成吃早餐的习惯，最基本的就是牛奶、鸡蛋、吐司。时间允许，会丰盛些。有时候起晚了来不及在家吃，也一定会给我们带着，让我们在车上慢慢吃。所以我们都是会自己要求吃早餐的小朋友。爸爸喜欢跳舞，但是我们都没有见过他在家里跳舞，他忙于赚钱养家，要不是我们一起上节目，我可能永远不会知道他跳舞原来那么厉害。

爸爸也有过很多很好的工作机会，但是他都放弃了，因为他想亲自照顾我们长大，一步都不能离开台北。

即使在他最辛苦的那几年，不管外面发生了什么事情，一回家看到我们又闯了祸，爸爸都不发脾气，也不抱怨，对我们没有一丝懈怠，他从来不把负面情绪带给孩子。爸爸常说：“做事情很难吧？但是做人比做事更难。”

他让我们自由发展，只要不乱飞、不打旋，他就安安稳稳地抓着线，我们飞得稳定极了。

“知道射击时怎么保持手的稳定性吗？”

小时候他常唬我们，边说边在水里练习扣动扳机。他说：

“你要练习到，你扣扳机，水没有一点波动，就成了！”

（田宇轩摘自《我对时间有耐心》）

中信出版社 图/周弘）



投资方式

□艾 力

我并不是单纯地反物质，像《瓦尔登湖》中所说，我反对的是那种把改善物质条件当成人生最高，甚至唯一目标的做法。

作为新东方的老师，我的收入并不算低。但现在穿的球鞋还是考上北大后妈妈送的礼物。电脑是父亲的遗物，用了8年，之前出了点问题，换了硬盘后仍能正常使用。天天背的双肩包是开会时主办方送的嘉宾礼品。衬衣100多元，西服两三百块，今年春天为了录制央视的节目，我花了1200元，买了我有生以来最贵的一套西服。

也许这看起来有些节俭得不可思议，但在有些地方，我决不吝啬。

为了科学高效地健身，每周5次锻炼我都会请私教，每小时280元，每周5小时。为了在30岁之前熟练掌握五门外语，过去一年我请了一位西班牙语老师进行一对一教学，一周学2次，每次2小时，每小时300元学费。送妈妈和妹妹去旅行，无论去哪里，只要她们想去，我都愿意支持。每年给酷艾英语早起团、读书团、健身团的同学送礼物，我都开心地选、开心地买。

女作家李欣频说，自己每个月都会固定和音乐家、建筑师、

杂志主编、网络工程师等各个不同领域的人相约聊天，因为这些人在自己的领域活得很有创意的同时，看待世界的方式也与众不同，再加上彼此谈得很深入，触及了精神领域的核心层次，那种碰撞真的非常过瘾，就像站在某座山的山峰上，看着眼前这么多的山头都如此独特精彩。

每周我也会请3个不同领域的朋友吃饭。少说多听，听他们聊自己领域的新生事物，问一些我不懂的问题。一顿饭下来，扩展了思维，引发很多跨界思考。我和《有道词典》《暗黑破坏神3》的跨界合作就由此而来。这就是我的投资方式。

我并不是单纯地反物质，像《瓦尔登湖》中所说，我反对的是那种把改善物质条件当成人生最高，甚至唯一目标的做法：

“我不想浪费时间去谋取华美的地毯或者其他高级的家具，或者佳肴美食，或者希腊式、哥特式的房子。如果有人能够不费吹灰之力就获得这些东西，并且获得后知道合理使用它们，那么我也不反对他们的追求。”

(子同摘自《你一年的8760小时》)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图/李芳慧)

和男朋友玩壁咚，亲他的时候脸还没凑过去，肚子先碰在一起了。原本幻想来个霸道总裁戏爱，结果变成安全气囊打啵儿……

目标实现了

老王说，他这辈子的最终奋斗目标，就是买东西时可以不



用看价钱。通过十年如一日的不懈努力，他终于实现了——他失明了。

座位

汽车上人很多，你没有座位怎么办？叫醒一个正在熟睡的人，和他说他到站了，他会谢谢你，然后飞奔下车。这招真的很好用，别问我怎么知道的，我只想知道是谁把我叫下车的……



因为今天有个论文必须交稿，所以连续几天我都没睡好觉。早晨起床化妆，感觉就像往牛皮上画水彩画似的难以吸收。我慌里慌张地吃完早饭，忙着为一个英文写作的课时备课，不料在书里发现了有趣的问题。

有位富人在公园里散步，发现了蜷缩在长椅上睡觉的乞丐。富人很想知道乞丐的愿望是什么，于是问乞丐。乞丐说是只想在温暖的被窝里睡上一夜。富人于是答应乞丐，从那天开始，乞丐可以免费在最高档的宾馆里睡觉。结果第二天富人来到宾馆，却发现乞丐重新回到了公园的长椅上。富人就问他为什么回来，乞丐又是如何回答富人的呢？

我在课堂上提出了这个问题，学生们纷纷给出了富有才华和奇思妙想的答案：“换了地方，无法入睡。”“成为富人好奇的对象，自尊心很受伤。”“换到舒服的地方睡觉，结果再也没有梦想了。”“还不如给换成钱呢。”……突然，敏植同学大声说道：“一日为丐，终身为丐！”

同学们哄堂大笑。然而他这次的回答却非常完美。

我的脑海里还会浮现起很久以前的记忆。

那是1984年夏天，当时还在美国留学的我暑假期间回了家。在一个炎热的日子，我被想逛街的妹妹拉着去了明洞附近。

突然，妹妹指着挂在某个衣柜里的白色连衣裙说，她想试一试。

那家商店前面有很高的门槛，由于我身有残疾，无法跨过门槛，干脆在外面等着妹妹。

她引导妹妹去了更衣室之后，突然发现了倚门而立向里窥视的我，她愤愤地说道：

“以后再来吧。没看见这里有客人吗？”

不明所以，这时，她又提高嗓门儿，大声说道：“我叫你以后再来，没听见吗？这会儿没零钱！”

听见这句话的妹妹立刻停止试衣，一下子踢开更衣室的门，走了出来。

“你刚才说什么？你把我姐姐当成什么人了！我姐姐可是博士，博士！名牌大学毕业生，又写文章又出书……”

妹妹简直就像希腊神话里的愤怒女神。

女老板毕恭毕敬地道歉，但表情依然很委屈。看得出她非常真诚而惭愧，但神情中的郁闷未减分毫。

细究起来，站在她的立场上完全可以这样待我。我们的社会现实就是如此。

那年夏天的经历改变了我的生活方式。

拿到学位回国之后的第二天，我就脱掉牛仔裤，换上了正装。选择衣服的时候不再首先考虑实用性，而是以“不让自己像乞丐”为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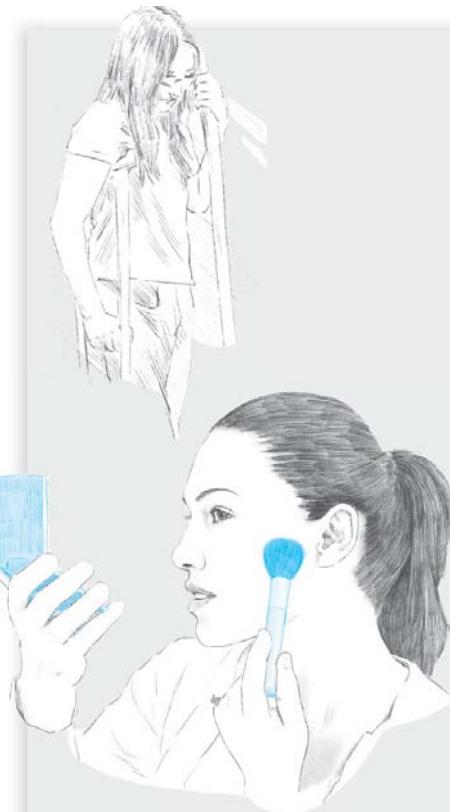
这种既浪费时间又浪费金钱的事被我当成了神圣使命。进而而言之，我认为这也是一种牺牲。既然我不能抛开拐杖走路，那就算是为了纯真地称呼我老师的学生们的体面，还有我容身其中的学校的声誉，我也不应该让自己看起来像个乞丐。

于是，每天早晨我都要从宝贵如金的时间中抽出十分钟，用来涂脂抹粉。

全然忘记了那句“一日为丐，终身为丐”……

(夏之炎摘自《我的生命仅此一次》)

广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图/关节熊)



请给你的 肉体以尊严

□ [韩] 张英姬

这种既浪费时间又浪费金钱的事被我当成了神圣使命。进而而言之，我认为这也是一种牺牲。



绝望是什么样子的？

一场失败的考试，父母的责怪，失望的脸色，躲到厕所里偷偷地哭泣；职场失利，被老板大骂，被同事嘲讽，还要强撑着微笑；生意失败，一文不名，站在楼顶上觉得随时可以结束惨淡的生命；被爱人背叛，分手时才发现家中财产被转移一空……

每一件，在当时看来都足以令人崩溃，都让人觉得，下一秒几乎就挨不下去了。那么，还记得吗？最终是怎么扛过来的？

我人生最灰暗的阶段，是几年前在工作中遇见的一场挫折。那场挫折当时几乎将我打垮，当时真的觉得自己失败透顶，身陷绝境。多年的付出被否定，职位突然被撤换，同事处处设绊子，朋友的不信任，老板的敷衍，客户一夜之间仿佛从未认识过你这个人，连家人也无法理解，还常常语出苛责……

某天，我实在忍不住了公司的氛围，就抱着笔记本去楼下的咖啡厅办公。心情刚刚好些，一条短信进来了，内容关于我的工作。发送短信的是和我曾经关系最好的客户朋友，此刻她言辞冰冷，公事公办地告诉我，合作取消了。我盯着那条短信，刚刚积攒起来的一点好心情在一瞬间烟消云散。

正巧咖啡厅放到那首《昨日重现》，音乐顿时成了催化剂。我鼻子一酸，眼泪噼里啪啦就落在了电脑上。我越想越难受，实在忍不住委屈，索性伏在桌子上哭起来，还不敢发出太大的声音，生怕惊扰到其他人。

我哭了很久，只觉得天昏地暗，日月无光，身上无力。直到有人碰了碰我。

我以为是服务员，暗气这人当真没眼色，也不管自己满脸泪



没有谁比你更爱你自己

□辉姑娘

痕，拾起眼就恶狠狠盯着对方。谁知，居然是坐在邻桌的一个陌生男子。见我盯着他，他推过来一杯热茶。

“喝口水，补充点儿眼泪。”

我有点茫然地看着他，完全愣住了。

他笑了笑：“天大的事儿，都没有自己的身体重要。要是连眼泪都干了，你就真的—一无所有了。”

在那之后，我也不止一次遇见很多困窘的、伤心的、压抑的时刻，也仍然控制不住，不止一

次大哭。可每次哭过，我都不会忘记给自己倒一杯温水，强迫自己喝下去。

要是连眼泪都干了，你就真的—一无所有了。

我始终记得这句话。

有一位朋友，是一名销售主管，也是所有人眼中的“女强人”。我们经常说她是酒桌巾帼。一桌子男男女女对饮，她从不扭捏，该喝就喝，并且会在酒桌上把她的问题立竿见影地解决。

最可怕的是，这个女人已经快四十岁了，身体机能却依然很棒，饮酒海量，胃肠却从不出问题。

我问她保养秘籍，她哈哈一笑，说哪有什么秘籍，都是最简单的保养。

“绝不掏空自己，健康地活着，是成功的唯一前提。”她说。

每天早睡早起，避免熬夜和狂欢，吃健康的饮食，喝干净的水。

尽量少吸烟或不吸烟，不过量饮酒，减少与人争执，少动气。

不过度接听电话，如果真的避免不了，尽量使用耳机。

有再急的事情，都要想一想，自己的身体是否承受得了，是否真的需要立刻去处理，是否可以缓一缓，有没有过度伤害到自己的生活。

抒解开那条紧绷的神经，深深地呼吸一口新鲜空气，告诉自己，放松，再放松。不要让自己陷入绝境。这样，人生才有再度翻盘的可能。

要知道，没有谁比你更爱你自己。

(江山美人画摘自《一切都是最好的安排》)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图/麦小片)



关于顺其自然，有这样一个故事。

三伏天里，禅院的草地成片地枯黄了，了无生机，很难看。小和尚看不过去，就对师父说：“师父，快撒点种子吧！”师父挥挥手说：“不急，等天凉了，随时！”

中秋了，师父买了一包草籽，叫小和尚去播种。不料一阵风起，草籽虽然撒下去不少，但也被吹走不少。小和尚既着急又苦恼地说：“师父，好多草籽都被风吹走了。”师父回答：“没关系，被风吹走的都是空的，即便撒下去也发不了芽。担心什么呢？随性！”

草籽撒上了，一群小鸟飞来了，在地上专挑

顺其自然

□静 恒

饱满的草籽吃。小和尚急忙把小鸟们都赶走了，然后向师父报告说：“不好了，撒下的草籽都被小鸟吃了！”师父慢悠悠地说道：“没关系，种子多着呢，吃不完，随缘！”

半夜时又来了一阵狂风暴雨，把地上的草籽冲走了。小和尚急匆匆地叫醒师父：“师父，不好了，草籽被雨水冲走了不少。”师父翻了翻身，淡淡地说道：“冲就冲吧，不用着急，草籽冲到哪里就在哪里发芽，随遇！”

过了几天，往日光秃秃的地上冒出了不少嫩草，连没有播种的地方也有。小和尚高兴得直拍手：“师父，快来看啊，到处都是发芽的小草。”

师父却依然平静，回答：“应该是这样吧，随喜！”



(何为摘自《心有多净，世界就有多净》)

中国华侨出版社)

网农

释义：互联网新时代农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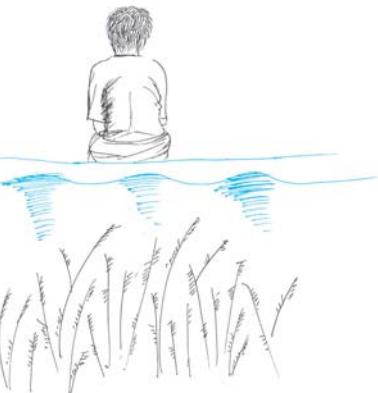
溯源：互联网催生新时代农民——“网农”。他们既有年薪数十万的IT精英、企业高管、大学生创业者，也有地地道道的农民。他们以新的理念和方式经营，有一年卖出200万个土鸡蛋。阿里巴巴研究院的数据显示，在淘宝、天猫注册的农村网店已

超过160万个，去年农村电商销售额超过1400亿元。网农俨然成为新希望。

例句：网农是田野上的新生力军。

黄金座位

开学了，同学们知道吗？每间教室中间的第二、第三排被称为“黄金座位”。这是家长们看重的，他们认为坐第二、第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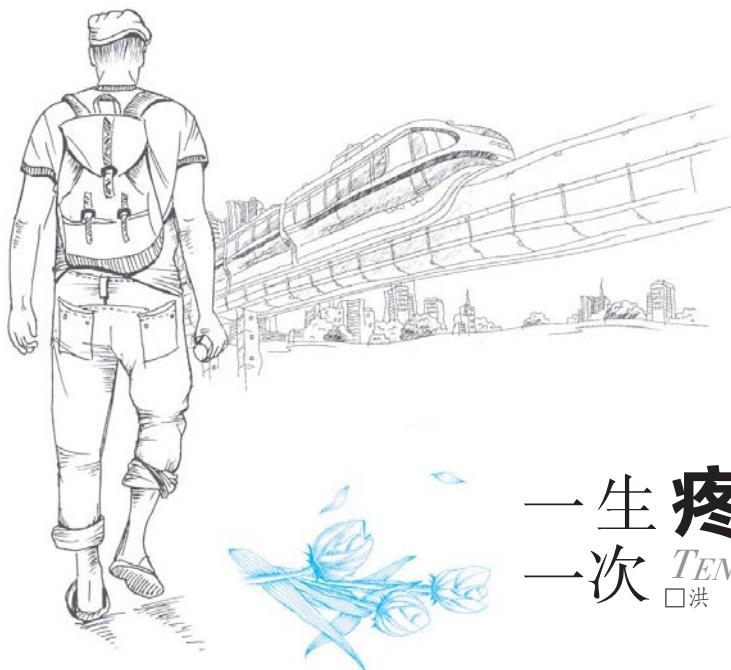


生与死有什么不同呢？

当我们被生下来，高兴的不是自己，而是我们的父母、亲人；当我们死了之后，痛哭的也不是自己，而是我们的子女、亲属。我们不为生而高兴，因为那时不知道高兴；我们不为死而痛哭，因为死后已没有感觉。我们无法为生发言，因为发言时我们已被生了下来，不论被生在富裕或贫贱的家庭，被生为白、黄或棕、黑的种族，我们都没有资格决定；我们也无法为死流泪，因为再抗议，还是要死，不论是圣贤愚劣、伟人凡夫，我们总得交出自己的生命。我们被一把推上人生的舞台，又被一把扯了下去。似乎生与死这两件人生最大的事，我们一点干涉的权利都没有。幸而在这当中，我们还能有些作为，使自己平凡地生，却能伟大地死；在母亲一人阵痛中坠地，却能在千万人的哀悼中辞世。

(李岳华摘自《西安晚报》2015年9月29日 图/木木)

看黑板不吃力，而且坐在中间老师很容易关注到，接受提问的机会比较多，有利于提高成绩。因此，大多家长都希望自己的孩子能够坐到“黄金座位”，有些家长甚至托关系、走后门，啥招都用上了。对此，老师们表示，将孩子的座位和成绩挂钩不靠谱，只要学生学习方法得当，坐哪儿学习效果都一样。看在家长这么拼的分儿上，同学们，这学期我们都努力，好不好？



一生疼 一次 TENG

□洪 烛

十年前我在武汉读大学，爱上了法语系的一位湖南女孩。原因很简单，我们在同一间大教室里上过选修课，她披肩发，系一条鲜艳的红发带，眼神忧郁。而我很久以来就想找一位长着这样的眼睛的姑娘。我首先打听到她叫橙，我是把这个名字作为颜色而不是水果来想象的。接着通过借笔记之类的事由与之相识，又勇敢地约她在樱花大道上散步。她的眼神依然很忧郁。我在谋算着怎样给那双眼睛加温。

国庆节前，我去约她郊游，她说准备当晚即回长沙家中过节，正整理行装。第二天早晨醒来，我就想到那双大眼睛，于是诞生了一个浪漫的念头。我找出她留给我的家庭地址，然后直奔火车站，在那一带逗留了大半天，才等到一张晚间的单程车票。

抵达长沙刚刚凌晨，我按照地址来到了岳麓山下，在她家的楼下徘徊到天明，等到一般女孩该起床并梳妆停当的时辰，我在露天的水龙头下冲了把脸，

精神抖擞地上楼去敲门。虽然在硬座车厢里颠簸了一夜，但十年前的我，在爱情面前是怎样的不知疲倦啊！橙抱着一件正编织的毛衣开门，一见是我，呈现出碰上外星人的表情。“你怎么会来的？”我等待着她询问。然而我至今仍承认橙是个不同凡响的女孩，她什么都没说，以最快的速度醒悟过来，礼貌地把我让进客厅里。但我察觉，她未施粉黛的面颊上冉冉升起两朵红晕。橙坐在我对面的沙发上，一边和我聊天，一边照常织毛衣，但是她手持的毛线针在微微颤抖。她抬头看我的时候眼睛有点热。我捧着橙给我泡的一杯茶，内心很慌乱，仿佛一股看不见的力量，将我推到灯火通明的舞台上，我一下子忘光了台词。

十年前的我，对爱情毫无经验，这无形中给失败埋下了伏笔。在那两个小时的交谈中，面对我不讲究章法的表白，橙承认自己很感动，但不断地重复这一切对她太突然了。她说她还不懂爱情，也不想接受。

我知道我只能选择撤退了，内心有丢盔卸甲的感受。她送我到楼梯口，她说可以陪我看长沙的几个景点。我苦涩地一笑，挥挥下火车时新买的市区地图，说不用了。我只想早点结束这青春的尴尬。背对着橙，看不见那双忧郁的大眼睛，我才有余力打扫一番内心凌乱的战场。

十年前的我，真是太脆弱了，带有空想色彩的爱情是易碎的玻璃器皿。

一夜未睡的疲倦卷土重来，走在那条两旁排列着旧式店铺的青石板街巷里，我有点恍惚，仿佛置身某部老电影的布景里。我开始怀疑此行的目的与意义。我苦苦撑着自己，找到最近的一家小旅馆里开了房，我此刻太想狠狠地睡一觉了，把一切都忘掉。

坐在返回的火车上，周围的世界又真实起来，车厢里的乘客或看书或聊天，都安然运行在各自的精神轨道上，像生活本身一样朴素自然。在他们眼中，我也一样。只有我自己知道，我刚经历一段小小的脱轨。我同样还感受到了，几小时前那钻心的疼痛正逐渐平息，硝烟散尽，我几乎可以超脱地看待那一切。我知道，伤口开始一点点地愈合了。我终于感悟到生命本身的伟大：不设防的心灵容易受伤，但是，它毕竟还懂得包扎自己。

十年前的那次旅行，是我人生的第一挫败，虽然微不足道，但确实使我感受到最初的疼痛。我并不责怪那时的敏感和脆弱，因为在挫败与疼痛之后，我开始像真正的男人那样奋斗着。

(百花草摘自乐读网 图/木木)

20世纪50年代初，一个名叫土桥久男的小伙子进入了东京的则武陶瓷公司做销售。

因为土桥久男精通英语，公司就把他派往美国纽约开拓新市

智 慧 「先 送 一 半 」 的

□陈亦权



朋友问我：楚霸王项羽，那么神勇无敌，威风凛凛，怎么会失败呢？

我说：从一个细节，就能知道他失败的原因。

项羽作战勇猛，许多人心甘情愿跟随他。但跟随他的人，无论立了多么大的战功，也得不到封赏。实在没办法了，不得不封赏的情况下，项羽就会把要封赐的大印，恋恋不舍地拿在手上，不停地摸呀摸。

曾在项羽手下打过工的

场。则武陶瓷大多以生活用品为主，可是生活用品在哪儿都不欠缺，怎样才能吸引消费者来买呢？土桥久男思来想去，想到了一套奇妙的销售策略——先送一半！

土桥久男是这样操作的：他先和超市、商场谈妥入驻事项，然后免费向顾客赠送4个咖啡碟子，短短半天，400套碟子共1600只就全送了出去，土桥久

男让他们第二天又来这里，因为还有东西要送；第二天，那些领到赠品的顾客果然又来了，土桥久男又送给他们4个咖啡杯。

这时，那些顾客手中就共有4个咖啡碟和4个咖啡杯，事情到这里就结束了吗？当然没有，这才做了一半呢！一个礼拜后，土桥久男正式将全套的咖啡餐具摆放了出来，除了送出去的两个部件外，糖罐和调羹碟也摆出来了，人们看到摆齐的餐具后才发现原来它们是这么精美，在“必须要凑齐四件”的心理中，人们纷纷购买，结果短短三天，400套餐具就全部卖光了，最富戏剧性的是，他们后来买走的另两件的价格，其实把此前领去的两件的价格也包括在里面了。

一时间，土桥久男卖的陶瓷品声名大噪，特别是他那套“先送一半”的销售智慧，更是让纽约本土的销售员们目瞪口呆，就这样，美国市场被土桥久男给顺利打开了！

(王子摘自百度文库)

图/木木)

可以家贫， 不可心穷

□雾满拦江

韩信指控说，项羽这个人，心眼比蚂蚁还要小，那大印的棱角都被他抚摸得圆滑了，他也舍不得给出去。他内心就盼着手下人吃几个败仗，立不了战功，那么这

所有的大印，就可以全归他一个人了。

项羽的内心，不情愿任何人，从他这里得到好处，无论对方多么能干，立下多么大的战功。看到别人得到好处，那简直比睡了虞姬还让他痛苦。

他希望所有人都混得惨惨的，就他一个人舒坦。

这种心态，叫心穷！

心穷之人，是无法获得人生快乐的，更找不到不失败的理由。

(一路向前摘自佳人网)



我对京剧不怎么感兴趣，然而，我的妻子是一名戏迷，非拉着我看，结果我就陪她看了一出《秦香莲》。出乎意料，看完之后感触颇深，经典就是经典，一个小细节就可以叫人回味无穷。

秦香莲带着一儿一女到都城寻夫，从店主口中得知自己的老公做了别人的驸马，于是急匆匆去找那负心的陈世美。然而，驸马府岂是你想进就能进的？陈世美的门官拦着不让进，秦香莲说明情况，于是门官为难了。让她进去吧，自己失职，陈世美那边肯定不答应；不让她进去吧，自己不近人情，良心上要受到谴责。他是怎么做的呢？他真是太聪明了，他让秦香莲扯下罗裙半幅，假装自己拦了，但是没拦住，扯断的半幅罗裙就是证据。于是一个真闯，一个假拦，秦香莲闯关成功。秦香莲忽然出现在陈世美面前，陈世美心里自然不痛快，但门官有半幅罗裙为证，证明自己只是能力有限，并不是没有阻拦，陈世美无奈，只能申诉门官“无用的东西，还不滚了下去”了事。

这个小细节在这出大戏中的戏份很少，却令我深思。有些事，并不是非黑即白，中间还有



原创

机智的 门官

□ 阿正

很宽的灰色地带。有些事，做与不做是一回事，可做不做得好又是另一回事了。很多时候，我们既要对得起自己的良心，又要保护好自己，当我们面临这样的两难选择时，我们应该好好想一想这个机智的门官。

(图/小栗子)

诗剧



时间，无尽的时间
沉重，深邃，
我将等待你，
直到万物俱寂。

直至一块石头碎裂，
开放成花朵。
直至一只鸟飞出我的喉咙，
消声于寥廓。

——安德烈·纪德《等待》

写文章的 最高境界

□ 柴静

周云蓬讲过一个故事，也许可以用来说明一下文字的标准。他住在圆明园时，一个艺术青年掉进了河里，一开始文质彬彬，冒出一个头，对岸上的人招手：“能不能救一下？”沉下去再浮上来的时候他喊：“救一下。”再浮上来的时候已经什么都顾不上了：“救命啊！”写文章就得写到这个份儿上——不吐不快，没有苦吟，也不用琢磨，连修辞都是一种烦琐，诚实道出就是。

(程为摘自《绿皮火车》中国华侨出版社)

大三那年，我悄悄地喜欢上了一个学长。我喜欢了他好长一段日子，却并没有勇敢表白。原因很简单，我在年满十八不再长高之后，吃得太多，慢慢地长成了一个胖子。身为胖子的我，并

□ 调调 都先学会克制 女孩，GIRL



没有勇气向心中的男神表白。而他也从不曾注意到一个胖子在默默地关注着他，爱慕着他。

直到我大三，他大四毕业，我突然脑子一抽，冲动地决定向他表白。

结果当然是我被婉拒。对方有些为难地向我表示，他喜欢苗条一些的女孩子，而我太重了，他怕抱不动。

我记得，当时听到这句话的我是多么羞愧而懊恼，奔回寝室，哭得不能自己，连着一个星期觉得人生失去了色彩。

过了这个星期之后，我开始减肥。

减肥的过程艰苦而漫长，我拒绝了一切朋友吃吃的邀约，问了专业减肥教练，要来了根本

吃不好也吃不饱的食谱，严格按照上面的方式来克制我的食欲，还每天早晚绕着操场跑两个小时。在那堪称惨绝人寰的四百多个日夜夜里，我的朋友都觉得，我这是因失恋而疯了。

只有我知道，不是。

也许最开始，我的确是因为精神上的苦闷。

可是后来，当我发现我的身体变得轻盈而美好，我脸上因为暴饮暴食而长出的痘痘都消失，整个人开始散发着健康的光彩的时候，我便忘却了一开始的痛苦。

事到如今，我竟然觉得感激。



如果不是喜欢上了他，如果不是他明显的为难和不喜，我也不会明白，作为一个女孩子，掌控好自己的身材是最基本的克制。

后来，我渐渐长大。生活教会了我，克制不仅仅是身体上的，它可以更多、更广、更深入。

保持谦卑，克制怒火，你会发现朋友多了起来，同事友善了起来，工作会更顺利。

克制教会了我，忍耐得越长久，收获才能越丰满。

就好比工作之后，你的薪资。

若你经得起一年的等待，你就会发现，日结的工资总是比年薪要少很多。

女孩子的青春是那么宝贵，唯有克制才能赢得更多。

(司志政摘自《花火》)

2015年11月A图/木木)

《意林 12⁺绘阅读》



(封面以上市为准)

邮发代号：16-391

定价：6元 半年订阅价：36元
全年订阅价：72元 上市日期：每月5日

粉丝大福利，活动常态化

《意林 12⁺绘阅读》，自 2015 年第 11 期开始，每期封面一个生僻字。发送短信“拼音 + 姓名”至 13264342053，前三名就有机会赢取小米智能手环。意粉焐热生僻字，手环智勇大闯关！！！



(奖品以实物为准)

2015年第12期精彩看点

暗恋的主角不需要名字

我高中时，喜欢上了一个。人。闲聊时我会绞尽脑汁、笑容淡淡地将谈话先引向理科，再引向他们班，最后在大家终于聊起××时假装不感兴趣。晚自习前，独自去篮球场散步。十六个篮球架，每走过去一个都看看是不是他们班在打球。但一旦发现真正的目标，我绝不敢站在旁边观战。好像只要一眼，全世界都会发现我的秘密。

有一种神奇的逻辑名叫粉丝

朋友，当你不小心遭到某家粉丝围攻时，你该如何自救？朋友，当围观的你不留神被某家粉丝打为“×黑”时，你该如何挽救自己高冷的灵魂？朋友，当某家粉高贵冷艳地哼着“你不就是想红吗”和“你行你上”两支小调从你的全世界飘过时，你该如何抄起语言的武器将其圆润地 Pia 离你的世界？这里将从三维世界的逻辑学角度教你破解之法。



把自拍变成一种时尚

□余弛疆

真正让你后悔的不是决定正确与否，而是一味懦弱地逃避。靠着热情和兴趣去做事，你会发现自己有着源源不断的能量。



在开往美国蒙大拿州黄石俱乐部的一架私人飞机上，尼古拉斯·伍德曼咕咚、咕咚喝掉一瓶红牛，不知疲倦地在机舱内来回走动。他像上了发条一样，一会儿和身边的亲友聊天，一会儿又看着窗外兴奋地喊叫，深褐色头发翘得老高。伍德曼今年快40岁了，举手投足却让人觉得是个长不大的孩子。如此“老不正经”的一个人，人们很难将他与世界上最会赚钱的CEO联系在一起——就在前不久，彭博社报道称，这位数码影像公司GoPro的掌门人，在公司IPO前获得450万股限制性股票，并因此获得2.845亿美元年薪，成为历史上最会赚钱的CEO。而同时，苹果CEO蒂姆·库克一年的薪资也不过6500万美元。

GoPro是近几年异军突起的“爆款”运动相机，它不到半个手掌大，可以固定在头盔、自拍杆、手腕套等设备上。由于防水防震的特性，GoPro被冲浪、滑雪、跳伞等极限运动团体广泛运用，成了“极限运动专用相机”的代名词。

伍德曼是个任性的“富二代”。他出生在硅谷最繁华的阿瑟顿区，父亲是当地最有名的银行投资家，从小就是一副天不怕地不怕的公子哥架势。考大学时，伍德曼想去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这

只是因为他喜欢冲浪，而这所学校刚好坐落在海边。

伍德曼最任性的事迹莫过于一场说走就走的旅行。1997年，踌躇满志的伍德曼走出校门，他拿到400万美元的风投资金，创办了两家网络公司，却在2002年互联网泡沫中赔了个精光。但伍德曼不顾投资者们的责备，潇洒地一挥手，决定背起行囊去看世界。他一面在印尼巴厘岛、澳大利亚的碧海蓝天间游历，一面寻找新的创业灵感。“冲浪让我充满激情和活力，只有这样，才能得到最棒的想法。”

就在冲浪旅行的过程中，伍德曼突然想到把自己冲浪的模样记录下来，但普通的防水相机太大，还时常起雾。“为什么不能制造一种小巧高质，绑在手腕上的相机，专门给运动员拍摄使用呢？”伍德曼拿出自己的积蓄，又向父母借了23万美元，在一辆1971年款的大众面包车里创立了伍德曼实验室，研究起运动相机。

2004年，伍德曼用在巴厘岛集市找到的一种以贝壳为原料制成的带子作为固定带，再用塑料外壳包裹住中国产的傻瓜相机，这就是第一款GoPro的样子。这时的GoPro公司只有伍德曼一个人。他身兼产品工程师、研发负责人、销售等多项工作，还登上电

视购物频道做“厂商代表”。有一段时间，他每天睡在自己的汽车里，天一亮就赶赴各个展销会搭摊位。终于在2005年，伍德曼的公司获得了35万美元的销售额。

2014年6月，GoPro正式在纳斯达克上市，4天内股价大涨103%。伍德曼的身价也随之暴涨，但他宣布将价值2.29亿美元的股票分给昔日大学室友、他在GoPro招收的第一位员工——尼欧·达纳。原来，当时为了吸引大学室友加入自己的“单人公司”，伍德曼曾对达纳许下承诺：日后一旦出售GoPro的股票，就将收益的10%分给达纳。如此财大气粗，伍德曼成了“美国好室友”，被美国人称为“最大方的老板”。

除了做“美国好室友”，伍德曼也是个积极传播正能量的“美国好声音”。这几年，他经常到各个大学演讲，和学生们分享创业经历。在母校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演讲时，伍德曼说：

“每当我要做艰难抉择时，总会想象自己是个90岁的老人在回顾过去。我就会意识到，真正让你后悔的不是决定正确与否，而是一味懦弱地逃避。靠着热情和兴趣去做事，你会发现自己有着源源不断的能量。”

(慈月摘自《时尚文摘》)

2015年第10期 图/点点)



马冬梅，醒来觉得甚是爱你

□正经婶儿

去过医院病房才知道健康的重要，
到过穷困的地方才了解当下的可贵，
失去过转身离开的人才明白深情不及
久伴。

他叫夏洛，因为他刚刚出生，他的爸爸就下落不明了。

她叫马冬梅，因为她来到这世界上的时候，她的爸爸马冬就没了。

三十岁的爱情，在郁郁不得志的现实和柴米油盐中弯弯绕。没有前景的事业，并不美丽的妻子，都是中年人的心病。

夏洛听说高中时期的梦中情人结婚了，于是盛装出席。他的妻子马冬梅不知道怎么找到了他，大闹婚礼现场。夏洛本以为最坏不过是三十多岁，梦想没有出口却有马冬梅这样一个充满了柴火气的妻子，没想到比这更坏的是，他这位接地气的妻子当着老同学的面拆穿了他所有的伪装，让他的虚荣心无处遁藏。夏洛灌了自己许多酒，进入一个光怪陆离的梦境，自己回到了过去，回到了高中时期，他和最美的秋雅坐同桌，戏弄最讨厌的班主任老师，在全校同学面前向秋雅表白。他作曲、唱歌、弹吉他，火了半边天。他的眼里没有马冬梅。

最终，夏洛如愿以偿，获得了巨大的世俗成功，他一无所成时对于他的爱推推搡搡的秋雅，也终于来到他的怀抱。直到有一天，他忽然记起那个像鼻涕虫一样黏着他的马冬梅，那个听到他喜欢别人就不高兴的马冬梅，那

个生怕他受委屈甘愿跟着黑帮老大去小树林的马冬梅，已经成为别人的妻子。

已经成为大明星的夏洛去找马冬梅，她给他端出一碗他曾经十分嫌弃、抗拒的茴香打卤面。夏洛一下子百感交集，后来跑去找她的丈夫交涉：我把一切都给你，你把马冬梅还给我，好不好？

有人说，这一段看起来很假，怎么可以？用所有的名誉、财富、运气去换一个柴火妞？我想如果一个人对于你足够重要的话，你也会这么做的。朱生豪先生说得好：“我们都是这世界无用的人，却都是对于彼此重要的人。”

《大内密探零零发》里，有一段让人印象深刻。阿发不受皇上重用，心情郁闷地和老婆吵架，刘嘉玲说：“你怎么知道我躲在桌下？”周星星答曰：“你每一次都是躲在桌下的啊，有什么办法可以不知道你躲在桌下呢？拜托你用脑子想一想，再找几个新鲜的地方来躲，好让我有一点新鲜感好吧。”刘嘉玲说，“可是不躲在桌下我怕你找不到我嘛。”

我一直记得阿发夫妇的这段对话。看了《夏洛特烦恼》，又觉得阿发很像夏洛，戏里的刘嘉玲很像马冬梅。人啊，总是有两副面孔，喜欢做不属于自己的梦，握住根本就握不住的沙；又不珍惜轻

易得到的东西，不把寸步不离对自己好的人当回事，而这样的人一旦撒手就不会再回来。

夏洛从梦中醒来，觉得甚是爱马冬梅。她穿着不时髦的浅色上衣，戴着老土极了的遮阳帽，头发是烫过的，可是一眼就看得出是街边小发廊的水准，于是她整个人都看起来比实际年龄大上好几岁。可是不知怎么的，就是觉得她看起来十分顺眼，胜过之前十倍、百倍。

我能想象的最好的爱情，就是菜在筐里，你在后座上。即便是你不能使我的虚荣都变作现实，但你是让我安心的秘密武器。和你在一起，不怕疾病与贫苦，也不怕老之将至。而我能想象的最好的时光，就是你温暖我一下，我温暖你一下，然后我们一起来日方长。

夏洛这样的浑人很多，可是马冬梅这样的笨蛋很少。她也许长得粗糙，但是她的爱很精致。她必然不是最好的，但是她会给你她最好的。如果遇到了这样又傻气却又爱着你的人，请千金不换。

正如朱生豪对宋清如所表白的：“我一天一天明白你的平凡，同时却一天一天愈更深切地爱你。”

马冬梅，我的世界不大，欢迎你随时前来捣乱。

(白月光摘自搜狐 图/周弘)



我是一个主动去活的人，但我也是个特别能“忍”的人。这不矛盾，“主动”是我内心自由，“忍”是我在为自己积累。

我从九岁就开始忍，十多年的部队训练让我干什么我就干什么。体制内的生活就是这样，没有你想不想做，只有你必须做到的命令。

我还挺“逆来顺受”的，哪怕我不喜欢，但如果是硬性规定，那就执行，而且要做到最好。每一件事都是要投入时间和精力的，对于不想做的事更是一种成本，只要认真去做总有收获，哪怕只是一次深刻的经验也是好的。但如果只是因为不喜欢闹性子而马虎对待，你什么都得不到，只是在浪费时间。所以我以前做事，就算是不喜欢的事也会尽全力投入，起码在做人的态度上得到别人的认可：“嗯，这个人很敬业，不会掉链子，能信！”只要别人下次还会把

别的机会给你，你就又多了一种选择。

十九岁以后我就尽量选择自己的生活，但现实环境所迫我还是得继续忍着，那时一天吃一顿，一有跳舞挣钱的机会就绝不放过，教人跳舞、在地铁站跳舞、替人顶个位置……无论多少钱我都接，就这样一步步跳了下来。当我兜里只有十元钱的时候我还在街上阳光明媚地走着，那

内心的骄傲 终会让你 JIAO AO 浮出水面

□金星

才是我心里的自由，我知道我在为我的舞蹈忍，我愿意。

1995年回国做完变性手术，开拓现代舞那会儿能不忍吗？那时候的社会观念还很保守，如果经不起非议，别人说什么我都要跟他吵，也许早就被定个什么罪给关进去了，为图个口舌之快而付出那么大代价，我跟自己说不值，只有忍，忍到我能抬起头说话的那一天。

我忍了十多年，别人说什么都可以，找不出毛病来就拿变性说事，什么事都扯到变性。包括某卫视的那个电视节目，找不到理由让我走人就提我变性这件事。现在都有这样滑稽的事，那你想想十多年前是什么样子，我只能忍。

但忍并不是不动，忍的时候你要更积极地充实自己，不断填充，才有爆发点。当有一天更大的压力拍下来，它不仅没有把你拍碎，而是将你激发。就

像得把火药填充实了，最后才能开出火来，填得越满，爆发的力量越大。

我在忍的时候并没有闲着，看书旅行，学不同语言，坚持练功，激发自己的灵感，从身体、内心、思想上都在填充我自己。所以我现在既能跳舞，还能主持、演话剧，别人都说这舞蹈演员怎么那么能说啊，怎么还能做那么多副业啊，如果没有之前的那番自我积累，我现在也不会在那么多领域做出成绩。

填充自己等待机会，表面上是忍，骨子里是不妥协。因为就算我忍的时候，我心里也清楚我是为什么忍，是为了更大的一个目标，能走得更远。

成功的道路上需不需要忍气吞声？太需要了，因为无奈无处不在。那么多可气的人，我不可能一个个斗过去，那样只会让自己遍体鳞伤。骄傲是内心的骄傲，永远不倒，遇事的智慧则是小不忍则乱大谋，经过时间，才能让内心的骄傲浮出水面。在水底下的日子，就是锻炼人的耐性、毅力。忍着十个小机会，这种积攒的能量帮你撑起一个更大的机会，那你前面的忍就都有道理了。一个都不想忍，那就都是小机会，一个一个小机会立马在眼前“砰”地就碎了，永远不会有大机会。炸弹的原理，就是在巨大的压力下一下子爆发，势不可当。

我把忍当作训练自己的功课。我相信这个世界有正的东西，邪不压正是亘古不变的天理。我在水底憋气的时候，也是在给这个社会接受我的时间。

我可以忍，但忍一时，不是为了风平浪静，而是为了厚积薄发。

(繁星若尘 摘自阅读时间网)

图 / 周弘)



把网撒在转弯处

□钱国宏

老家有位远近闻名的捕鱼翁，捕鱼技术在南北二屯“无出其右”。小时候，我经常像影子一样跟着他撒网捕鱼，天天都很开心。离开家乡十多年了，捕鱼翁居然还在捕鱼。那天，我回老家看望父母，在小河边又看见了他，他正佝偻着身躯和一群孩子在村头的小河边撒网捕鱼。

奇怪的是，别人都在河心撒网，他却在小河的转弯处撒网。转弯处漩涡一个接一个，河水浑浊，在这里撒网，不是“瞎子点灯——白费蜡”吗？老人却是网网不空，而且打上来的全是半斤以上的大鱼。于是，我好奇地凑过去，向老人家请教。

捕鱼翁神秘地说：“要说这秘诀也没啥，你们都看到了，河道中心风平浪静，所以很多小鱼就在那里嬉戏、栖身；那里水流缓慢，氧气较少，大鱼是存不住的，它们要想生存，就必须游到河流的转弯处，那里水流湍急，浪花飞涌，氧气充足。很多人都以为河流的转弯处漩涡大，不会有大鱼，其实恰恰相反，只有那里才有大鱼出没，大风大浪看似是大鱼的顶头船，其实却是它们的增氧机啊！”

(旭日摘自《当代党员》2015年第8期)

你不知道别人的生活，就请不要随意去指责

□张德芬

有一个寓言，说的是是一头猪、一只绵羊和一头乳牛，被关在同一个畜栏里。有一次，主人捉住猪，猪大声嚎叫，猛烈地抗拒。绵羊和乳牛讨厌它的号叫，恼羞成怒地指责说：“你也太夸张了吧，他常来捉我们，我们并不大呼大叫。”猪听了回答道：“捉你们和捉我完全是两回事，他捉你们，只是要你们的毛和乳汁，但是捉住我，是要我的命！”绵羊和乳牛听了，都默不作声了。

(李中一摘自《中国会计视野论坛》)

□〔韩〕法顶禅师
一个就好



人要因必要而活，而不要因欲望而活。我们必须明白欲望与必要的差别：欲望是基本需求之外的渴望，必要则是生活的基本条件。

当只需要一个时，拥有一个就好；如果拥有了两个，有可能

一个都保不住。

我曾经有个非常怪异的习惯——只用钢笔写字，就算用钢笔也必须使用笔尖非常细才行，似乎只有那样的笔才能充分表达出我澄澈的感情。

有一回，在东京大学留学的

一位禅师知道我喜欢细笔尖的钢笔，便到文具店买了一支给我。怀着感恩之情，我用那支笔写了许多文章。到了巴黎后，我在当地发现许多那样的钢笔，于是买了一支回来。

但是从我有了两支钢笔的那一天起，我再次拿起禅师送给我的细钢笔时却对它没有之前的那种珍惜与感激之情了。最后，我只得把我从巴黎买回来的那支笔送给了另一位禅师。尔后，我才重拾了最初的珍惜之情。

不论任何物品，当只需要一个的时候，拿一个就好。

(司志政摘自《山中花开》)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图/木木



黄晓明和Angelababy的婚礼，早在几个月前，就排在了娱乐圈的日程表上，在人们的想象中，也已经演练了许多遍。可从揭开神秘面纱的那一刻起，还是出乎很多人的意料。婚礼的奢华隆重自不必多言，更让人感叹的是明星云集，几乎是半个娱乐圈的嘉宾阵容，仅婚礼红毯就足足走了两小时，连花童都是当下炙手可热的童星。人们惊叹，这是一场童话般的“梦幻婚礼”，黄晓明



则说，这是帮Angelababy圆“公主梦”，“只想把全世界最好的捧在你面前”。

童话般的婚礼，是怎么成就的？全世界最好的，怎样才能捧到最爱的人面前？固然要凭借旷日持久的事业经营，当然也离不开旷日持久的人脉建设。黄晓明个人的事业圈、朋友圈才是成就这一切的关键所在。

从公开的信息看，和黄晓明

有过交集的人，最后都成了他的朋友。北京电影学院96级本科班的同学，公司的老板和同事，在电影和电视剧中有过合作的导演、演员，综艺节目里一起做游戏的小伙伴，以及生意伙伴，分明都是竞争关系，却都无一例外地成了他的朋友。这很难，在娱乐圈中，尤为难得。他能善待身边人，这对于容易习惯性流露出傲气的明星来说，也很难。他的司机过生日，他包出10万块的大红包。因为这位在他身边工作超过十年的司机，在他受伤时不离左右，悉心照顾。他的一位员工在北京买房，他帮着付首付。作

到一个所有人都不笑，都刻意敛容屏气的环境下，这种微笑总让人觉得是别有用心。

所有这些，都被当作他高情商的证据，时常被人提到。但，高情商是什么？答案有许多种，要让人觉得舒服，要能共情，要懂得分寸，但我想，所谓高情商，核心的一点是，要让别人对自己的情绪有稳定的预期。让人知道，自己有个前后一致的样子，不戏剧化，不情绪跌宕，不会突然翻脸。高情商，其实是一份“情绪契约”。

道理其实都懂，但懂得那么多道理，依然过不好一生。因为，每个人都有脾性。中国社会多年跌宕，激烈竞争持续不断，戏剧化人格是基因般的人格，情绪稳定的人简直凤毛麟角。许多人又是在冷漠苛刻的环境中长大，家庭中的亲子关系很差，没有拥抱，没有谈话交流，家庭和整个世界的兼容性也很糟糕。在此氛围中成长起来的孩子，最后变成戏剧化的怪人，一点都不奇怪。也有人资质足够，但就是过于邪异，热衷于出奇兵，而那些诡计奇兵，短期是有效的，长期却总带点破坏性。三国时期的杨修，被称作“天下第一聪明人”，史家却认为，他的那些诡计太阴损，会伤害自己的气场，果然，他三十四岁就死了。

阿基米德有句名言：给我一个支点，我可以撬起整个地球。生为人，在这世界上，左右不过一个身子，那个支点，无非是半点心，一份我所说的“情绪契约”。

开始，拼的是相貌、谋略和体力，但拼到最后，还得靠百事不易的真性情。童话般的婚礼，让很多人羡慕的人缘，其实是从那个纯情无邪的笑容开始与注定的。

(天涯摘自腾讯娱乐 图/吴敏)

用『情绪契约』 撬动半个娱乐圈

□ 韩松落

为一个“送礼狂人”，他会时常给身边人送礼物，他记着他们的喜好、生日，甚至记得上次送了什么礼物，以便和这次送的礼物有所区别，便于搭配。

在《GQ智族》中文版的“年度人物颁奖礼”上，我曾近距离地见过他一次。他穿着一身白色礼服到场，因为现场已经没座位了，他就和随行人员站在最后面，并且全程微笑，似乎那种微笑已经长在他的脸上。一瞬间，我仿佛明白那种“邪魅一笑”的来历了，因为他早已将微笑练成了习以为常的本领。但放



小时候我总担心母亲丢了，或者被人冒名顶替。每次母亲出门前我都盯着她牙上的一个小黑点看，看仔细了，要是母亲走丢了，或者谁来冒充她，我就找这个小黑点，找到小黑点就找到了母亲，那小黑点是两颗牙齿之间极小的洞，笑的时候会露出来。

母亲每年要去一两次外婆家。外婆家离我家也就四五十公里，但因为跨了省，让我倍觉遥远。母亲出门前我就盯着她牙上的小黑点看，努力记忆得最完整全面，如果回来的是另外一个人，就算她长得和母亲像极，我也要看她牙上的小黑点在不在。

过年前母亲也常出门，卖对联。很长时间里我家都不太宽裕，为补贴家用，爷爷每年秋后就开始写对联，积攒到春节前让母亲带到集市上去卖。十里八乡集市很多，年前的十来天里，每天母亲都得往外跑。年集总是非常拥挤，去晚了占不到好地势；天亮得又迟，早上母亲出门时天都是黑的。如果我醒了，我都要在被窝里伸出脑袋看母亲的牙和那个小黑点。到晚上，天黑得也早，暮色一上来我就开始紧张，如果比正常回来时间迟，我和姐姐就一直往村西头的大路上走，母亲都是从那条路上回来。迎到了，即使在晚上我也看得清那是

母亲的 牙齿 TEETH

□徐则臣

母亲，不过我还是要装作不经意，用手电筒照一下她的牙，我要确保那个小黑点在。

很多年后我常想起那个小黑点，我对它的信任竟如此确凿和莫名其妙。我确信只有我一个人注意到它，它是证明一个人是母亲的最可靠、最隐秘的证据。我的确从来没有告诉过别人。

后来我年纪渐长，事情完全调了个个儿，总出门的是我，念书、工作、出差，我离我的村庄越来越远，进入世界越来越深；我明白一个人的消失和被篡改与替换，不会那么偶然与轻易，甚至持此念头都十分可笑；但是每次回家和出门，我依然都要盯着那个黑点看一看，然后头脑里闪过小时候的那个念头：这的确是母亲。成了习惯。

与此同时，母亲开始担心我在外面的安全和生活。我在哪里，她就开始关注哪里的天气和

新闻，一有风吹草动就给我电话，我不知道她是否像我小时候那样，需要牙齿上的小黑点来确认一个人的身份，不过可以肯定的是，母亲总是比儿子担心母亲更担心儿子；我同样可以肯定，在母亲的后半生里，我和姐姐将会占满她几乎全部的思维。

我长大，那个小黑点也跟着长，我念大学时黑点已经蔓延了母亲的半颗牙齿，我不再需要通过一颗牙齿来确认自己的母亲，我只是总看到它，每次回家都发现它好像长大了一点儿。我跟母亲说，要不拔掉它换一颗。母亲不换，不耽误吃不耽误喝，换它干吗？乡村世界里的一切事情似乎都可以将就，母亲秉持这个通用的生活观；我似乎也是，至少回到乡村时，我觉得一切都可以不必太较真，过得去就行。于是每年看到黑点在长大，一年一年看到也就看到了，如此而已。

前两年某一天回家，突然发现母亲变了，我在母亲脸上看来去：黑点不在了，换成一颗完好无损的牙齿。母亲说，那颗牙从黑洞处断掉，实在没法再用，找牙医拔了后补了新的。黑点不在，隐秘的证据就不在了，不过能换颗新的毕竟是好事。只是牙医技术欠佳，牙齿的大小和镶嵌的位置与其他牙齿不那么和谐，在众多牙齿里它比黑点还醒目。我说，找个好牙医换颗更好的吧；母亲还是那句话，这样挺好，不耽误吃不耽误喝，换它干吗？能将就的她依然要将就。别的可以凑合，但这颗牙齿我不打算让母亲凑合。它的确不合适。我在想，哪一天在家待的时间足够长，我要带母亲去医院；既然黑点不在了，应该由一颗和黑点一样完美的牙齿来代替它。

(巴黎摘自《最散文·书生的骨头》)

江苏文艺出版社 图/许子轩)



高大上 船长才能代表 别 Low 了,

□ 张佳玮



亚伯拉罕·林肯先生被刺杀后，惠特曼写了名诗《船长，我的船长》来悼念。以中国人的视角，乍看之下，颇不合理：总统恁高的干部，与一个船老大相提并论，很不敬；但了解点儿航海史的便明白，这是真把林肯当自己人了。

使用英语的国家，对船长——captain这个词很着迷。这个词一出来，便让人有服气之感。船长和机长、列车长不一样。机长是温文尔雅西装笔挺高智商，列车长也算个工业时代之后的文明人，船长这词，则带着洪荒野蛮的气息，是山寨头子，是老流氓，是智勇双全的好汉。

因为航海在早年，的确是件危险的事。首先，肯上船的水手们，都不是温吞老实的善茬。直到19世纪——好歹算文明时代了——上船当水手都得遵循些丛林法则。那会儿上捕鲸船，不管你有什么学历，只问你体力如何，会不会使鱼叉，要多少分红。一个水手跟船两年，分红能到 $1/250$ ，就算是高收入了，按个契约，生死由命，那就起锚了。

船一旦起锚，就成了个半封闭的监狱。在洋上漂着，暴风

雨、淡水短缺、船只老化、坏血病……都可能让一船人完蛋。中世纪就有的规矩：船长在船上有全权，水手不听话，当场处决，尸体扔进大海，没人管。反过来，船员们真不满意了，也尝试闹哗变，严重起来，能把船长绞死，尸体挂帆索，或者去喂鱼；分量轻些的，就用一个大口袋，裹住船长，然后全船水手上去拳打脚踢，出一口鸟气。船长鼻青脸肿，还得认倒霉。这规矩听来，又是邪门，又是恐怖，但这就是在海上的准则。当水手的，都不是谦谦君子，大家都是脑袋拴裤腰带上跟你拼命的，自然也有质疑你、冲你撒气的权利。

虽然现在都说欧洲起于航海，但中世纪时，航海着实危险。13世纪前，正常的欧洲船长都是小心翼翼不敢让海岸线脱出视野之外：虽然海岸线曲曲弯弯，浅海处还有搁浅的危险，也只得认了，宁可多走些冤枉路。因为那个年代，倘若你驾船深入大海，一有海盗，二怕风浪，三怕迷失方向。最后这一点，尤其恐怖。那位问了：看方向有何难？昼看太阳，夜看北极星，不就好了？可是海上时常多云，一

旦黑云遮天，那便什么都看不见了。而且，太阳只方便人类看清东西向，具体方位很难猜。像北欧因为海水浅，所以公元11世纪前后，很流行靠测水深来确定船的方向。比如船长亲自监督，将一个铅锤牵了绳子，沉进水里，看着绳子长度默默算着，一旦绳子到了一定程度，好，那水深就够了，船长一拍手：“好，我们已经出了波罗的海！”

所以李约瑟先生的话是对的：指南针的确改变了欧洲。妙在指南针刚流行到地中海区域时，没有公开，却成了船长们的私藏之宝。欧洲人那时无法解释指南针为何能指南，总觉得这是中国人和阿拉伯人勾结在一起制造的巫术，船长们便把指南针藏在船长室，鬼鬼祟祟测得了方向，再出去正经八百地指挥转舵，一副“听兄弟我的没错”的样子，水手们不知底细，以为船长能夜观天象，纷纷五体投地。

到中世纪晚期，还有一种开船法：先把船移到一个可靠的纬度——因为那会儿测定纬度比较容易——然后一股劲儿往西或往东航行。这法子的好处是简单，认准东西向，跟着日出日落即

可，坏处是一旦认错了纬度，立刻完蛋。哥伦布当时西行，就是把船向南行驶，走到一个纬度，自觉“老子要去的印度，就是在这个纬度了吧”，于是转舵向西，一门心思航行，结果就走到了新大陆，哥伦布甚至用了一个极笨的法子来测方位：逼水手们喝船舷旁的水。咸的？好，我们在海上；淡的？嗯，说明这一带已经是河水了，快要接近陆地了！

所以说，好的船长绝不能是老好人。鼓励、哄骗、心计、办法、威胁、利诱、勇敢、残忍，必须一应俱全。老于航海的船长，正经人都会觉得畏惧。英国史上最伟大的航海家德雷克先生，就是一代枭雄。伊丽莎白一世女王陛下想跟西班牙无敌舰队动手，本来想让德雷克做当家，一转念还是让他做了副手——因为属下都说，这厮桀骜不驯，当不了海军的脸面。果然英人大战无敌舰队时，出了个大笑话：头天海战完了，德雷克听说西班牙安达卢西亚支队老大佩德罗船上珍宝无数，就熄了灯，单枪匹马开船过去，把佩德罗的主舰劫持了。他对佩德罗极尽礼貌，请他同桌用膳，请他住在自己舱里，当然，得请佩德罗交出那些

珠宝。打仗期间，私自出马去绑票对手，简直不成体统，而且他不肯分赃。英国海军将领弗罗比舍说：“他想不让我们染指这一万五千杜卡……可是我们见财有份！”后来德雷克的申辩理由是，并非他想去抢这船，而是“身为一个船长，我不能抵抗水手们的积极要求啊！”——意思是，贪财的不是他，而是他那些水手。所以来大家说大英帝国的殖民掠夺者本性，从他们史上最伟大的航海家身上，全体现出来了。

最后一个细节。

海盗船长们大多戴着眼罩，仿佛人人都是独眼龙。老笑话里说，这是因为船长断了手戴了铁钩，某日有海鸟在眼睛上拉屎，于是抬手想擦，忘了铁钩的锐利，结果钩了自己眼睛。其实并非如此。许多正经船长也戴眼罩。因为水手们各就各岗，船长们却得时常在甲板舱里两头跑，强光和幽暗交替，为了让自己一下底舱就适应黑暗，便得这么戴眼罩：在甲板上，用一只眼睛看亮光；下了舱，一摘眼罩，那只被遮惯的眼睛也能立刻适应黑暗。当然久而久之，眼睛多少还是会出问题，但比起大家想象里的独眼龙，还是要好一些。

(月月鸟摘自《世界上有趣的事太多》)

译林出版社出版 图/陈明贵)



拇指拍照法

释义：拍照新姿势。

溯源：拍照时摆出“剪刀手”？太out了。网上流传一组日本女生展示“拇指拍照法”的照片：用大拇指顶住嘴唇，再做一些简单的表情就可以了。据说，

这会让人看起来很性感。你还可以用牙齿轻咬手指、把手指放在微张的嘴唇上、用手轻捏或轻托下巴、微微低头用手撑起头发、摸脖子旁边或后面，效果一样好。

例句：用拇指拍照法，首先，你得长得好看。

《意林·绘英语》

2015年第11期夕颜号来了！

英语界小鲜肉，绘本界真女神



惊喜期期有，本期特别多！
重磅来袭，绘妹再出手，壕送

1000份大礼！

唯美明信片拿到手软外，



看是不是超幸运儿
刊内更随机送精美涂色卡，

抽中即有奖！



本期精彩导读：

充满神秘的大猫与屏风，将与**爱画猫的男孩**发生怎样奇异的故事？

女王也是唐顿庄园粉，还凭借超长待机优势，给剧情挑BUG！

你丑你横穿，居然有英文版！
快来涨姿势，可以用英文调戏小伙伴了！

邮发代号：16-921

定价：10.00元

促销价：8.00元

半年订阅价：48.00元

全年订阅价：96.00元

原来你还在这里

□ 李晓蕾

15年前，她牵起了他的手，他们牵手的照片，在娱乐圈引发了一连串的震动。那一年，他20岁，她31岁。两人的身份地位，年龄差距成为人们津津乐道的最佳素材。

那一年，整个华语乐坛都在谈论他们两个人：谢霆锋、王菲。他们的缘分很早之前就开始了，在谢霆锋14岁还是个孩子的时候，王菲已经红遍香港，她是他的偶像。他们俩同是戴思聪的学生，在音乐方面，都属于天赋异禀。他对她有着仰慕，直到他20岁的时候，她发现，原来身边有一位少年是如此吸引着她。

记者对他们进行围追堵截，期望从他们的行踪与言语中获得他们相恋的蛛丝马迹，开始，他否认，她也没有承认。他们的身份决定他们无法如常人一般享受私密的爱情。就在那一次，他们一起去参加活动，她就那么牵起他的手，一起面对外界的喧嚣与嘲弄。

彼时年少，不知长情，很快他们分手了，有人说是因为他想要自由，有人说因为他在她的面前自卑，当事人对此未置一词。从此一别两宽，天涯路远。

在以后的日子里，他结婚生子成就一段佳话，从青春不羁到而立业成，他一路走来，立业，离婚，为解心中困惑在烹饪中寻找自我救赎。而她依旧是乐于做自己，结婚离婚，偶尔露嗓仍被惊为天人。他们天各一方，逍遥自在。

数载流年，事过境迁。他修成自己理想中的那个自己；她虽远离歌坛，但是她的一切依然引人注目。当他们回首，发现，原来那个人还在那里。15年后，他为她烹了一桌好菜，举杯共饮。这一幕被好事者拍入画框，成为一帧爱情经典。

物换星移，原来你还在这里。15年前她勇敢牵起他的手，牵着青涩的他步入人们的视野。15年后，他与她十指紧扣，即便灯光闪耀，也无法使他们分开。

原来你还在这里

胡歌：十年荏苒，你还是你

□ Player

2005年你在电视上崭露头角，饰演豪爽深情的李逍遥。成为万千少女心中的逍遥哥哥。最初选定角色时，你并不是首选，但是当原作者姚壮宪看到你换上李逍遥的行头之后，便一下认定了你。

彼时，你21岁，飘逸灵动与李逍遥的性格相得益彰。

果然，你不负众望，让世人记住了“李逍遥”这个名字，你更是凭借这个角色一跃成为“四大天王”之一。

随后，你成为“内地最受欢迎男演员”，获得“内地最具潜质新人奖”，如果不是那场天降横祸，你的人生该是如何和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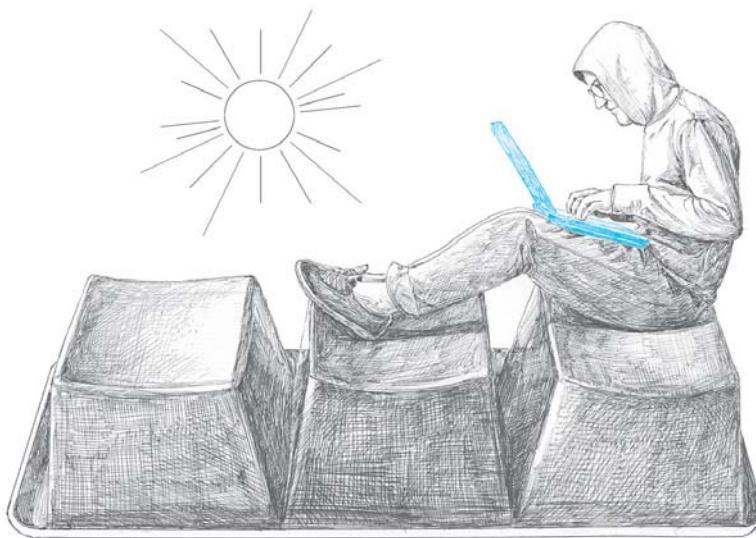
所有关心你的人都忘不了2006年8月29日，那时你正在拍摄《射雕英雄传》，但是，那场突如其来车祸，让你从天堂掉到了地狱。你身受重伤，同行的助理抢救无效死亡。你在重症室被抢救了六个小时，脖子及右眼缝合100多针。

几乎所有人都在责怪当时为你开车的司机，当公司询问你如何对待这位司机时，你选择了让他继续留在你身边，你说，如果连我都不原谅他，那么这个世界上就没会原谅他了。

此后，你接受十次之多的修复手术，当你再一次出现在大家的视野，虽然你的容颜仍然俊朗，但是人们可以看出你的容颜还是与之前的些许差别。关注你的人为此扼腕叹息，而你也并不能完全接受吧，不然，你怎会为了遮挡伤疤，一连三年拍戏造型都做刘海？无论你的内心如何煎熬，你都却从不放弃自己喜欢的演艺事业。

十年荏苒，沧海桑田，你说，皮囊坏了，思想填满。2015年，你出演《琅琊榜》，再次掀起收视狂潮。琅琊榜首，江左梅郎，你把梅长苏的清雅气质，赤子之心诠释得淋漓尽致。

你说，李逍遥是过去，梅长苏是经历。我说，十年荏苒，原来你还在这里。赤子之心，你还是你。



当一个人玩游戏的时候，他玩的是什么？

流行的答案是“寂寞”。而根据罗切斯特大学的研究，游戏之所以让人上瘾是因为它满足了人的心理需要。不管是寂寞论还是心理论，根本上都是说，电脑游戏，是loser的天堂。

我不这么看，我敬重那些玩游戏上瘾的人，他们忠诚于游戏，有承诺感。

玩游戏有三个境界：第一个境界是好玩。

一个游戏让人觉得好玩，凭的是它能让玩家特别逼真地“做事”。《魔兽世界》有句宣传口号是“做你从未做过的事”。我在现实生活中从来没有机会拿一把斧子跟人对砍，从来没使用过魔法，更没骑乘过大鸟在天上飞，从没指挥过军队，没灭过别人的国家，实际上，我从来没当过英雄。在游戏里，我却可以做这些事情，如同做了一个好梦。

但这种超现实感只能短暂吸引玩家。再好看的电影，每天都看也会无聊。因此一个游戏要让人整天杀怪而不觉得烦闷，还有一个诀窍，叫“随机”。

杀死一个怪物之前，你不知道它会掉落什么。多数情况下是一点小钱，但存在某种可能性，它会掉落一件精良甚至史诗级的

游 | 戏 | 的 三 | 个 | 境 | 界 |

□万维钢

装备。人们沉迷于这种随机性并热爱它，好赌是人类的天性。

一个沉浸在第一境界的玩家是快乐的，但他们并不真正懂游戏。这种境界的玩家就好像在海边玩耍的小孩子，他们偶尔被几个好看的贝壳吸引，却完全不能欣赏游戏世界的汪洋大海。

一个真正热爱游戏的人玩游戏并不总是轻松快乐，他们有时候甚至是拼命的，因为他们知道不吃苦就永远不会到达顶峰。

第二个境界是追求成就感。

为什么有人为了凑齐一套装备反反复复地刷副本？为什么有人仅仅为了“打钱”在一个地方杀怪，不惜因为这种纯低端的体力劳动而被人嘲笑？

因为有两件事只存在于游戏之中：一、“世间自有公道，付出总有回报”；二、这种回报是即时的。

打赢一场仗，经验值立即上升，战利品立刻到手。这个规则看似简单，但现实生活中非常

少见。即时回报会给做事的人一个正反馈，使他能够更投入地继续工作，这种正反馈一旦运行起来，只有人的生理极限才能限制他的工作强度。我们看到一个政府职员上班喝茶看报纸，而一个小商贩却在工资更低的情况下拼命加班加点，根本原因是这个小商贩的每一个动作都可立即转化为收益。即时正反馈，就是游戏上瘾动力学。

第三个境界是体育和科学。

进入这个境界的玩家，不是“玩”游戏，而是“训练”，甚至是“研究”游戏。他们不再对升级和获得装备之类的事情感到兴奋，他们追求的是技艺。

几年前玩《魔兽世界》的时候，我看很多这样的玩家写的技术文章。他们对每一次升级后的技能修改都十分敏感，他们试练作战过程中最有效的攻击方向和步法。为了弄清楚游戏制作公司拒绝公布的细节，比如“威胁值”的计算公式，他们会用搞科研的精神去钻研，然后把发现写成一篇论文。

达到这个境界的玩家把玩游戏变成了一项体育运动，甚至是一项科学研究。他们反复打某个单机游戏中的同一张地图而不觉枯燥，因为他们追求的不是简单的快感，而是更高的技艺水平，是艺术。

玩游戏是一件可大可小的事情——

假如你随便玩，你只能体验一点小小的快乐。

如果你被即时正反馈系统俘获，就会得到更大的乐趣（或者痛苦）。

只有当你把游戏当成艺术去追求，才能成为游戏界的泰格·伍兹或矩阵里的尼奥。

（雪茹摘自《万万没想到：用理工科思维理解世界》

图 / 陈明贵）



今天来说说戴安娜王妃与查尔斯王子。

两人的结局让所有曾经见证现实中王子与公主童话般结合的普通人，尤其是英国人民，觉得这一童话幻灭了。因为查尔斯王子和戴安娜当年的婚礼，可以说是轰动了全世界，我记得当时自己还很小，家人专门拿回来一本这场婚礼的画册给我看。那本画册非常厚，里面讲到为了婚礼的顺利进行，伦敦事先专门进行了人工降雨。大家知道，伦敦是著名的雾都，经常不出太阳，于是在那天早晨就先通过人工手段让伦敦下了一场雨，然后雨过天晴，太阳出来了，王子就驾着马车出现了。这场豪华的婚礼应该是英国战后最盛大的一次皇家婚礼，结果十五年后这份感情却以离婚告终，这让所有人的美梦都破碎了。

戴安娜王妃于1996年与查尔斯王子，或者说跟威尔士亲王签订了离婚协议。因为查尔斯王子的封号是威尔士亲王，所以戴安娜王妃的封号就叫威尔士王妃。戴安娜王妃在离婚之前，被人们称为威尔士王妃殿下。离婚之后戴安娜其实也受到了王室非常大的优待，主要原因是因为她在婚后诞下了两个王子，所以她只是去掉了“殿下”的称号，但还是被称作威尔士王妃。她依然住在原本的宫殿里，享受着每年四十万英镑的赡养费。

我觉得这次离婚也是英国王室慢慢走下坡路的一个重要征兆，因为连查尔斯王子和戴安娜王妃这种原本世界瞩目的幸福婚姻，最后都维持不下去了，童话里的灰姑娘最后还是回到了自己原本的位置。戴安娜王妃其实也不能完全算是灰姑娘，她毕竟是伯爵的女儿。历史上英国王室真正迎娶平民是非常少见的。

爱德华八世娶过一个美国寡妇，但是他最后被迫退位了。当然，到我们现在这个时代，迎娶平民王妃已经没有问题了，大家看到前些年威廉王子娶凯特王妃的时候，她就真的完全是个平民。但在戴安娜那个时代，王室还是要娶贵族的。

再跟大家说点儿鲜为人知的趣事儿。就是我们刚才提到的英国国王爱德华八世，他不爱江山爱美人在娶了一位美国寡妇而被迫退位之前，还追求过戴安娜王妃的奶奶。但戴安娜王妃的奶奶并没有同意国王的追求，她没当上王妃，而是嫁给了伯爵，成了伯爵夫人。再有就是戴安娜王妃的爸爸斯宾塞伯爵，曾经追求过伊丽莎白女王的妹妹。所以英国这个民族虽然本身不太浪漫，但王室始终是非常浪漫的。

戴安娜实际上是跟着她妈妈

长大的，并没有享受过那么多贵族的待遇。当然她自己也不喜欢父亲那里，那儿到处都是仆人、管家、车夫等，每年还要去王室参加各种典礼，非常受拘束。她没有遵循王室一贯的传统，没有上过什么私立的贵族学校，连高中都没毕业。而查尔斯王子自然是毕业于著名的剑桥大学。

其实查尔斯王子最早是和戴安娜王妃的姐姐约会的，而戴安娜当时只有十六岁，只是旁边的一只丑小鸭。查尔斯王子跟她姐姐的恋情大概维系了九个月。她姐姐和她不一样，特别爱出风头，一心想着当真正的贵族小姐。戴安娜王妃的姐姐，当时就因为过于虚荣，一跟查尔斯王子谈恋爱，就高调地和媒体宣布，还出席各种活动，引起了王室的警惕。其实查尔斯王子本来也无所谓娶谁，他只是需要一个年轻

人生没有那么多如果

□ 高晓松





的王妃来为他生一个继承人而已。对他这样的王子来说，爱情不是童话，爱情是很难得的，他一生的爱情，其实就只在卡米拉身上。当时王室就觉得戴安娜的姐姐太高调、太张扬，两个人在交往了大约九个月之后最终分手。

分手以后，查尔斯王子就喜欢上了戴安娜。当时戴安娜还很小，只有十六七岁，但两个人接触两三年后，查尔斯王子就向她求婚，她嫁给查尔斯王子的时候差不多二十岁。戴安娜在收拾自己的东西进宫前，一位护送她的苏格兰警官说：“这是你在这个人世间最后一天自由的生活，要好好珍惜。一旦进了宫，就会有无数的繁文缛节等着你。”我记得那时候戴安娜还有很多小绯闻，她学习很差，又喜欢听流行音乐、打网球。网球虽然在普通西方国家已经算是比较高级的运动了，但还是为皇家所看不起。婚后戴安娜王妃的个人生活也受到了媒体非常大的关注，我还记得，有一次她抠了一下鼻子，就被狗仔队照下来了，这张照片后来被登出来，全世界的人都评论说王妃怎么能抠鼻子呢？她的这些毛病都让英国王室特别紧张。

大家知道日本现在的这个太子妃，原本也是一个才貌双全的外交官，自己还获得了好几个学位，就是因为最后进了宫，嫁给了日本太子，又生不出皇子，现在已经患上了严重的抑郁症，把自己整个人生都毁了。当然日本人民以及天皇本人也都非常同情他们的太子妃，最后天皇同意太子妃搬出皇宫，和平民一样去住普通的公寓，但是直到现在也没有治好太子妃的抑郁症。

所以从这些事例大家就能看出来，嫁入皇宫这件事儿是一把双刃剑。虽然你表面上会很风

光，会被全世界亿万人民所关注，但是真正的人生实际上是很落寞的。

戴安娜王妃和查尔斯王子之间还有一个很大的问题，就是他们的文化水平相差非常大。查尔斯王子从小接受的就是皇家的教育，没有任何出风头的欲望，也并不健谈，就喜欢看书，还喜欢到乡间去打猎，音乐方面也只听歌剧，戴安娜王妃喜欢的那些流行的东西，他一律不喜欢，所以两人之间没有共同语言，隔阂就越来越严重。我觉得他们如果不是先后有了两个儿子，早就离婚了。即使是戴安娜生这两个儿子的时候，查尔斯王子也都比较冷漠，于是戴安娜王妃抗争了很多次。戴安娜在产后还患上了抑郁症，多次割脉、吞安眠药，想要自尽。这种事儿对于皇家来说是非常难以接受的，所以他们最后只得两害相权取其轻，逼迫戴安娜王妃跟查尔斯王子离婚。两人最终在1996年，达成了离婚协议。其实在正式宣布离婚之前，两人早已分居。两人离婚后，皇家因为心里有愧，也给了戴安娜许多的补偿，除了“殿下”这个封号取消以外，其他一切待遇都和原来一样。

总而言之，戴安娜的人生，真的是比较悲惨的。如果她没有做王妃的话，也就不会成为埃尔顿·约翰为纪念她而写下的“风中的蜡烛”，而是会成为一个快乐的年轻人，和一个与自己情投意合、地位相当的人在一起，谈论自己喜欢的话题，背着包一起出去旅行，度过幸福美满的一生。但人生毕竟没有那么多如果。

(尹吉摘自《鱼羊野史·第4卷》)

广东人民出版社 图/周弘)

《花与巡夜人》

献给天下所有的
初心/少女心/文艺心



180 度平摊涂色更方便
“阅读+涂色”双料心灵瑜伽
减压同时，收获顿悟
中国手绘人集赞之作



精美内插两张

喝一杯咖啡，捧一本书，
不急不忙地生活；
期盼自然而然的爱情……
用力向上，用心生活，
在美好又平凡的俗世之中，
品味日常。
爱着这个世界，不负初心。

更有惊喜送不停——

免费附赠全彩手绘教程及
涂色明信片，还有机会获得
最新半年《意林》《意林绘英
语》免费赠阅！

扫描即可 75 折购买
意林励志专营店
<https://ylzts.tmall.com>



10月，你打我呀！



给我亲爱的老婆：

这是我最后一次这样叫你了。其实从那天我去宫洺家找你，我看你和他亲吻的时候，我就知道，这样的一天迟早会到来的，我不害怕，我只是舍不得。

这段时间，我过得不好。很多个晚上都睡不着。有时候我一个人出门喝酒，喝得难受，也哭了很多场。

我大概可以猜出来他是谁。我心里很震惊。可是那完全比不上我心里的痛。

我看着你抚摸他的眉毛，问他：“痛吗？”

我当时站在玻璃窗外，内心在朝你呐喊：“那我呢？那我呢？你为什么不问我一下，痛吗？”

昨天晚上我整晚没睡，我看你熟睡的样子，心里很难受。

忆抓着，脱不了身。我有的时候也痛恨自己是如此平凡，我好想变得有钱，变得英俊，变得像大明星一样呼风唤雨。那样可能你就不会走。

我多想时光倒流，回到我们上大学的时候。我绝对不再放开你，让你去选择现在的生活。我多想和你只做一对平凡的小夫妻，一起结婚生子，经历生老病死。

这些都是我的真心话。我不骗你。

留在这里的衣服，就送给你吧，留个纪念。你放在我家的东西，我改天打包给你邮寄回来。我想离开上海暂时出去走一走。不要担心我，我会回来的。

只是我不知道会是什么时候。

希望你过得开心。过得幸福。

这辈子只爱过你一个人的
简溪

(祁青摘自《小时代2》)

长江文艺出版社 图/微博)

诗剧

将就造成一座房子

打光，布景。

再补上一瓶烈酒

牌在悬崖。

风赶来耳语，

说些相爱之事

为何都是鸟事。

我只是醉了

只是不想让身体糟蹋了时光

只是真相，只是诱惑，

在汽笛喧嚣中

淡成流沙

你依然消化不了我

回到月亮上就会成为童话

桂花一茶飘香。

再加上没心没肺

一次就把人间威吓

——巫小茶《沉默》



那天在宫洺家楼下的小区里，我看你和那个外国男孩抱在一起，我觉得连呼吸都快要没有力气了。我不像你那样看过那么多书，我不知道用什么修辞来描绘我当时难过，我只觉得心好痛。

我就站在离你们不远的地方，我看着他拥抱你的轮廓，在黑夜里看起来不太清楚，还好，这样看不清楚，也许我还没那么难受，我那个时候甚至自我催眠地把他想成了我自己。

我觉得我像灵魂出窍地在看着我们两个拥抱的样子。

去你公司的时候，我路过茶水间的时候，我也看到了你们。

我悄悄地起床给你写了这封信。我怕我看着你，就狠不下心离开你。你知道的，这么多年，我一直拿你没办法。我受不了看你哭。你一哭我就想死。

林萧，我就要走了。我真舍不得你。

你一定不要找我。

你一找我，我肯定就忍不住想要回到你身边。

别折磨我了。

其实我知道，自己比不上他。他有钱，家世显赫，外貌好看得不像真人。他对你好，也善良。他是个好人。

我只是很不舍。我只是被回



趣味 测试



生活中的人们无论怎样都会在一些环境下习惯于角色扮演，总是戴上了一些面具。下面这个测试会在瞬间，泄露你内心的小秘密。图中五把椅子你坐哪把？

这幅图是一个酒吧的柜台式桌面，和朋友相约到酒吧小坐，你们进来的时候刚好没有人，你会坐在哪个位置呢？一号位置：最角落的位置，二号位置：可以融入话题的位置，三号位置：中间的位置，四号位置：调酒师的正对面，五号位置：刚好可以听到对话就好位置。

测试结果

[1号] “情绪化”型：

表面上你善于使用微笑，注重整体形象，保持属于自己特有的气质，所以一直在刻意地让自己局限在某种状态中。人们也常常会因为你的谈吐、特别的见解而被你所吸引。可是这种关系的维持时间并不能像你预期那么长远，在你过度隐藏的下面，经常让周围人或合作者感到一种说不上来的压力。你凭借个人敏锐的直觉，

五把椅子看你是哪类型的人

佚名

主观判断对方的好与坏；环境和氛围也能轻易改变你的心理状态。所以，和你长时间交往时可能还需要学会适应突变的情绪。性格中真实的你，有时害怕独处，有时又冷然独处，不愿介入他人的事情中，有时又担心失去另一个人的爱或同事的尊敬，害怕被别人贬低、拒绝或剥去戴着的面具。其实，这些都是对自我的保护机制，以获得更高的自尊。

[2号] “协调派”型：

这种类型的人可能有人会评价你是一个理智的人，内心安静而富有智慧。可是过度的理智实际就是自我控制。如果非要你选择，真是要左思右想在得失之间不停地徘徊，因此也和很多机会失之交臂。尤其在与异性交往中，经常用审视的目光、封闭的内心检查对方，对于细节更是关注得仔细入微。你从不善于表达自己的观点，期待他人的指令。顺应的面具后面是一颗希望讨好周围人的心灵。重压之下的童年，养成了你难以信任自己的能力，并对自己的某些方面感到自卑的性格。

[3号] “领导”型：

这一类型的人喜欢主动出击的原因大概是本能中不愿被人命令、约束吧。在职场、日常人际关系中愿意将自己摆在中性的位置。注重承诺、体恤弱者，甚至有时还带有男性性格中的一些色彩——重视义气、伸张正义。尤其在工作中，异性同事很难将你看成具有纤细柔弱特征的女性，更多的感觉是精明、大气、独当一面的管理者，敬业的工作伙伴。有时你也会“糊涂”一次，为的

是给他人更改自己过失的机会，与其当面严厉地指责，不如退一步让迷茫的人看到诚意所在，才能思考并解决问题。

[4号] “不甘寂寞”型：

同3一样具有良好的人际交往关系，但在其善于表达、主动的面具背后是一颗难以忍受寂寞的心，独处会让你无所适从。利用自己的气质和智慧成为周围人眼中的焦点，是你最本能的心理需求。正是来自内心的这种不自信感，使你一直在修饰自己的服饰、言谈举止上大做文章，只是想让自己看上去恰到好处，隐蔽内心的焦虑。

[5号] “我行我素”型：

内心世界极为纤细和敏感的你，为何让人看起来这般生硬？也许这正是你用来保护自我的某种方式。很多时候，虽然你的内心温柔并充满亲切感，但是表面上往往采取冷漠的态度来对待他人。你在努力让自己养成一种“正确”的态度，那是一种坚强而又整合得很好的人格，以适应这种复杂的生活。封闭的自我、沉默的面具，后面是一个讨厌束缚、喜好单独行动的人。内心中至今未能解开的憎恨、失望感使你缺少和他人共处的协调性。

只要认为是正确的事实，就绝对不容他人异议和侵犯！

这个测试是根据心理学里研究人体支配思想做出来的，不知道你做这道测试题时，测得准不准呢？

(肖扬摘自佳人网)

【编者按】

《十二道锋味》中，谢霆锋与锋味家族挑战云南名菜汽锅鸡。与两位从业十几年的大师傅对决。比赛未打响，胜负已彰显。在过程中，锋味家族向大厨请教、“偷师”，用尽办法。尽管

锋味家族的作品堪称完美，但是他们还是落败。在挑战的过程中，他们学到了很多。赛后，谢霆锋说，输赢固然重要，但是，有时候，有进步的输就是赢。在生活中我们也会遇到各种挑战，每一场“战役”并不能总赢，然而有进步的输就是赢。

有一个人，屡次参加世界百米短跑大赛，在强手如林的比赛中很少拔得头筹，看似输了比赛，却凭着每个0.01秒的进步，创造了9.99秒的成绩，成为第一个突破10秒大关的黄种人。

他就是我国优秀短跑选手苏炳添。

苏炳添，1989年生于广东，从小就表现出了良好的运动天赋。2004年11月，15岁的苏炳添第一次参加中山市中学生田径比赛，就以11秒72的成绩夺得第一，成为轰动一时的“追风少年”。

之后他又被选拔进了省队、国家队，成绩突飞猛进。2011年的全国田径锦标赛上，他以10秒16夺冠，打破了周伟保持13年之久的全国纪录。之后的两年，苏炳添一直雄踞中国男子百米第一的宝座。

而对于这些成绩，苏炳

添并没有感到满足，因为他要向国际水平挺进。

2012年5月6日，在国际田联世界田径挑战赛日本川崎站男子100米决赛中，苏炳添以10秒04夺冠，但因比赛超过了国际田联规定的赛场顺风速上限，成绩不被认可。但此次初试锋芒，让他信心倍增。同年8月4日，在伦敦奥运会男子100米比赛中，苏炳添以10秒19的成绩晋级半决赛，但在8月6日的半决赛中，他却只跑了10秒28，无缘决赛。

苏炳添有些沮丧，但又有些心安理得。他安慰自己：我已经尽了最大的努力，作为黄种人，取得这样的成绩已经很不错了。随后，他的训练松懈下来，但很快就尝到了不进则退的苦果。

2013年4月，队友张培萌在全国田径大奖赛中，跑出10秒04的成绩，打破了苏炳添创造的全国纪录。同年8月11日，张培萌又在莫斯科世界田径锦标赛男子100米半决赛中创造了10秒整的黄种人最佳成绩。这让苏炳添感到了从未有过的压力。

队友们都在进步，而自己得过且过，苏炳添羞愧万分。他告诉自己：机会总是眷顾那些有准备的人，只有充分挖掘潜力，才能迎头赶上，哪怕每次进步0.01秒，也是胜利。他调整了心态，投入更加刻苦的训练中。

付出总有回报。2014年2月，在比利时根特举行的国际田联室内赛60米比赛中，苏炳添以6秒66获得亚军。3月在波兰索波特举行的室内世界田径锦标赛男子60米飞人大赛中，他又跑出了6秒57的佳绩，成为第一位杀入世界大赛短跑决赛圈的中国选手。

2015年5月31日凌晨，在国际田联钻石联赛尤金站男子100米决赛中，苏炳添以9秒99的成绩夺得季军，开创了黄种人百米短跑成绩的新纪元。

苏炳添没有赢得冠军，输了比赛，但他凭着不屈不挠的精神，永不满足的努力，赢了每个0.01秒的进步。人生犹如赛场，在我们的生活中，会遭遇各种各样的挑战，也要进行“比赛”，不可能总是赢。但是，我们要用自己的努力，去夺取哪怕是一寸，哪怕是0.01秒的进步，即便输了也无妨，因为有进步的输就是赢。

(图/兜子)

苏炳添：输了冠军，却赢在每个0.01秒的进步 原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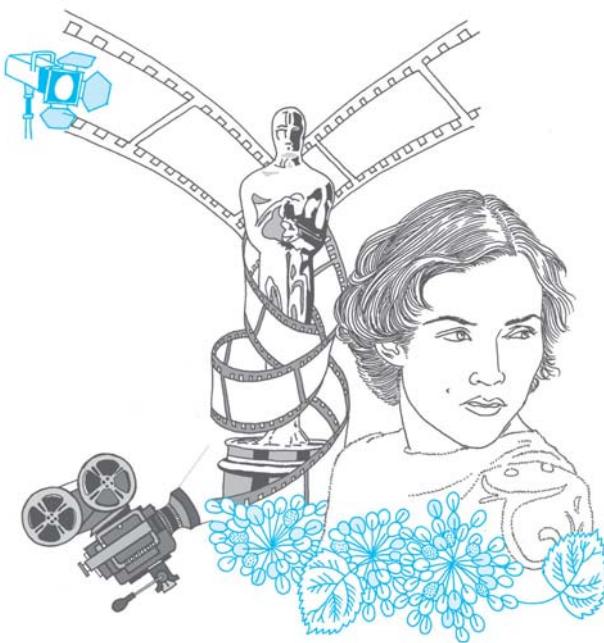


□ 刘志坚

只要在前行， 暂时的输又何妨

□胡晓鸣

原创



多年前一个阳光灿烂的夏日，在看完《泰坦尼克号》后，年少的我沦陷了，这部电影长久影响了我的审美观。那些年，《泰坦尼克号》中生死不渝的爱情不只是感动了我，也感动了全世界的人。22岁那年，凯特·温斯莱特的初恋男友不幸离世，她将所有的情感投入自己所演的露丝里。这一角色也让全世界的人记住了这朵散发着古典气息的英伦玫瑰。

露丝一角让凯特·温斯莱特声名大振，但唯一遗憾的是，《泰坦尼克号》的11项大奖中无情地屏蔽了表演奖项。美国电影媒体在五年后盘点“最该得影后的遗珠”时，《泰坦尼克号》里的“露丝”排到了前三名。

此后，在好莱坞炙手可热的凯特拒绝了一系列大片的邀请，开始选择小成本文艺片锻炼自己。

2000年温斯莱特在《鹅毛笔》中出演法国大革命期间为爱情自由而献身的女仆。2001年温斯莱特出演了传记类电影《爱丽丝》，为她迎来第三个奥斯卡提名，那一年，温斯莱特确实成了年度最耀眼的女星之一。

除了《美丽心灵的永恒阳光》，她与约翰尼·德普主演的《寻找梦幻岛》，也为她收罗了一堆协会奖提名。仅仅两年后，温斯莱特又因在《身为人母》中饰演了婚姻失意的家庭妇女莎拉而再次获得第79届最佳女主角提名，这次已是她第五次被奥斯卡提名，是同龄女演员中获奥斯卡提名最多的。

五度提名，五度失意。凯特相当沉得住气，五次失利并未让她失意，她是那种有格局的人，并未让眼前的失意羁绊住自己的目光，她仔细挑选剧本，潜心琢磨角色，对自己的要求越加严格。那些年，她一直走在追求卓越的道路上。

直到2009年，她凭借《革命之路》《朗读者》拿到了奥斯卡、金球奖的双料影后时，凯特上台领奖的时候说：“如果说我来这里之前没有准备演讲稿，那绝对是撒谎。八年以来，我一直梦想获得小金人，但握在我手中的总是沐浴露的瓶子。你们一定要原谅我（哭），因为我已经习惯了没奖可拿。”她的率真让台下掌声雷动。

之后她没有止步，6年后，第63届美国电视艾美奖的颁奖典礼上，凯特·温斯莱特凭借《欲海情魔》一举斩获迷你剧最佳女主角。继首次接触大屏幕20年后，她重新出演电视剧便成功摘取艾美桂冠。这朵英伦玫瑰在历经风雨之后绽放更加明媚骄人。

她是我心目中特别有分量的一个演员，有大气却无傲气，有格局却无自负，有失意却不落寞。这么多年，我独爱她的坚韧，率真和明朗。她并不是天生的幸运儿，她是如此努力，当初的“露丝”一角，是她顶住重重压力从卡梅隆那里争取来的。而美丽，则是她坚持健身才得来的，她属于易胖体质，15岁那年，体重已经高达81公斤。胖乎乎的温斯莱特被戏剧学校的其他女孩取笑并得到一个令她永生难忘的外号“鲸脂”。从此，她开始健身，即使再忙，每天也要在跑步机上跑上两个小时。她又是如此聪慧，她因戏结缘，喜欢上了莱昂纳多，即使这份爱从来没得到过对方的回应，她很聪明地及时将这份感情转化成了友情，并在颁奖典礼上热泪盈眶地对他说：“我很高兴我可以站在这里告诉你我有多爱你，我爱你13年了。你在影片里的表现让我叹为观止。（哽咽）我爱你，全心全意的，真的！”而最重要的，她是如此坚韧，一次又一次错失奥斯卡，成为陪跑者，她失意了吗？没有。她止步了吗？没有。光阴荏苒中，她在一点一点进步，慢慢地打造自己，雕琢自己。从她那里，我学到的最重要的东西就是，人生中，唯纯粹与热爱不可辜负，既然喜欢，就要坚持下去。只要一直在前行的道路上，暂时的失意和输又算得了什么呢？

（图/兜子）

今年二十九岁的小马毕业之后一直待在同一家地产公司。问小马有没有考虑过换一个环境，小马总说：“还没有把自己手头的事情干好，等做到了瓶颈再说吧。”

小马是一个极其认真的人，有了任何问题都会先检讨自己的错误，他从当年的销售助理，做到了销售，又从普通销售做到了销售经理，三年前被提为项目经理，两年前被提为项目总监。我常常好奇地问他：“想当年你并不是一个热爱房地产的人，你怎么会在这个行业做那么久？”

他说：“其实每个行业都一样，除了基本功要扎实之外，更重要的不就是在工作中不停更新自己的内存吗？连买回来的电脑、手机都会每天提醒你自己要更新，更何况人呢？”

“我好奇的是，除了房地产，难道你就从未想过要干别的吗？”我问。

他说：“有啊，我特别想开一家咖啡店，全凭自己的爱好去经营，刷自己喜欢的颜色，放自己喜欢的音乐，放自己坐着舒服的桌椅，亮自己觉得舒适的灯光，总之一切的标准就是自己舒服。”

“那你什么时候才会实现这个愿望？”

小马想了一想，说：“等我把手上这几个项目弄完，我想看看自己到底能做到什么样。”

我早就已经习惯了他的这套说辞——想看看自己究竟能做到什么样。一般想看看自己究竟能做到什么样的人，要么一早就对自己失去了信心，要么永远都在看自己的路上。

那次聊完天之后，我们的聚会小马再也没有来，

拼尽全力不一定能赢，但一定不算输

□刘同



听说他一个月要出差20天，听说每天都在熬夜和加班，谈的女朋友也吹了，小马好像从大家眼中踏实肯干的好员工，突然变成了熬夜加班的工作狂。他们都说小马疯了，没救了，被成功冲昏了头脑。可是我隐隐觉得小马更像跑了一场将近十年的长跑，终于决定得冲刺了。

没过多久，就听说小马负责的几个项目招商都极其顺利，集团老板特别高兴，准备升小马为副总经理，就在所有人觉得小马真的做到了的时候，小马辞职了。

辞职那天，他悄悄跑到我公司楼下等我下班，宣布了他的最新动态之后，立刻跟我聊起了他打算开的咖啡店。

聊天的几个小时里，小马的电话都被打爆了，有集团的老板，也有一手培养他的上司，还有舍不得他的同事，大家都无法理解他的做法，觉得这样的他实在太不可理喻了。其实，我也很想知道他是怎么想的。

小马说他用这十年大概明白了一个道理，只要真的做到了事先想清楚，错了就改正，改正了不要再犯同样的错误，无论做哪个岗位都能胜任。虽然今天他只是一个房地产公司的项目总监，但是他相信坚持做下去，自己也能成为副总经理、总经理，只是那些还需要更多的时间作为代价而已。可是他并没有太多时间了，明年就三十岁了，他就想豁出去做一些自己的事情而已。

“万一失败了呢？”当一个朋友做了一件大多数人都不认可的事情时，我们还是要适当泼一些冷水。

小马特别沉着地回答：“当我敢放弃更高的职位，相对来说未来可能更轻松的工作，以及在这个行业当中的资历时，我觉得我已经不算输了。输是自己无法面对自己，而我成功说服了一直以来活在轨道上的自己，这也是成功了吧。而且我想明白了，能挣多少钱我不知道，但是我挣回了自己未来所有的时间，怎么可能算输呢？拼尽全力，不一定能赢，但一定不算输。说到这里，你打算什么时候赢回自己的时间啊？”小马很贱地笑了起来。

嘿嘿，我看着小马也忍不住笑了。我们是一个类型的人，并不是要在某个方面获得多大的成功，而是希望自己能成为一个更好的人。

小马的店开在大学城的旁边，自己选的址，自己监督做的装修，自己种的绿植，刷了他喜欢的颜色，放着他喜欢的歌，还有他从韩国挖回来的四位咖啡师。一个月不到，我再去的时候就已经需要排队了。我随便问了一个同学：为什么你们喜欢来这家店？同学说：这里每个角落都让人觉得不讨厌，可能就是原因。

(司志政摘自《女友》2015年第11期 图/兜子)



2015年10月5日，中国女科学家屠呦呦和两名外国科学家，因在疟疾治疗研究中所取得的成就，荣获2015年诺贝尔生理学或医学奖。

屠呦呦，这个名字我们并不陌生，2011年9月，她曾获得国际生物医学大奖拉斯克奖。她是一位用一株小草改变了世界的女科学家。那株小草，就是青蒿，在中国民间又称臭蒿或苦蒿，属菊科一年生草本植物。屠呦呦就是从这样的一株小草里，萃取了一种名叫青蒿素的物质，为全世界亿万疟疾病人造福。

不过，做出如此贡献的屠呦呦，既没有博士学位，也没有海外留学经历，没有中国两院院士光环。她说：“我只是一个普通的植物化学研究人员。”

那么，一个“三无”教授为什么能够成就今天的辉煌呢？答案只有一个，那便是：踏实+勤奋。

踏实和勤奋，是屠呦呦打小就养成的品质。1930年，她出生于浙江省宁波市。呦呦，意为鹿鸣之声，取自《诗经》“呦呦鹿鸣，食野之苹”一句。学生时代的屠呦呦因为踏实和勤奋，学习成绩一直名列前茅。25岁那年，她以优异成绩从北京医学院药学系毕业，被分配到卫生部直属的中医研究院（现中国中医研究院）工作。从此，她埋头从事生药、炮制及化学等中药研究，一干就是半个世纪。刚参加工作的时候，研究院条件非常艰苦，设备极为简陋，只有用于土法提炼的七口大缸和几间平房，但是，屠呦呦从不抱怨，一心扑在工作上。那时，她身患结核病，仍然坚持去野外采集标本，认真实验，从不耽误。短短几

“三无科学家”屠呦呦，凭什么斩获诺贝尔奖

□孙建勇

原创

年里，她的半边莲和中药银柴胡两项生药学研究成果，相继被收入《中药志》。

1969年1月21日，中医研究院任命屠呦呦为科研组组长，参加全民抗发疟疾“523”项目。作为科研组组长，她带领团队成员，从系统整理历代医籍入手，四处走访老中医，先后调查了2000多种中草药制剂，选择了其中640种可能治疗疟疾的药方，最后，从200种草药中，得到380种提取物，进行小白鼠抗疟实验。

然而，实验进行了190次，始终没有获得满意结果，研究一度陷入绝境。面对这种情况，屠呦呦没有气馁，没有停止探索的脚步。她想，当年爱迪生发明白炽灯，仅植物类的碳化实验就达6000多种，经历了约10000次失败，自己这190次失败又算得了什么？

有一天，屠呦呦一部接一部地翻阅着古代医药典籍，以期获得一点线索或灵感。翻着翻着，她突然眼前一亮，一行文字令她激动不已。那是东晋葛洪的《肘后备急方·治寒热诸疟方》中的一句话：“青蒿一握，以水二升渍，绞取汁，尽服之。”她注意到，这里记载的取汁方法与常规法不同，不是煎熬，而是“绞取”——这是否意味着青蒿里的有效物质不能高温煎熬呢？想到此，屠呦呦立即改用沸点较低的乙醚进行实验，在60摄氏度下获得了青蒿提取物，发现其对疟原虫的抑制率达到100%。

190次实验，190次失败，190次从头再来，屠呦呦终于在第191次实验中取得了成功！

成功属于有准备的人，显然，屠呦呦就是一个有准备的人，她用踏实与勤奋，为自己赢得了成功。数学家华罗庚曾说：“科学是老老实实的学问，搞科学的研究工作就要采取老老实实、实事求是的态度，不能有半点虚假浮夸。”用一株小草夺得诺奖的屠呦呦，正是这句话最好的注脚。

（图/罗再武）



电视里正在热播一部电视剧《琅琊榜》，琅琊这个词听来就挺高雅且神秘，朋友们一定会在心中疑问：琅琊是个什么东东呢？

简单而言，琅琊就是个地名，古代写作琅邪，亦作琅琊，主要指今山东东南沿海地区。不过，这个地名很不简单，怎么个不简单法呢？

第一个不简单，琅琊这个地名十分古老。最先的琅琊指琅琊山，据传是周代初期，姜太公封齐时作八神，其中四时主祠就立在琅琊山上。西周建立于公元前1046年，距今已经3000多年了。

第二个不简单，与琅琊有关的地名非常多，不单有琅琊山，还有琅琊台、琅琊邑、琅琊县、琅琊郡、琅琊国、琅琊道等。琅琊台在《史记》中称观台，

琅琊是个 什么东东

□古傲狂生

明显就是对天文台的别称。其起源跟那位卧薪尝胆的越王勾践有关。史载勾践为了争霸，迁都到琅琊，“立观台以望东海”。后来秦始皇在琅琊山上筑琅琊台，据说先后有秦皇汉武等九位帝王驾临此台。琅琊邑乃春秋时齐国所置，秦朝又设了琅琊县，同时为琅琊郡的治所。琅琊县、琅琊郡直到唐代才消失。东晋时还出现过侨置南琅琊郡，所谓侨置是古代在战争状态下，政府对沦陷



旁边这人一坐下，我就扇了他一巴掌，怎么能压到我隐形的翅膀？

我永远都忘不了马云对我说

地区迁出的移民进行异地安置，为其重建州郡县、仍用其旧名的行政管理制度。琅琊国出现在西汉初年，是汉朝的同姓诸侯国，两汉、两晋都有琅琊国，晋朝的琅琊国尤其著名，不单出了八王之乱里的赵王司马伦（始封琅琊王），还出了包括东晋建立者晋元帝司马睿在内的五位皇帝。

第三个不简单，琅琊是许多名门望族的郡望。“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刘禹锡的诗里提到的王家就是琅琊王氏，这个家族几乎主导了东晋到南朝的历史，此外，琅琊颜氏是孔子弟子颜回的后人，琅琊诸葛氏则出现了诸葛亮、诸葛瑾、诸葛诞、诸葛恪这些名震三国的牛人。

回到《琅琊榜》，这个榜又是什么东东呢？据同名网络小说解释，南朝梁时，琅琊阁位于琅琊山顶，是天下最神秘的地方，备受江湖敬仰。为了回馈江湖儿女，琅琊阁每年都会发行各大排名榜单，是为“琅琊榜”。按说，小说是架空历史，但多少还是有些历史的影子。这个琅琊阁不可能指琅琊台，南朝只有刘宋短暂拥有过山东，琅琊山和琅琊台不可能归属梁朝。不过，梁朝版图内确也有另一座琅琊山，在安徽滁州。传说，西晋伐吴，琅邪王司马仙曾率兵驻此，这才有了第二座琅琊山。欧阳修写《醉翁亭记》，描写的就是这座琅琊山。想来，这琅琊阁大概跟醉翁亭相邻，呵呵。

（老子摘自《绍兴晚报》）

2015年10月11日 图/张翀

过的那句话……我不认识。

多么希望成绩出来的时候能让我有一种“我配不上这么高的分”的愧疚感！

我生平非常羡慕的女性有三

位，她们分别是：庄雯如、Lisa Selesner、Hannah Quinlivan。没什么特别的原因，只是她们刚好分别嫁给了张震、吴彦祖、周杰伦。



汉末官场有个潜规则，如果举荐某个读书人做官，或者做孝廉，那么这个读书人就是举荐者的学生。

曹操也举荐过一个学生。这个学生，名叫魏种。

曹操非常欣赏魏种，小伙子帅气不说，还满腹才华，下笔成文。因此，对于这个学生，曹操大加褒扬，竭力提拔。魏种呢，对于曹操也恭恭敬敬的，十分礼貌。

曹操那个得意啊，逢人就夸，瞧，这就是我曹某人的门生魏种。



不久，曹操开始创业，撇开朝廷单干。魏种听到消息，马上投奔而来，成了曹操手下的白领阶层。

可是，曹操的企业开始并不顺利。一次曹操带兵出外打仗，留守的张邈竟然发动叛乱，大多数员工见了，夹起公文包，纷纷出逃，改投到张邈新开创的公司里去。曹操听了，非常伤心，不过他善于寻找心理安慰，过了一会儿，笑呵呵地告诉大家：“天下人即使都背叛了我，我的弟子魏种也不会这么做。”

大家听了，将信将疑。

曹操不高兴了，心说，你们敢怀疑我的弟子？等着吧，他不久就会来我的大营投奔的。

为了迎接魏种，曹操做好了充分准备，派出一批批的间谍去探听消息。不久，探子回来报告，魏种不想来这儿，看样子他准备投奔张邈。曹操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坐在老板椅上，嘴张得大大的，胡须吹得高高飘扬，心说，我的企业还没垮呢，你小子怎么能那么干啊？自己可是在人前夸下海口了的，这该多没面子啊。为了挽回面子，曹操忙派人带信给魏种：小魏，我们可是师生关系啊，你小子别做出欺师灭祖的事啊！信中晓之以理，动之以情，说得十分周到。信写完了，还怕魏种读了不听，又让捎信人带了一句狠话：“你魏种如果不来我这儿也可以，你可以向南逃到越地，向北逃到胡地，唯

才为 救命诀

□余显斌

独不能投奔我的敌人张邈，不然，我日后可是不会放过你的。”

软话说了，硬话也说了，曹操以为没事了。谁知送信人回来报告说，魏种看完信后，仍毫不犹豫地投了张邈。

曹操一听，血压呼地就升上去了。他是个性情中人，感觉面子上实在磨不开，于是，拔出剑当众发誓，将来抓住魏种，就用此剑将那负心小子劈成两半。

发完誓，赌完咒，曹操带着怒气，命令司号员，吹响牛角号，旗帜招展开始进军。

曹操善于用兵，不久，就将张邈打得一败涂地，张邈无奈之下逃走，最后被部将杀死。魏种被曹军活捉了。

大家盯着魏种狠狠地想，这小子惨了，想活下去几乎是不可能的。魏种低着头，一声不吭地等死。

曹操坐在老板椅上，盯了魏种一会儿后，呼地站起来，抽出长剑走过去，剑光一闪，大家惊讶地发现，魏种的脑袋没有落地，身上的绳子却断了。曹操沉着声音问道：“小子，知道我为什么不杀你吗？”

魏种望望曹操，羞愧地摇头。

曹操长叹一声，解释道：“因为你小子的才啊！”并且当日下文，让他担任河内太守，将黄河以北的事，全盘托付给他道：好好干，别再给我丢脸。魏种流着泪接受了职务，干得非常出色，用自己的政绩证明着曹操的眼光，还有心胸。

庸才因一己之恨常常杀害人才。相反，只有英雄才能识别人才，爱惜人才，任用人才。由此可见，魏种是人才，曹操则是英雄。

（余娟摘自《时代青年》）

2015年第10期 图/陈明贵）

诗剧



我永远在沙岸上行走，
在沙土和泡沫的中间。
高潮会抹去我的脚印，
风也会把泡沫吹走。
但是海洋和沙岸
却将永远存在。

——纪伯伦《沙与沫》



《北平无战事》《伪装者》《琅琊榜》优质作品三连发，很多人说，又一个新人走红了。其实1982年出生的王凯在2006年就出道了。“33岁还被叫小鲜肉，入行十年被觉得是新人，”王凯说，“我有一点点心酸，有一点失落。”

事实上，多年前王凯就因为出演《丑女无敌》里的“家明”火了一把。只是人们很难把娘娘腔“家明”和英气逼人的“明诚”“靖王”画等号，这跨度也确实让人的心脏有点受不了。

王凯曾明确地说过：“只要我演的角色我都喜欢，除了《丑女无敌》。”“家明”几乎成了王凯的“黑历史”，相当一段时间，他都很介意媒体重提旧事。

糟心的是，王凯大火后，“热心”网友偏偏把他《丑女无敌》的形象做成GIF图恶搞。王凯看了，头上冒出三根黑线，憋出一句：“要挑就挑好看一点的照片嘛。”

“家明”对王凯的福兮祸兮也只有他自己能够体会。《丑女无敌》热播时，嗲嗲的家明也算轰动一时。就连王凯回到湖北老家，街坊邻居都来围观。可王凯隐隐感觉到一丝不对味。尤其是父母看上去欲言又止却忧心忡忡。终于有一天父亲忍不住问，你怎么演了一个那样的角色啊？原来父母总觉得人生如戏，怕生活中的儿子也和家明一样，甚至一度怀疑儿子的性取向。“当时特别失望，别人不理解就算了，父母也不理解我，我质问他们，生活中我是什么样的你们不知道吗？”

然而《丑女无敌》也的确让刚刚出道的王凯，完成了自己的一个人生目标：能留在北京，

王凯： 搬运工的演员梦 ——新华书店

□ 方芳



能有钱吃饭继续拍戏。而后，众多同类角色也向王凯伸出了橄榄枝。“人们不认识生活中的我，只能以戏中的性格来判断我，所以大家觉得我只能演这样的角色。”

那段时间，王凯思量很多：不能为了赚钱再去演“家明”了，大家觉得精彩的是家明，而不是自己。之后王凯执拗地把同类型角色都推掉，可是始终没有其他角色找过他。

有八个月时间，王凯根本无戏可拍，眼看山穷水尽。就在他以为自己的演艺道路要到头的时候，导演张建新大胆启用人们心中的“娘娘腔”去参演一部年代大戏《知青》，而此剧的制片人正是现在“山影”的大神级人物侯鸿亮。

在侯鸿亮眼里，王凯从来都

不是什么小鲜肉偶像派。“他是个非常认真扎实的演员，很清楚知道自己需要什么。我和他第一次合作是《知青》，那部戏在冰天雪地里拍摄了七个月，不少年轻演员没撑住，走了，但他坚持了下来。”为了这个难得的机会，王凯拼了。为制造暴风雪的效果，零下40摄氏度的天气里，王凯还让剧组搬了一台鼓风机对着头吹，一场戏拍下来，王凯的双手冻得没了知觉，刚躺在暴风雪中，脸上就立刻敷上了一层薄薄的冰雪。“不夸张地说，拍这部戏，除了地震，什么自然灾害都遇到过，我被晒伤过，也被冻伤过。”但是对于这部戏，王凯最为感恩。

2013年，王凯终于迎来了他的事业新高峰——《北平无战事》，面对陈宝国、倪大红等一

群老戏骨，王凯毫不怯场，火力全开，演技大爆发。而这时候最得意的，莫过于早就对他侧目的制片人侯鸿亮。而在侯鸿亮之后的大戏《伪装者》中，王凯的戏份更重；再到《琅琊榜》，王凯已经是男二号了。有人告诉记者，老板侯鸿亮早就已经舍不得让王凯演配角了。

王凯说：“遇到侯鸿亮好像撞了大运。他不会告诉你怎样一夜走红，却能让你一部戏上一个台阶，他用特别专业的眼光和判断指点你，演员这条路该怎么走下去才会越走越稳。”

一直被人选择，十年后，王凯终于有了选择的权利。“之前没有人关心你想要什么，想说什么。所以演员不想红是假的，红了不仅收入会好，更多的是在创作上有了主动性和话语权，说白了只有你到了一定位置，有了一定实力，别人才会认真听你说话。”王凯说出了大实话。“但是在这个过程中需要磨炼，需要努力，也需要运气。假如没有张建新、侯鸿亮，我都不确定自己还能在这条路上坚持多久。”王凯把目光放远，若有所思，“命运就是这样的吧。”

有多踌躇满志，就有多失落绝望，觉得山穷水尽，却能柳暗花明。和很多误打误撞进入娱乐圈的人不一样，王凯当演员的心很坚定。他并非出生于演艺世家，无异于常人的父母对他的梦想既不了解，也不支持。

王凯的父亲是一个体育迷，他希望儿子完成他没有完成的愿望，所以5岁时王凯就开始踢足球。而当时王凯的老家湖北出了一批包括伏明霞在内的跳水冠军，父亲又打算让儿子去学跳水。可母亲还是觉得，安心读书考大学才是正途。当然这里面没有一条路是王凯想要的。在高中

学业最紧的时候，王凯看课本上有《雷雨》，还“不务正业”地组织同学们排话剧，“那时候心气比谁都大，表现欲特别强，还演了周萍。”

然而湖北一隅的少年并不知道演员、明星到底是什么意思：“我以为演员、明星都是天生的，可能一生下来就是那样的。”王凯高三那年，《还珠格格》红遍大江南北，一度万人空巷。后来出现了很多有关赵薇的新闻报道，说她是北京电影学院的学生。那时候，王凯才知道还有专门教表演的学校。

就在这时，父亲单位突然告知可以“顶职”，就是让孩子去接替父亲的工作。为了谋得一个铁饭碗，全家人力劝王凯，先放弃学业，到新华书店上班。因为十多年前，那的确是令很多人羡慕的有保障的工作。

可是王凯不开心，工作稳定却无聊，女生负责站柜台，男生就负责搬书，好像一眼就看尽了二十年后的生活。而那个本来就缥缈的演员梦，似乎更遥不可及了。“可命运就是如此，无聊的工作给了我很多的私人空间，我不用像上学时再受父母管制，有更多时间受自己支配。”那段时问王凯参加了很多电视台的活动，终于有一天他有了一个去北京拍广告的机会。当时的广告导演看王凯形象不错，便问他是中戏的还是北电的。就是导演的这句无心之语，激发了王凯人生中全部的信心。

一个月后王凯瞒着父母，主动辞去了新华书店的工作，只身前往北京。“我不知道电影学院在哪儿，不知道戏剧学院在哪儿，只能打114查询，到处问有没有培训班。”最后他在中央戏剧学院找到了一个培训班，一共四个月课程，当时已经开课两个

月。报名人员说可以来学，但是学费一分钱不能少。“一问学费一万多，2000年那会儿，一万多真是个大数目。”让王凯没想到的是，一直反对当演员、因为他偷偷辞职盛怒中的父亲还是给他掏出了这笔钱。

考入中戏的王凯踌躇满志：“读大学的时候，觉得自己外形不差，专业出色，相当自信。”果然，刚毕业，王凯就被当时最负盛名的经纪公司签约。同学艳羡，家人欣慰，王凯甚至把之后能拍什么样的角色，演什么样的戏，走什么样的路都欣然地规划好了，仿佛走红只是一夜之间。可是现实总是残忍得让人瞠目。签约公司名气大，艺人几乎每天都能参加大小晚会、走各式红毯。可是那些高额的置装费、化妆费都要王凯自己付。

“走在红毯上笑脸盈盈，可是转念一想，兜比脸还干净呢。就是那种打肿脸充胖子的感觉，好像和我想当演员的本质越来越远。这应该是我人生最低谷的时候。”

现在回想，当时的窘迫很短暂，但是身在其中时就觉得漫长而无尽。每个人都会遇到低谷期，但不是每个人都能走出来。就像不是每个有明星梦的人都能成为明星。“很多人曾有过梦想，但大多数人不敢抛弃太多，不敢执着地为梦想努力，”王凯说，“我是一个敢于放弃很多东西的人。如果当初没有坚定地离开，我可能现在还是一个书店的搬运工。既然费了这么大劲儿才走上了这条路，我就要义无反顾地走下去。每一个坎坷都是收获。就像当年演的陈家明，我一直以为是黑历史，现在却发现它也是我的骄傲。”

(鲁刚摘自腾讯娱乐 图/周弘)



西安街头，艺人很多，有玩猴的，有弹唱的，有运气划拳的，有行书描画的，一帮一伙，很是热闹；常常这伙拉了那帮观众，那帮又拉了这伙生意。于是，得胜的坐地不走；败下阵的，悄遁而去，暗中再苦练绝技，又来挤垮别人。一时间，你争我斗，技愈来愈绝，观众却愈看愈馋，水涨船高，不亦乐乎。忽有一日，从南方来了一伙耍蛇人，展出七寸蛇、双头蛇、眼镜蛇、响尾蛇、大蟒蛇，白、褐、赤、青，色彩斑斓，便声名轰然。

要蛇记

□贾平凹 snake



神回复

如何追到女神？

神回复：当你提到“女神”两个字，你已经输定了。

满城，围观者匝匝而来，如潮汹涌，经久不衰。

耍蛇者一共五人，一老者，两壮年，另有一婆一女，俨然一户人家。先是白布围了四周，宣称日要五场，每场定时，人不足三百则等，人过三百则谢绝不卖；观众觉得稀罕，购票的队列长达几十米远。进得场去，四边排列大小不等的名蛇近百，皆是玻璃箱罩，蛇在里边有蟠，有卧，有蟠，各尽其态，观者森森然不忍看，却又不忍不看。

“锵咚”一声锣响，耍蛇人在场中摆出台子，口若悬河地大讲蛇的丑恶、凶猛，使人毛骨悚然。说罢，便打开身边一个木箱，掀去外层木板，显出一个铁笼，内盘两条大蛇，一条青绿，一条灰黄。两蛇先十分亲昵，扭成一副绳状，然后作恶起来，各自绕成一团，头伸向上，相持相搏，如斗鸡一般。忽丢进两只灰鼠，蛇双目鼓出，勃然而起，囫囵吞下，便见蛇身凸起拳大一包，从蛇身上部蠕蠕而下。随之，又丢下一鼠，两蛇相争，一衔鼠头，一咬鼠尾，互不谦让，鼠便裂为两截，殷血流出。

观者倒抽凉气，面如土色，牙齿咯咯磕打，正欲退步，又一声锣响，蛇箱覆盖，耍蛇人又哗啦打开一大木箱，观众不知又有什么恶蛇出现，正疑恐之际，箱中却冉冉开出一朵鲜花，花枝分开，露出一张俊俏小脸，流目盼顾，含情脉脉，竟是一风流少女。观者为之一振，筋骨放松下来，随即就报之一笑了。忽然，一蛇跃上，蛇首与少女几乎平

肩，观者一惊，顿时毛发竖起，一颗心悬在喉间。那少女无动于衷，任蛇缠绕身上，匝匝如背绳索。蛇头翘在面前，少女目光凝视，嘴唇翕动，似作窃窃私语。忽蛇头一动，观者大惊，那蛇便钻入衣内，头从领口探出，立时缠脖颈，愈缠愈紧，少女面有难色，做出万般挣扎苦状。观者惊骇不已。少女却用手轻揉蛇身，微握七寸，便慢慢附过嘴来，竟在那蛇头频频亲吻呢。观者失声惊叫，有拥近去似要解围的，有纷纷后退欲要逃走的，有呆立原地，口不能言，步不能移的。那少女双眉颦起，猛握七寸，蛇哗然绽脱，她便双手托起，又在手中万般作弄，或掬或握，或作衣带系腰，或作围巾缠头，末了，提起蛇尾，蛇直直下垂，如棍，如绳；少女则一声嬉笑，低头向观众致意，头上鲜花酥酥颤动。

此时，观众方从惶恐中醒悟，嘘出一口气来。有人便炫耀道：“再往下看吧，还有老太婆表演人蛇生死搏斗哩。”锣又响起，宣布绝技轮流演出，本场结束。观者终未看到人蛇生死搏斗，掌声仍是骤然爆起，纷纷再丢零钱，场中一时镍币闪闪。

演毕，有好心人围住少女，塞上一把票子，且问：“你这么年幼，聪明俊美，为什么要干这个吓人行当？”少女说：“今人不以自然为美，游园要赏奇花，登山要观怪石，我们要艺的，只好如此。”说完，长叹一声，令人感慨。

(老子摘自《商州寻根》)

时代文艺出版社 图/关节熊)

上大学是一种什么体验？

神回复：我人都还没认全，你们都开始谈恋爱了。

如何形容一个人矮？

神回复：真羡慕你可以坐在

板凳上把双腿荡来荡去。

暗恋的最大好处是什么？

神回复：开始按我的心情来，结束也按我的心情来。



简单地以貌取人是透过精气神发现真英雄，高层次地以貌取人则是发现精气神背后那颗心。

马云的面相很难用气宇轩昂来形容，如果马云去应聘，会不会被拒之门外呢？还是让我们看看“立德立功立言三不朽，为师为将为相一完人”的曾国藩是怎么说的。

曾国藩之所以能在举世滔滔之中产生砥柱中流的作用，可能有诸多因素，但他广泛网罗人才，把一大批才俊智囊聚集在自己的周围，把别人的能力化为己用，



是十分重要的原因。曾国藩会欣赏马云吗？

《冰鉴》一书中将神骨鉴放在第一篇，开篇便说：“语云‘脱谷为糠，其髓斯存’，神之谓也。”意思是说：去掉稻谷的外壳，稻谷的精髓立刻呈现。而人的精髓就是指一个人的内在精神。可见，以外貌协会著称的曾国藩注重的并不单是外貌表相，而是外貌所掩盖的神骨。马云相貌并不好，但其内在精神实非普通人所能比拟。

光看神骨还不行，还要看神骨背后的先天种子：刚柔。曾国藩认为：“既识神骨，当辨刚柔。刚柔，则五行生克之数，名曰‘先天种子’，不足用补，有余用泄。消息与命相通，此其较然易见者。”马云刚柔相济的个性不正是曾国藩心中最理想的“先



天种子”吗？

曾国藩很注重情态，他认为“情态者，神之余，常佐神之不足。久注观人精神，乍现见人情态”。再看曾氏识人口诀：“邪正看眼鼻，真假看嘴唇；功名看气概，富贵看精神；主意看指爪，风波看脚筋；若要看条理，全在语言中。”除了指爪和脚筋我们看不见，其他方面马云都可以得高分。

情态鉴后面是须眉鉴，须眉尽显男儿本色，曾国藩认为通过须眉可以辨别一个人的健康和运势，这和天庭饱满、印堂发亮同样的道理，马云的胡须看不出来，但眉毛还是很有力量的，是身体健康、精力充沛的标志。

之后是声音鉴。“人之声音，犹天地之气，轻清上浮，重浊下坠。始于丹田，发于喉，转于舌，

辨于齿，出于唇，实与五音相配。取其自成一家，不必一一合调，闻声相思，其人斯在，宁必一见决英雄哉？”听马云演讲，他的声音正可以“一见决英雄哉”！

冰鉴最后一部分是气色鉴。“面部如命，气色如运。”“人以气色为主，于内为精神，于外为气色。”虽说马云长得并不好看，但通过努力，相由心生的原因，气色好了，运气也好了。古语说“一命二运三风水，四积阴功五读书”，就是告诉我们先读书(长本事)，再积阴功(做好事、结善缘)，再注重风水(适应环境，顺势而为)，这样就能以能力把握机会，取得成功的概率就提高了。经常取得成功就是运气好，经常运气好就是命好！正如佛家所说的“相由心生，运随心转”。马云是一个刚开始命运并不好的人，但他一步步运随心转，气色当然好了。以识人著称的曾国藩有什么理由拒绝马云呢？

相貌是凝固的表情，表情又是凝固的内心。所以相由心生，每个念头都决定长相。以貌取人，就是通过相认识心，这并不是人们所理解的看相算命，而是一门技能，一种识人的方法。善于经商者，能够在瞬息万变中抓住机会，很多时候靠的就是直觉，而直觉正来自长年的经验积累。认识一个人何尝不是这个道理呢？

一见钟情是一种感觉，一种存在。《三国演义》中，曹操与孙权相持于濡须，曹操攻而不能破，且见吴军阵容整肃，孙权英武异常，颇为羡慕，于是就发出了“生子当如孙仲谋”的赞语。一个人站在你面前，其心智、健康、学识、性格、品德……一切都已相由心生，不以貌取人，如何才能认识一个人？

(周文燕摘编自《人力资源》)

2015年第8期 图/辛刚)

我曾经见过一个二十几岁姑娘的双手，那是四十几岁操劳的形态，皮肤干瘪松弛，暗哑到脱水的颜色。在一家餐馆简陋的灶台上，手套胡乱地褪在一旁，一双手上下翻飞在生肉和竹扦间，指甲间嵌满肥腻的肉碎。

那是一家朋友常去的烧烤店，因为营业到凌晨两点，是搞定夜宵的好去处。下班后，大家聚在一起，点儿打火候正好的肉串，再分享一大扎啤酒，吃出雾气腾腾热闹非凡的人间气。

时间久了，和店里的肉串姑

娘收拾妥当，不然就会遭到老板娘的痛骂；两只脚忙得没工夫同时着地，头发丝儿里永远浸着一股洗不干净的豆油味。因为这种经历，我把姑娘当作革命战友，姑娘对我也有一份惺惺相惜的感情。

工薪阶层家庭的孩子出国读书，经历写出来像一本苦难史，除去上学与做功课，剩下的时间几乎都要找一份杂工来做。几乎每个二十四小时加油站里，都会

隔着奋斗十年的距离，却依旧脚踏实地努力着，没有为了一夜暴富走上歪门邪道。

而我的生活圈里，这个姑娘绝对是最努力的人，每天睡四五个小时，既要读书又要打夜工，如此拼命的，再没有第二个。

姑娘家境不好，她不敢懈怠半分。她的这份工作，整整做了两年，也从一个水灵灵的年纪熬成了一副沧桑的模样。

可是我渐渐地察觉，姑娘的努力，和我的似乎有些不同。

起初在餐馆打工，是因为自己除了一点英文，缺乏常识与生活技能，无法找到一份体面的工作，所以只能低下头来以一副谦卑的姿态面对生活。

尽管在餐馆里是被呼来喝去的角色，只要用心，却也总是可以找到值得学习的东西。经理的一通订货电话、客人的投诉、老板热情的推销，竖起耳朵，字里行间都能学到有用的信息。每当看着水池里漂起黄腻腻的一层油渍，我就恨恨地对自己说：“你22岁在这里洗碗，我一点都不怪你，但如果一年之后你还在这里，我绝对饶不了你！”

我一直坚信自己有更好的价值，读书十载，不是为了让自己去做一份不需要太多智商与情商的工作。

于是，有空的时候，我会花一点时间看免费华人报纸上的招工广告。有时候拿着圈圈点点的记录去给姑娘看，她却没什么反应，她觉得这都是没事瞎折腾，好不容易熟悉了一个地方的环境，干嘛换来换去？

那时，我和姑娘的工资一样，都要低于法定最低工资，代价就是每周四十几个小时拼死拼活赚来的钱，都抵不上一个普通公司职员轻轻松松工作三十个小时的薪水。

努力才值钱
STRIVE

姑娘，有了方向

□ 杨熹文



娘也混熟了，知道她25岁，出国已经三年，是穷苦的留学生。为赚取昂贵的生活费，每天晚上在烧烤店从六点打工到深夜两点，工作内容就是坐在一张板凳上，对着发霉的墙角，串上整整两大盆肉串。

那时，我也有一份餐馆的工作，能够体谅这种辛苦。放学时来不及回家就要背着书包去餐馆做工，两分钟就要把十人桌的残

有这样的孩子在深夜里一边打着瞌睡，一边惦念着明天的功课；肮脏油腻的中餐馆，他们又会出现在后厨里洗碗洗到手指脱皮；深夜的办公大楼里，同样处境的一群人，一个人背着重重的吸尘器孤零零地望着整个城市的夜景……

所幸，这个姑娘和我作为其中的一分子，虽然知晓自己和周围一掷千金的富二代相比，大概

于是，我为自己留了心。把餐馆里的洋人当作免费的外教，去超市时也要和收银员多侃几句，看电视只看英文台不看中文泡沫剧，能说英文就不说中文，学会运用新的思维考虑旧的事情。生命渐渐被填进很多可能，我看到从未见过的风景，开始憧憬更美好的未来。

我也一直鼓励姑娘，姑娘说：“我也想找一份好点的工作，可是我英文不好呀。”我有些惋惜地看着那双苍老的手：

“那就每天学一点啊……”姑娘睁大眼睛苦笑着：“小姐，你还觉得我不够辛苦、不够努力吗……”

可是学习英文，不就是为了让自己以后不再这么辛苦吗？

账户里稍稍存下一些钱的时候，我又买来一辆只能开不能看的N手车，拜托朋友教我开车。从来没坐过驾驶员位置的自己，把交规熟读了两个月，还不敢轻易上路，就在五点钟起床，趁着马路上人少的时候偷偷练习。

半个月之后，我考到驾照，优哉游哉地上路了。我载着姑娘去喝咖啡的时候，和她大谈特谈学车的好处，姑娘一头雾水：

“小姐，没搞错吧，我的工作就在家门口，你难道让我开车去吗？”

可是开车，不是为了去看看家门口以外的世界吗？

当我换掉中餐馆的工作，到一家规模稍大的西餐馆去做服务生，有小幅度的加薪时，我和朋友跑到烧烤店里撮一顿，怂恿姑娘也去学点什么。

姑娘一边漫不经心地把肉戳在竹扦上，一边看着我调酒的照片，倒吸一口冷气：“小姐，这可是六百大洋啊，得打多少工才赚得回来啊？为了那一点加薪，还不如守着一份熟悉的工作好好

干呢。”

可是学习一份技能，不是为了有更好的工作去赚更多的钱吗？

我的努力中一直有点“仇恨”的意味，目标明确，攻击性强，谁瞧我，谁就成全了我。而这个姑娘的努力，比较逆来顺受，每周除了上学还要上四十几个小时的夜班，脸色惨白，黑眼圈常驻，连走路看起来都十分虚弱，却也没见她抱怨过。

我看着姑娘那双皱纹深重的双手，指甲又秃又短，一点女孩子细腻都看不到，内心一颤，这是一双多么努力的手啊，可是努力，是为了这样吗？努力，不是应该为了有更好的生活？努力，不是该有方向才是吗？

我看着她不自在的表情噤了声。姑娘继续着每晚六点钟出现在烧烤店的生肉前，那姿态真的比谁都努力。

发誓再也不要洗碗的一年里，很多人很多事都为我打开了一扇窗，让我看到了生活的更多可能。

我换了五份工作，每一份都有新的知识可学，有新的问题要解决，有新的人去遇见，这些都在为更好的未来做铺垫。而当我再也不用去洗碗，开始体味到“被尊重”与“被需要”，工资变成了一年前的一点五倍，而姑娘还是肉串姑娘的时候，我们的友谊就渐渐地维持不下去了。

后来我的生活里，遇到了很多和姑娘一样的年轻人，大多数人都觉得自己早出晚归，已经努力到极限。可是，明明可以发挥出更好的价值，又肯付出努力，为什么甘愿在一个中餐馆里打一辈子工，而彻底放弃成为更好的人的可能呢？

也许有人会说，“我起点低，和一些有条件的人相比，向

上爬很难”，可是还记得《幸福来敲门》吗？穷困潦倒的克里斯看见一辆惹火的法拉利停在面前，迎上去问道：“你是做什么的？”当车内体面的男子给出“股票经纪人”的回答时，他并没有觉得那是自己无法企及的梦想，而是开始了从一个穷苦之人到成为股票经纪人的漫长道路。

上天在大多数情况下，还是公平豁达的，可是它不会对一种努力给予慷慨回报——这种努力缺乏方向感，徒劳无功，逼迫一个人对生活认输，又毁掉他进步的全部可能。努力从不是为了证明自己努力，而是为了拥有更好的生活，能够保持持续向上的目标，生活才会是一部进化史。

有人对人生进行过理性而又残酷的分析，在一张A4纸上画一个 30×30 的表格，如果让每个格子代表一个月，那么这900个看似微小的格子，就是你全部的人生。

再残忍一点，除去前面那些涉世未深的阶段，还有后面那些心有余而力不足的日子，你真正可以安心奋斗、决定自己高度的时间，用笔画在人生的A4纸上，只不过是那么短短的十几行。而平均每两年，一个人就会被自己所创造的价值推向一个新的高度。

于是，你常常在同学聚会中看到这样的情景：分别不过几年，有些人已经在事业上小有成就，有些人还守着毕业后的那个职位原地踏步。大多数情况下，这种差别的存在，不是因为前者天资过人，也不是后者不够勤奋，他们付出等量的辛苦，只不过后者输给了方向感。

人生这件事，不是只有努力就够了。

（王硕摘自《请尊重一个姑娘的努力》）

江苏文艺出版社 图/孙红岗



刘禅和李煜是我国历史上两个有名的亡国皇帝，一个以傻闻名，被人称为阿斗；一个以擅长写词闻名，曾留下多首脍炙人口的词章，颇受后人称赞。可是，历史有时会开玩笑的，傻人有傻福，优美词曲反而会误了性命。

三国时魏灭蜀后，刘禅被劫持到洛阳。刘禅虽被封为安乐公，而曹魏王朝的实权派人物，刚刚晋封为晋王的司马昭对他却外信内疑，怀有戒备之心。

不久，司马昭设宴招待刘禅。席间特请人演出蜀地技艺，由于司马昭的暗中布置，有些人假做触景生情，忍不住暗暗抽泣。坐在司马昭身旁的刘禅却嬉皮笑脸，喜笑自若。一心以为刘禅是个“阿斗”的司马昭见此放下心来，悄悄对他的亲信贾充说：“人之无情，乃至于此，虽

使诸葛亮在，不能辅之久全，况姜维邪！”

一向被称为谋士的贾充凑趣说：“不如此，公何由得之！”

戏艺终了之时，司马昭戏问刘禅：“颇思蜀否？”

一惊之后，刘禅答道：“此间乐，不思蜀也！”

这句话居然骗过了生性多疑的司马昭，甚至骗过了与刘禅一起降魏的蜀汉旧臣郤正。宴会之后，郤正对刘禅进言说：“主公方才的答话有些不妥。如果以后司马公再问您这类话，您应该流着眼泪，难过地说：‘祖先的坟墓都在蜀地，我怎能不想念呢？’”思索了片刻，刘禅点了点头。

几天后，疑心仍未完全消除的司马昭又一次问起刘禅是否想念故国，按照郤正的指教，刘禅背出了那几句话，并装作一副悲伤的样子，只是竭力不让眼泪流出来。司马昭见了，心中有数，

“您先生怎么知道？这正是郤正教我的！”

司马昭听了，哈哈大笑起来。自此以后，司马昭忙于篡魏，遂不再对刘禅生毒害之心。

公元271年12月，刘禅在洛阳病逝，终年64岁。

然而，同样作为亡国之君的李煜是另一种结局。南唐被宋灭亡后，南唐后主李煜被劫持到开封软禁起来，李煜整日忧思重重，郁郁寡欢，把自己的痛苦忧愁与亡国之痛，都通过他的词表达出来，创作出了中国文学史上的不朽词章。“春花秋月何时了，往事知多少！小楼昨夜又东风，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雕栏玉砌应犹在，只是朱颜改。问君能有几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这首《虞美人》就是李煜在做亡国奴的日子中写下的著名词曲。太平兴国三年的七夕是他的生日，在晚上的生日宴上，因为心情郁闷，李煜让歌伎奏唱《虞美人》，结果，有人报告了宋太宗。因为他词中有“小楼昨夜又东风”和“一江春水向东流”的句子，宋太宗便认为李煜成了阶下囚还不老实，还在做复国之梦，于是赐李煜牵机药将他毒死，时年仅42岁。

李煜是一个很有才华的人，但历史把他放错了位置，他也把自己的才华用错了地方，不顾残酷险恶的环境而显露才能，结果早早送了性命，令人惋惜不已。而后讥笑刘禅乐不思蜀，实际上是一种误解，刘禅也不是等闲之辈，他的不思是一种韬略，示人呆傻以自保，表面的麻木和愚懦的背后，潜藏着过人的机智。有时候，装疯卖傻也是一种良策，更是一种睿智。

（郭旺启摘自《孝感财政》 图/辛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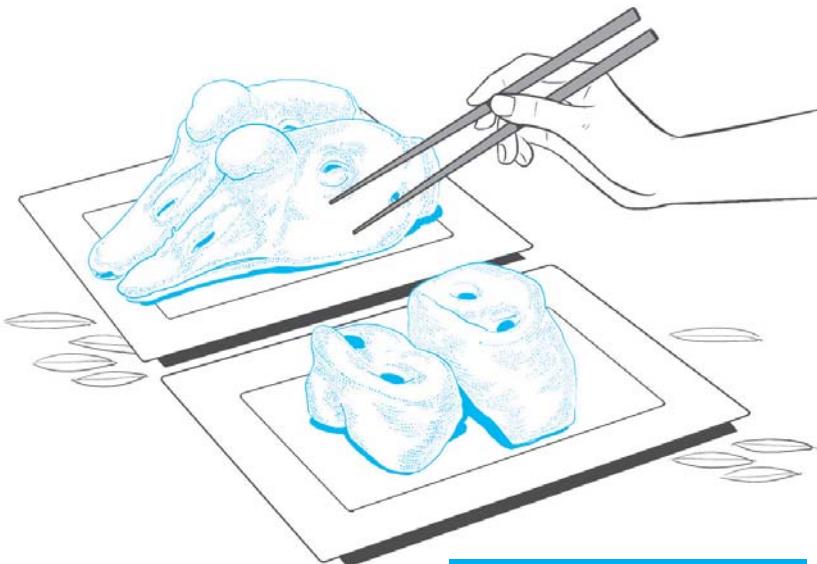
与刘禅的 与李煜的 不思

□ 张建中

突然说道：“你的话怎么这么像郤正的腔调？”

刘禅假作一惊，睁开眼，说：





虽说“背脊向天人所食”，中国什么也可以入馔。但有时奇奇怪怪的菜式，不知道材料还好，知道了，甚困惑，吃不吃？

一回朋友请喝一锅羹汤，鱼云、虾仁、瘦肉、笋片、叉烧、蛋花……鱼云羹鲜美，中间有些颜色相当深的块状物，不是云耳，又不是冬菇，一层略脆的皮，里头是腴滑的脂肪物，口感奇特，非荤非素的，原来是鹅髻——一只鹅只得一个肿瘤状的“髻”，所以一锅羹汤得用上几个。我们平日吃潮州卤水鹅，广东烧鹅，长长的脖子最入味，慢慢啃，但那个“髻”，谁吃？像肿瘤或大疮。还有血红的鸡冠作菜？你说多影响食欲。

猪浑身上下都是宝，无一处不能吃。身体各部位不说了，单是那个头，上海的南货店把猪头摊成扁平蝶状，造成“腊笑脸”贺岁。猪的耳朵、眼睛、舌头，还有喉咙曰“管廷”，上颚曰“天梯”，喉管旁边一根小肠曰“竹肠”……皆刁钻小菜。也有莫名其妙的，他们把那肥厚脆肉卤制切块。

“哗，这两个洞洞的物体真难看！”

“是鼻拱。”

奇奇怪怪的菜

□李碧华

猪习惯用鼻子到处拱。久而久之，猪鼻拱灵敏度高，丰腴发达，成就一块奇肉。但你吃鼻子，会不会联想到鼻屎？

算了，大肠小肠膀胱，都有人爱吃。

比起来，食物进口第一关的胃，还是未太受污染吧？胃，很有趣，唤“扣”，鱼扣、田鸡扣，爽口无味，呈半卷小块状，似“唇”多过似“扣”，不知何以得名。

鱼除了肠胃肉体，鳞也是一道菜。我们见街市鱼贩，把鱼鳞以刀以刨刮个干净利落，但亦有人把鱼鳞留起，用来熬汤，除了鱼的美味，还含钙、磷等营养成分。鱼鳞熬汤凉后冷冻，会凝结成啫喱（果冻）状的鱼汤冻，这就是我吃过的“鱼鳞凉粉”。鱼鳞还可以油酥炸。那腥腥的红色鱼腮，无肉无脂肪，亦以椒盐脆炸，二者摇身变成下酒物，可算“用到尽”，算死草。

癞蛤蟆想吃天鹅肉？癞蛤蟆也有人视为美食呢。“蟾蜍”是它的文艺别名，至高境界是活在月宫。流落民间被吊烧、酥炸、

做火锅料。蟾蜍一身是猥亵脓疮，还不如吃皮光肉滑的田鸡算了，田鸡以饱满美腿见称，大家选材都用田鸡腿，其他部分瘦瘠乏味。有人喜欢蛙皮，一道“绿皮红丝”，便是以红椒丝爆炒青蛙皮，加酒加姜末，爽脆可口，但我觉得视觉效果更佳。

蛇鼠虫蚁怪兽，基于好奇，会尝尝，中华鲟、娃娃鱼、鳄鱼扒……我不肯吃鹿胎、羊胎、豹胎，但神推鬼拥不小心，在不知情底下，竟吃过人的婴胎。回想也有一种说不出的感觉。

也有一些怪菜，字面看不出原委。

街头小吃“煎焖子”，听来很“闷”，那是绿豆粉制成的凉糕，切成小方块或小菱形块，再以大蒜煎香，吃时浇上麻酱蒜泥调料香菜。外皮微焦，里嫩味香，非油脂肉类，素食，不过也腻。

“羊蝎子”，是羊的脊柱骨，煮汤后鲜美得叫人感动，那一大块的骨头，可蘸大酱，或用吸管吮吸里头的骨髓，吃来粗豪市井。我至今搞不清楚应是“羊蝎子”抑或“羊蝎子”。前者因它“是羊的龙骨，状似蝎子”，故名。但后者，以它“横切面成”“丫”字状，如同蝎子般张扬”，所以相提并论。我比较喜欢“羊蝎子”，风马牛不相及的两样东西，竟有缘分跑到一块，而且我不吃蝎子，那么吃羊蝎子也是心理上的满足了。

剥皮后的狐狸身价大跌，下场卑贱，架子十元人民币一副，卖给人熬汤——我笑问：“有没有臭狐？喝了可有后遗症？”贩子答：“狐的腺体异香可以制香水催情呢！”

那么一吃一抹，岂非变成“狐狸”了？

(李英华 摘自豆瓣网
图 / 李坤)



我以前上学那会儿，认识一个走读生，叫徐媛媛，每天晚上下了第二节自习，她会骑着自行车回家，她的自行车常常放在女生宿舍楼前的车棚里，那时候一个哥们喜欢她，于是天天去扎车胎，每天她只好推着车回家，我哥们就一直陪她走，当然是那种偷偷的，看到媛媛上了楼回家，他便疯跑回学校。

有一天，媛媛跑我们班找我，要商量一件事。我问，咋了？她哭笑不得地说，咱俩商议一件事儿呗，你能跟你哥们说声别扎我车胎了吗？关键是我没钱补胎了。

我在教学楼的楼道里笑得人仰马翻，我说，要是主胎不报

感觉“这个妹妹我好像在哪儿见过”。

也是从那一天起，媛媛的车开始每天漏气，王胖子每天放情书气球到徐媛媛她们班，那段日子，王胖子白天写情诗放气球，晚上扎车胎放气球，然后偷偷陪媛媛回家，再疯跑回学校，整

跟我换？

我有小命一条，你转身回头就看见。

你愿不愿意拿余生多多赐教跟我换？

王胖子准备表白的时候，买了一把伞，然后就可劲地等下雨，他觉得下雨浪漫，就算被拒绝了，大雨可以掩饰他的狼狈。

可惜，一直晴天，一直晴天，王胖子等不及了，主要是劲敌出现了，徐媛媛的身边多了一位青梅竹马，“郎骑竹马来，绕床弄青梅”，这样的感情还了得？王胖子当然受不了，直接扛着伞，就冲进了阳光里，冲到了徐媛媛的面前。

徐媛媛看着满头大汗的王胖



废，哪有备胎的份儿。

我之所以认识媛媛，因为那时候我们都是艺术生，我们常常在大舞蹈室碰面，她跳她的天鹅湖，我读我的席慕蓉。真正的革命友谊是建立在一起做坏事，一起翻墙去校外打台球上，我请她吃加肉的麻辣烫，她给我带她妈包的三鲜馅儿大包子。

我哥们王胖子这么跟我说的，有时候，你喜欢一个人可能就是一瞬间被拿下，她的岁月静好迎面袭来，你缴械投降，自此信誓旦旦非她不娶。

那天他推开舞蹈房的门，看到媛媛在压腿，那一瞬间

个人几乎魔怔了，坚持了一个月，他瘦了16斤。

王胖子定义那段时光为爱情守恒定律，晚上放的气白天再还给你，你失去的东西一定会在另一个空间加倍偿还给你。

我想起王胖子写过的一首情诗，之后很长一段时间我都无法直视红烧肉和冰激凌：

我有红烧肉一盘，二楼食堂偏西北。

你愿不愿意拿你酒窝里二两小酒换？

我有冰激凌一支，操场西边小卖部。

你愿不愿意拿夏天一场燥热

子，微笑着问他，有事？

王胖子支支吾吾地，打开伞，说，你来人间一趟，你要看看太阳，和你的心上人，一起尝尝冰激凌和红烧肉哦。

徐媛媛问，你确定红烧肉和冰激凌一起会很好吃？

王胖子说，贼好吃，我带你去尝尝！

就这样一段奇葩的表白，促成了王胖子和媛媛恋情的开始。

好景不长，那年夏天迎来了高考，两个人的三个志愿填得一模一样，徐媛媛被第一志愿录取，去了成都，王胖子被第二志愿录取，去了北京，从此，两个

人开始了异地恋。

两个人总以为毕业后，可以在一起，就凭着这点念头恋着。可是毕业的时候，徐媛媛留在了成都工作，王胖子也在北京找了一份很不错的工作。

五年异地恋，你说什么感觉？大概只有一堆火车票最懂了，以前当学生的时候那些深夜的车次最懂，没在深夜的火车上哭过，你根本不知道什么叫孤独。你说一个人吃火锅孤独，好歹有羊肉宽粉生菜鱼丸陪着呢，你在火车上省一包泡面的钱，只有肚子咕咕地叫替你吹着去见一个深爱的人的冲锋号，爱不会让一个人孤独，胃空了那才叫孤独。

后来王胖子想通了，辞职了，没告诉媛媛，打算给她一个惊喜，打包行李去了成都。



开怀篇 左撇子

“我再也受不了我女朋友了，她搅拌咖啡的时候和别人都不一样，居然用左手。”

“嘿，听着，这没什么，她是个左撇子，我妻子也是。”

“可是，别人都用勺子啊！”

相亲

一次陪同事相亲，见面刚坐下，同事就打了个大喷嚏。我正替同事担心这招呼打得不礼貌，却见同事默默地抬起头来说：“对不起，我对漂亮过敏。”

真爱

前两天，有一个哥们在婚礼的证婚环节中，在跟证婚人重复

火车到站，王胖子开心地给媛媛打电话，我有一个好消息和一个坏消息告诉你，你要先听哪一个？

媛媛说，我也有一个好消息和一个坏消息告诉你，你要先听哪一个？

王胖子说，你先说。

媛媛说，你先说。

王胖子说，来车站接我吧，我辞职了。我觉得我这一辈子不能没有你，以前是我傻，以为只要深爱，天南海北都是爱，现在我知道了，只有你在我身边那才叫爱，我们拼命地工作，不就是为了在一起吗？

媛媛应该是哭了，她说，我在去北京的动车上，我也辞职了。

后来据王胖子说，在列车上，他翻了翻媛媛的博客，看到这样一段文字：

听说成都火锅鲜香辣爽，我

想试试，听说北京烤鸭酥香入骨，我想尝尝。你从阳光里来，我到雨里去，倘若翻山越岭，你就是最美的风景，倘若沉入海底，你就是最美的珊瑚。别怕万水千山阻隔，往前走，就是千水百山，唯愿你十年后提着老酒回家，桌上三菜一汤，一生豁达有趣，做喜欢的事爱的人就在身边。

你看，我们都在爱着，用最用力的方式，耗尽运气勇气力气，在所不惜。别嫌我爱你的方式，太用力，笨笨的，谁不是深一脚浅一脚走过来的？

你说，生活多简单，80岁的时候躺在摇椅上聊聊18岁那年，你说，我爱你啊！我回答，嗯。说者无意，听者有心，我信了你的邪，一辈子。

(李超摘自两个大叔的微信公众号)

图/周公子)

了“天长地久、海枯石烂、生老病死、不离不弃”等一堆套话后，为表忠心自己猛地多加了一句：

“如果离婚，所收礼金将承诺以三倍奉还。”顿时赢得了全场亲友潮水般的掌声。

要不要脸

以前在街上，经常遇到偷偷问你要不要手机的。现在更可怕了，直接明目张胆地推销人体器官了。今天走路无意碰了一女的，我还没来得及说对不起，那女的竟然大声问我：“要不要脸？”

天赋异禀

刚刚碰到个小朋友（目测两岁不到），摇摇摆摆地追着小球球，我帮他把球球拦住递给他，他奶奶在一边说：“快谢谢阿

姨。”小朋友闭紧了嘴憋了半天不说话，我说算了算了就走了。等我走了几步突然听到身后传来一声小小的“谢谢姐姐……”。

被坑了

刚去吃面，进门看到一小朋友在吃肉丝炒面！肉丝挺多！于是我也来了一份！待我的肉丝炒面上来以后肉丝少得可怜！这时听那小朋友对着老板来了句：“妈！我要喝汤。”瞬间觉得被坑了。

约会

老婆回娘家了，哈哈，自由了，终于有机会出去找妹子约会了，于是把衣柜最上面的衣服拿出来穿上，出门时发现兜里有张字条：“穿这么整齐，这是要干什么去啊！”



“去苏城多少钱？”

“一百二，按人头平摊。”

“什么时候走？我着急。”

“包车现在就走。”

“我只有一百块，我还得回来。你帮帮忙吧。”

她见他爱理不理的了，便开始物色别家。

他从后视镜里瞄了一眼她的背影，懒懒地打了个呵欠：“别问了，全城统一价。你第一回上这坐车啊？”



喜依当然是第一次到这里坐车。她的座驾足够买几十辆眼前的这种车。只是，现在说这些也没有意义了。车钥匙已经被她父亲没收。不仅如此，银行卡被冻结，电话也上缴了。想联系棠棠求救，却怎么也想不起她的号码。去车站买票，柜台上的人第一时间通知她父亲把她押回了家。

北风里，她像只瑟缩的鹌鹑。

“你帮帮忙吧，周大哥。”

喜依瞥了一眼车台上的名片，再次哀求。

周志明把脸撇向别处。在喜依看来，他是在犹豫到底要不要帮她。其实他是害羞，不知道自

己以物易物般的请求该不该在这时说出口。

“那你也帮我个忙吧。我不收你钱。”

居然和三年前瞿朗的请求一模一样。

在柏林飞国内的航班上，瞿朗就注意到了喜依。转机回苏城，他再次发现了她的身影。上了机场大巴，瞿朗径直走到她身边坐

些意外地问道：“什么忙？”

周志明笑了：“反正不会是什么坏事儿，至少不会影响到你的人身安全，如果你敢，就坐上来。”

周志明的车开得超快。看着那些在暮色中渐渐倒退的村落，喜依十分怀疑天黑前他们能不能到达。这个念头刚刚闪过一秒，周志明的车抛锚了。

喜依问他还有没有备用的。周志明置之死地而后生地调侃起她来，“男的可不像女的，会准备那么多备胎。”

喜依没心思和他玩笑，催他喊人过来拖车。

周志明在风里挂了电话。他朋友在帮人接新娘，明早才能来。

“走吧。”周志明说，“先到镇上弄碗热汤喝。”

喜依嘟哝着，说她想回家。周志明说：“今晚下雪，明天上冻，你这双高跟鞋要是比我的车皮实，半路不出故障，估计怎么着后天也到家了。”

喜依说：“你先说清楚，要跟我交换的是什么事？”

周志明瞟了他一眼：“你应该不会忘记瞿朗吧？”

(请读者续写，1500字以内)

截稿日期：2015年11月12日

(图/豆薇)

月歌辞

原创

□张秋寒

下。喜依这时才笑了笑：“是你啊。”

相遇少而短暂，问名字或留号码则显得突兀。

但接下来的事不是突兀就能形容的。瞿朗说：“你能帮个忙吗？冒充一下我女朋友，就一天。”

喜依倒没有大惊小怪：“报复前任？糊弄家长？”瞿朗一副不知从何说起的表情，喜依就没有接着追问太多，爽快地答应了。棠棠经常说喜依有菩萨般的慈悲，见不得众生吃苦，乐于点化超度。结果，这次拔刀相助让临时工喜依获得了正式编制。她成了瞿朗的女朋友。

喜依看着面前的周志明，有

投稿信箱：1922077234@qq.com

咨询电话：010-51900481

作者简介：

张秋寒，男，青年作家、插画师、装帧设计师。江苏省作家协会会员，各大情感读物常驻作者。

“名家共写作”华美暖伤文集：
《我记得你说过的每句美好》金秋十月巨献

独木舟、夏七夕、陈麒凌、籽月、七微……

百万级畅销作家集结创作，深入骨髓地剖析，疼痛中的微甜，以此凭吊终将逝去的青春。

学校的人工湖旁杨柳依依，一阵微风吹过，垂下的柳枝在湖面荡起一阵阵涟漪，如同此时许浩然的心。

“呼呼呼”走廊上，许浩然拉着宁菲气喘吁吁地小跑着。到了操场中央，许浩然才停下，他闭上双眼，张开双臂，风鼓动着他的白衬衫，宁菲看着，不由得一怔，半晌，她才开口：“许浩然，你拉我到这里来干什么？”许浩然转过身来，答非所问：“每次风来的时候，我都喜欢张开双臂，因为，每次拥抱风的时候，我都感觉在拥抱你。宁菲，我喜

拥风入怀

□蒋诗婕 原创

(后续)

前情回顾：

学霸宁菲在考试前复印自己的课堂笔记分发给需要的同学，许浩然也跑来要她的笔记。宁菲虽然极其不喜欢许浩然，但还是让身边的同学将笔记递给了他。哥哥宁沛来找她吃饭，谈到许浩然，曾经许浩然是她的男朋友，究竟是如何分手的，只有宁菲最清楚。

(作者：蓝小咩，详见《意林》2015年第20期)



欢你。”宁菲愣了一下，他看着她脸上怀疑的神色，立马补充道：

“为了证明我是认真的，我每天都去你宿舍楼下等你，一直坚持三个月，三个月以后，你要答应做我的女朋友。”

此后，每天清晨，宁菲刚睁开眼，随意往外一瞥，都能看见许浩然站在楼下，绽开他招牌式的灿烂笑容，手上还拿着热腾腾的早餐。

今天，是三个月期限的最后一天。

今早的雨和平常的夏雨一样，来得急切而又迅猛，雨水“啪嗒啪嗒”地打在窗户上，宁菲是

被雨水吵醒的，她习惯性地往窗外一看，可平日那挺拔的白衬衫不见了。宁菲的心突然紧了下，心开始慌乱起来，她连伞都没有拿，跌跌撞撞地向宿舍楼外跑去，想去找他。

宁菲刚消失在路尽头的转角，许浩然便从另一边跑了过来。大汗淋漓，气喘吁吁，他眉头紧锁：今天最后一天，我还起晚了，真是！唉，宁菲不会已经走了吧，唉。雨水“啪嗒啪嗒”打在他的伞上，使他的心更加烦躁不安，他干脆扔了伞，淋着大雨向那个小小的窗口眺望着，眼神有不安，有焦虑，但更多的是期盼。

而另一边，宁菲找遍了所有他们俩曾走过的的地方，结果一个人都没有。上课的铃声响起，似乎把过去和未来划了一条明显的分界线，宁菲大哭了起来，似幽怨，似哀伤。

宁菲后来是被室友发现的，她们把她带回了宿舍。宁菲像一只受伤的小兽，躲在被子里瑟瑟发抖，后来便发起了高烧，一连几天都请假没去上课。而许浩然，看着一连几天都空荡荡的座位，心里有一股闷火无处发泄。

一天放学，许浩然终于忍不住了，他跑到宁菲的宿舍楼下，宁菲看见那熟悉的白衬衫，眼睛不由得一亮，可是平日里温和的少年今日收起了笑容，大声对楼上吼着：

“宁菲，你不喜欢我就直说，不用因为要躲着我就不去上课，我不会再缠着你了，刚才才是我喜欢你的最后一秒！”

宁菲的眼神一点点地黯淡下去，手机屏幕上赫然是“未发送”三个大字，最终，那句“我喜欢你”宁菲还是没能告诉他。

之后，许浩然就转学了，他们一个天南，一个地北，隔了千里江山。

没想到大学还上了同一所，这就是所谓的命运吗？宁菲想着，不由得轻笑出声。

吃完饭，宁菲就坐上了宁沛的车准备回校，她坐在副驾驶上，一直低头拨弄着手机。

另一边，许浩然的手机响起短信提示音，是宁菲发来的。

“当时，我是喜欢你的，我现在才跟你讲只是想让我的青春没有遗憾，现在，让我们重新进入各自美好的生活吧！”

许浩然看了后按了删除键，他抬起头，也露出了一个灿烂的笑容。

(图/张翀)



太上皇有两种类型：一种是自身从未做过皇帝的，另一种是自身做过皇帝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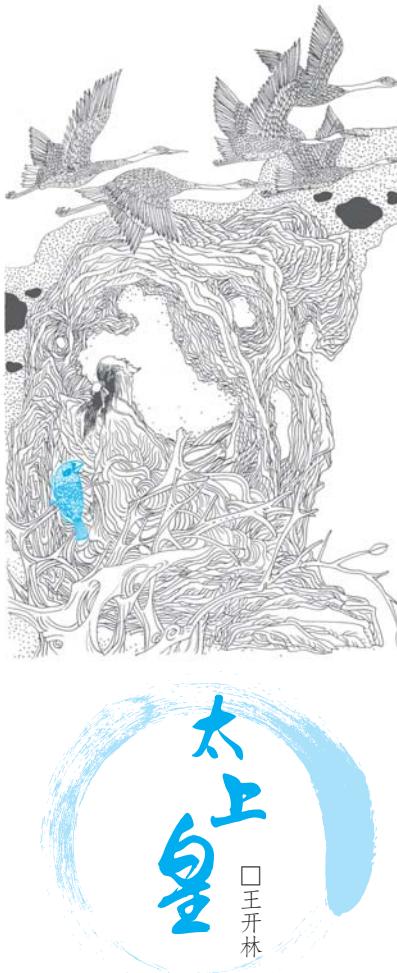
楚汉相争时，刘邦的父亲刘煓险遭不测，差一点被楚霸王项羽在阵前支鼎烹食。日后，他做了太上皇，也是徒有虚名，无足轻重。

做皇帝也有做累了的，做砸了的，心甘情愿也好，时势所迫也罢，他们让位给站台已久的儿子，心情难免复杂。做太上皇，虚名绝对不缺，至于实惠之大小，实权之有无，则因人而异。

皇帝十有八九死在任上，太上皇这种角色，可谓百年难遇。唐高祖李渊、唐玄宗李隆基、宋徽宗赵佶、宋高宗赵构、清高宗爱新觉罗·弘历，朵朵都是奇葩。

唐高祖李渊精力旺盛，有二十二个儿子，长子李建成、次子李世民都是不可多得的文武全才，两人的军功难分高下，但李建成心地仁厚，一旦“开挂”，嫡亲兄弟，明白算账，就远不如李世民心狠手辣。武德九年（626年）夏，突发玄武门之变，这是一场令李渊不忍直视的血光之灾，两个儿子和十个孙子死于非命。《旧唐书》批评李渊“优柔失断”，殊不知，这位开国皇帝比谁都清楚，秦王李世民不惜诉诸武力，杀害太子和齐王，乃直冲着皇位而来，他可没有多少富余时间去思考人生。两个月后，李渊被迫下诏禅位。此后九年，尽管唐太宗和长孙皇后对太上皇的饮食起居颇为尽心，孝敬之礼常备不缺，但李渊内心的阴影始终挥之不散，晚景难言幸福。

唐玄宗李隆基本是一代英主，他诛杀了乱政的韦皇后，赐死了干政的太平公主，缔造了开



元盛世。只可惜，唐玄宗重色倾国，养虎遗患，一场席卷全国的安史之乱，既害惨了百姓，也害苦了自己。他痛失爱妃和皇权，僻处四川成都，被迫认领太上皇的尊号。在《长恨歌》中，白居易将李隆基描写成孤苦伶仃的老人，在精神方面，完全依靠回忆充饥。实际情形是，唐玄宗遭到软禁，自由受限，度日如年。

宋徽宗赵佶堪称优秀的艺术家，却是超级混账皇帝，他穷奢极侈，荒淫无道，重用奸贼，残民以逞。金兵大举南侵，京城危在旦夕，赵佶却撂下挑子禅位，做太上皇，卸肩歇脚，不合时宜。一年后，这位甩手掌柜被金军掳至中都（今北京），虽保住

烂命一条，却受够八年折磨，最终沦为异域之鬼。

宋高宗赵构借奸臣秦桧之手，杀害名将岳飞，此类大恶手、大败笔臭名昭著。他主张的和平主义实则为投降主义。绍兴三十二年（1162年），赵构以“倦勤”为由，禅位给太子赵眘，此后做了二十五年的太上皇。宋孝宗赵眘与这位干政有瘾的父皇多有周旋，时常闹心。

一次赵构过生日，发现进奉的礼物比往年有所减少，就在宫中大发雷霆。宋孝宗闻讯窘迫不安。好在宰相虞允文有主意，他出面去向太上皇赔罪。赵构气呼呼地说：“朕老不死，为人所厌！”虞允文解释道：“皇帝圣孝，本不欲如此。臣自作主张，谓陛下圣寿无疆，生民膏血有限，减生民有限之膏血，益陛下无疆之圣寿。”话好听，又能自圆其说，赵构这才转嗔为喜。

相比几位前辈“同行”，乾隆皇帝在位的时间最长，共计六十年；做太上皇不算久，只有三年半。禅位之后，弘历的表现极为强势，仍在养心殿掌控军政，他告知属国使臣：“朕虽然归政于皇帝，大事还是我办。”一旦乾隆皇帝龙驭宾天，嘉庆皇帝就狠心收拾太上皇的亲家、首席军机大臣和珅，反弹之烈，情有可原。

太上皇是中国历史上的怪现象，他们禅位之后，仍旧见猎心喜，过屠门而大嚼。强势的乾隆皇帝专办大事，幸运的宋高宗安享洪福，相比之下，唐高祖的标签是“窝囊”，唐玄宗的标签是“愧疚”，宋徽宗的标签则是“奇耻大辱”。

（夜色摘自《今晚报》）

2015年10月10日 图/孙红岗



时间 胶囊



未来的模样，过去的情结，纠结的爱情、梦想、烦恼，或者别的，无论此时此刻的我们如何沉浸其中难以自拔，如何充满好奇，希望借魔镜看穿一切，但都是无果之花，只有时间，亘古公平，静静流淌，检阅一切。把你此时此刻的故事、情绪、暗恋，以及一切想要封存起来的秘密，写成200字以内的文字，发短信（13717688046）给我们吧，将它们寄存在《意林》“时间胶囊”之中，等待时间的检阅。

【暗恋】他是我的学长，每次升旗的时候我都会特意去寻找他的位置，而当我不小心偶然触碰到他的目光便会迅速低下头。时光匆匆如流水，虽然每周回家前都可以看到，我们同住在北京的蓝天下，呼吸着相同的空气，但还是没有勇气和他说一声很喜欢你。不知道现在的他还好吗？虽然已经毕业了，我还是会偶尔想念，他好像并不认识我，也不知道有个女孩子很喜欢看他踢足球的样子，但愿你是幸福的。
（137****9642）

【期待重逢】情窦初开的年纪，爱情总是来势汹汹，力度大得我招架不住。纵然文理分科使我们形同陌路，但你不知道，一条信息，一件有关你的事情，一次在饭堂的偶遇都能让我开心很久。高中最后一年的篮球赛我挑选的号码是你高一时对我说的lucky number，名字印的是“人W7”。没人看得懂这是什么意思，更没人知道，将球衣反转来看，便是一个深藏在我内心深处三年的名字。我不敢贸然地打扰你的生活，只能将心事写入时间胶囊。愿我们能像你所画的热岛效应那样，重逢。别担心，你的高三，还有《意林》，还有我。
（135****92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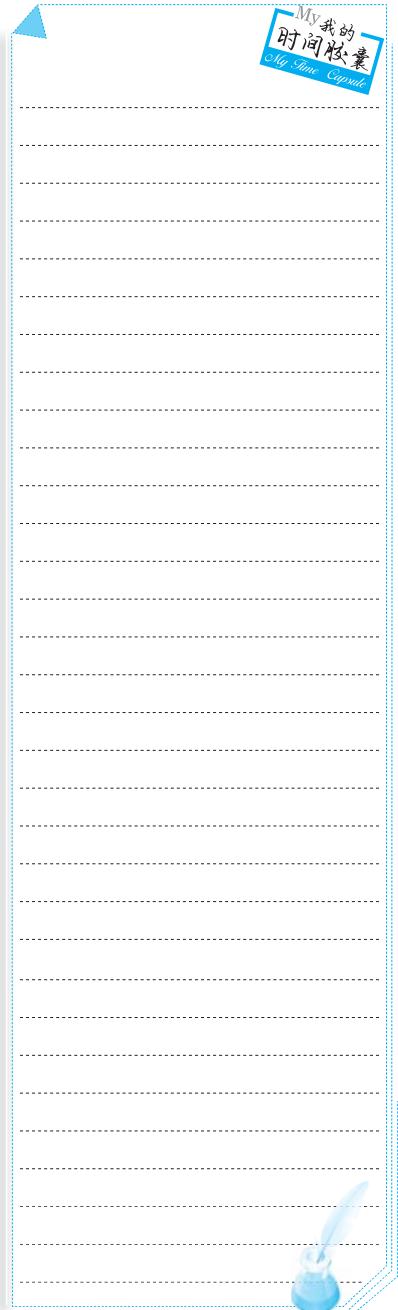
【陪伴，最长情的告白】生命是一个过程而不是目的，苦与甜来自外界，体味幸福却来自内心。虽然身处两地，但我从来不觉得彼此遥远。我们在念书的同时，也念着彼此，我想这就够了。不管以后是满怀喜欢，还是默默愧悔，但青春不能浪费，我会永远拉着你那小小的手陪你走过每一个清晨寥里，走过每一个薄暮黄昏，走过每一个长夜漫漫，并且让所有人都知道我生命中的女一号叫小豆豆！
（155****0161）

【致团子】恩爱，秀也无妨。感谢在最美的年纪遇到最美的你。那年夏天，碎花洋裙，素衣婉转，不经意间，我迷上了你的笑脸。怀念一起走过的高中三年。如今你我执着追梦，却不在同一座城，所以你要替我照顾好自己。
（178****9006）

【不忘的过客】火车上的那次邂逅，我不知道你的名字，甚至连容貌都已忘记。但我仍记得和你一起时玩的魔方，睡在卧铺上聊天，一起看着窗外的风景。我还记得你，你呢？还记得我吗？无论你能否看到我所写的内容，现在的我只想告诉你，我不会忘记我们在一起快乐的那一天，我不会忘记你，即使你只是我生命中的过客的。
（138****4432）

【爱糖果】2003年，上二年级。家里算比较穷，买不起五角钱的糖果。每次望着糖果，都会流口水。忽然你拿着糖果在我眼前晃来晃去说“以后我请你”。就这样我被她收买了！现在她是我女友了。请时间见证：我们会永远在一起的！
（188****3753）

My
我的
时间胶囊
My Time
Capsule





网售“晚安”挣钱，你怎么看

据报道，一个名叫玖妹的女孩子，被称作“卖晚安的姑娘”。她在淘宝上卖“晚安”三年，卖出三千多条晚安短信，金额达三千多元。有人好奇，她为何卖“晚安”？都有谁在买？晚安短信有啥内容？有人质疑，一句晚安就要一块钱，想钱想疯了？有人效仿，我也来卖，比你便宜，只需0.99元。也有人感慨：一声晚安，叩问心安，恰好反映了我们在繁忙生活中的孤独和情感需求。对此，你怎么看？

@小喵遥：网售“晚安”赚钱，正反映了现实生活的人们太孤单寂寞，有这方面的需求。有需求的地方必定就有商机，而“卖晚安”既让有需要的人减少了寂寞感，又可以赚钱，也没什么不好的。个人认为这个“卖晚安的姑娘”实在很聪明。

@enjoy5470：这有点不太好吧，用这种方法赚钱是不是太功利了？晚安本来是给爱的人的一句暖心问候，花钱买来的晚安，太冷冰冰了。反正我不会买。

@蒙太奇毛毛：一声晚安，叩问心安。每天忙忙碌碌的生活，其实真的很孤单，每到深夜，总是希望有人能够给我发句问候，让我知道，在陌生的城市，还有人愿意关心我，哪怕只是一个陌生的某宝店家。

@2016我十八：我认为这种行为其实不太好，感觉不但没有拉近人与人之间的距离，反而把距离拉得更远了。没有温度的晚安，宁愿不要。

@小蘑菇爱吃肉：我觉得这种卖家挺黑心的，因为她是利用人孤单时的心理需求来赚钱，虽然不违法，但我总觉得是不太好的行为。

@lovely：我关注的不是这个卖“晚安”的姑娘，而是那些买“晚安”的买家，这是一群多寂寞的人啊！我只想说，有时间多干一些有意思的事儿，让生活变得充实，你会发现，这比一句晚安能给你更多安慰。

女友和妈先救谁？司法部：先救妈！你怎么看

“我和你妈同时掉水里你先救谁”，近日，司法考试答案公布：救女友不救妈构成不作为犯罪。专家分析，对母亲有赡养义务，先救女友而母亲死亡，构成犯罪；对女友有道义上而没法律上的救助义务，不构成犯罪。对此，有人觉得这是不尊重女友的行为，这样会引起家庭矛盾；但大多数人则表示：这是法律规定，事实证明这么做也合情合理。对此，你有什么看法？

@呆呆：我觉得可以救是哪个离我更近比较容易救。不应该先救好救的吗？

在紧要关头还先考虑会不会犯罪？对我来说这个很可笑。

@红果：我觉得司法部这么说虽然有法律依据，可是会让广大女青年不高兴吧。

估计新一轮考验男友的问题又要出炉了，醉醉的。

@easy：先救妈是正确的，不管是从法律上看还是道德上看，我认为都是对的。父母是对你最重要的人，理应先救。

@秒心：作为妹子，我觉得有点不受尊重，女友或者老婆也是家庭中重要的角色，如果一个男生对自己的伴侣如此冷酷，因为“犯罪”就不救老婆，这基本也能判断这个男人不靠谱了。

@好孩子就是我：司法部这样的解释，在法理上行得通，救与不救在于个人对他人担负的义务，儿子对母亲在法律上有义务，对女友是没有的，不知这有什么好争议的。

@木有风格：我觉得要是真遇到这种情况，不能一概而论，要看当时情况。而情况是不可能有标准的，所以先救妈还是先救女友绝对没有所谓的标准答案，在危急关头，能救谁就救谁。

以上评论由《意林》杂志新浪微博、《意林》杂志腾讯微博、百度意林贴吧网友提供

http://weibo.com/yilinzazhi

http://t.qq.com/yilinmag

第一个故事，是在很古很古的时候，世上有位英雄，他来到一个村庄问有没有需要他帮忙的事。村人说，山上有只猛虎一直祸害着他们。英雄就去了山上，与猛虎搏斗了三天三夜，猛虎被除了。他剥下虎皮回到村中，问还有什么祸害。村人说，海里有条龙，你去杀死它吧。英雄又赶到海里，苦战了七天七夜，提着龙头回来了。村人设下酒宴款待他，英雄喝下那壶酒，又说还有什么祸害只管说吧，英雄就是为民除害的！村人说：是还有一个祸害，如果消灭了就天下太平了。

英雄问：是谁？
村人说：是你。
英雄疑惑不解：

怎么是我？村人说：因为你是英雄啊！英雄低头想了想，站起来要离开这个村庄，但刚一迈步，一头栽在地上气绝身亡，他喝下的酒里早放了毒药。

第二个故事发生在六十年前，一个人渡河时溺水，被另一人救起，溺水者为了感激救命恩人，认了搭救人为干爹，一年后，这位被救过命的人路过山道，正

遇一只狼追赶一个人，他奋力赶走了狼，那人又认他为干爹。此后五年，干儿子逢年过节都要去拜会干爹，日子过得平静友好。1944年和日本人作战，日本人进山围剿游击队的时候，抓住了这三个人带路，经过一片雷区，需要中国人先去踩雷开道，这三个人中必须有一个去死，日本人就指了那个溺水者说：你的说话，让谁去？他看看被他救过的人，又看看曾经救过他的人，最后说：他去。他指的是他的干爹。

第三个故事就简单了，是现在的故事。说的是一个单位有个叫来子的人，经常打扫厕所，年终就被评为了先进分子。这个人从此就每日打扫厕所。以致厕所稍不干净了，大家就有了意见：来子，来子！来子呢？后来厕所的下水道堵塞，需要打开大粪池下去疏通，大家说这肯定是要来子下去疏通的，来子就下去了。结果下去没有上来，来子被沼气熏死在粪池里。

(六月的雨摘自《贾平凹作品精选》)

长江文艺出版社 图/小栗子)



英雄的二世际遇

□ 贾平凹

“意林中国知名中小学文学社联盟”通讯

新的一年，意林将成立“意林中国知名中小学文学社联盟”，携手全国各地中小学文学社，共同展示校园文化。我们将开辟一个崭新的栏目，为所有中小学文学社拉开序幕，展现全国文坛的新生力量。

*只要你们的文学社拥有期刊或报纸，就可与我们互换样刊。

*只要你们的原创文章得到所属文学社的推荐，就可以参与我们文学社联盟的投稿，得到与百万读者见面的机会。

《意林》为各大文学社穿针引线，成立“意林中国知名中小学文学社联盟”，共同寻找新一代文坛势力。

近期加入“意林中国知名中小学文学社联盟”的有：河南省陕县张茅乡初级中学山菊文学社、甘肃省定西市东方红中学启·微光文学社、贵州省六盘水市民族中学静雅文学、辽宁省大连铁路中学新路文学社、河北省石家庄市第十中学文曲文学社、辽宁省大连市第十一中学金石文学社、四川省泸州市泸县第一中学东泉诗社、广西北流市明瑞高级中学花季拾贝文学社、内蒙古乌兰察布市察右中旗第一中学青春派文学社、吉林省四平市第十七中学韶韵文学社、安徽省蚌埠市第二中学小草文学社、广东省湛江市第一中学春蕾文学社、广东省韶关市乳源高级中学石坑崆文学社、广西柳州市来宾实验高级中学夏花文学社、湖北省随州市曾都区第一高级中学星星河文学社、江苏省徐州

市丰县宋楼中学花季文学社、安徽省宿州市第二中学学子墨文学社、山东省泰安市第一中学萃英文学社、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第二中学兼葭文学社、广东省雷州市白沙中学沙泉文学社、河北省唐山市丰润区沙流河镇中学启航文学社、浙江省舟山中学镇鳌山文学社、福建省泉州市永春一中帆影文学社、北京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创意写作社、福建省泉州市安溪县俊民中学榕村文学社、广东省广州市南武中学阡陌文学社、贵州省遵义市湄潭县求是高级中学西江玥文学社、吉林省吉林市永吉实验高级中学菁华文学社、江苏省徐州市第三十五中学汉韵文艺社、山东省济宁市梁山县第二中学曙光文学社。

QQ/ 微信：70930202 (刘世佳)

参与方式：请加相关QQ索取文学社联盟报名表，将贵刊物、文学社简介、LOGO、文章、联系方式等投至邮箱：liushijia010@vip.163.com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搪商务大厦1501室《意林》编辑部“意林中国知名中小学文学社联盟”

邮编：100022

参与时间：即日生效，长期有效

咨询电话：13426361792 010-51900481

<http://weibo.com/yilinwenmeng>

<http://weibo.com/liushijia010>



没守住白菜地

大学报到那天，我们接到通知到教学楼1314教室开班会。站在教室门口我迅速扫视一圈，目光锁定在倒数第二排靠窗位置的男生身上，帅气的他拥有棱角分明的侧脸和难掩稚气的笑容。

同学们的自我介绍，有上来就秀肌肉的，有长篇大论做家乡形象大使的，也有一展歌喉表演才艺的，还有留过洋简历压倒一片的……终于那个帅气的男生走上台，他低着头，左手插进蓬松的头发抓了两三下说：“我也没有什么特异功能，哦，不，是特殊才能，我喜欢弹吉他，认识你们很开心！”放好话筒离开讲台后他又跑上来说：“对了，忘记了，我叫杨铭。”全班哄堂大笑。回到宿舍，我躺在床上翻来覆去，听着窗外的蝉鸣，我想我有喜欢的人了，他就是杨铭，我的杨先生。

虽然我是资深的起床困难户，但一想到上课可以见到杨先生我就不赖床了。我踩着上课铃声飞奔进教室，坐下后我展平衣襟的每一个褶皱，理顺每一缕刘海，然后用我雷达般的双眼搜索着杨先生的信号，但是，没有接收到杨先生的一点点信息。我意识到：他逃课了。一整天他都没有出现在我的视野里。

晚饭我坐在杨先生好友胖哥旁，故作随意地问：“今天怎么没看见杨铭，他逃课啊？”胖哥一边啃着鸡腿一边说：“不是，他忙乐队的事去了。他想组乐队，缺吉他手，正着急呢。”“胖哥，我有点吉他基础，你看我行不？”胖哥的鼓打得有模有样，所以我料定杨先生组乐队鼓手铁定是胖哥。“嗯，行，我跟他说说吧。”“好咧，胖哥出马肯定没问题。”我拍了拍他厚实的肩膀，离开了。

接下来我疯狂练吉他，练得我一抱吉他室友就边扔枕头砸我边吼：“赶紧睡觉！”不知道是我真的有长进还是杨先生一直没找到合适的人，反正我成功加入马头乐队，潜进了他的生活。不得不说杨先生真的很忙，他忙得不好好吃饭，所以我每天早上在男生宿舍楼下徘徊，把买好的早餐拿给他。“又来晨练啊，有没有顺便给我带早餐啊？”他边说边接过早

六感！我恋爱了，你没发现？还说是好哥们呢！”杨先生飘然而去，我一整天都浑浑噩噩。在我严防死守下竟然还是让别人钻了空子，我努力了这么久他竟然当我是哥们，强烈的挫败感扑面而来。我病了，一连三天都倒在

女追男， 又何妨

□田春雨



餐，似乎一切顺理成章。

考试前我为杨先生整理各种复习资料，还拉着他去图书馆刷题。这天我给他打电话叫他起床，他居然第一次没有马上挂掉。我迟疑地“喂”了几声，传来他轻快的声音：“我早起来了，你等着，我马上下来。”不一会儿一抹白出现在我的眼前，在阳光下晃得我睁不开眼。“好端端的穿什么白衬衫！”去图书馆的路上我抱怨着，其实他穿着很帅。杨先生身上有一股阳光的味道，甜丝丝的，让人忍不住想要深吸几口。进门前他拉着我神秘兮兮地问：“你觉得我今天有什么不一样吗？”“比平时更憨更神经。”我满不在乎地说。“你到底是不是女人？都没有第

床上。杨先生沉浸在恋爱的甜蜜中，“哥们”被抛到九霄云外。

“守了这么久的白菜地居然让猪拱了。”我无论如何也不能原谅自己，第四天我梳妆整齐决心见一见那是“一头什么样的猪”。

汝乃吾意中人

刚进教室，我就被一架纸飞机击中，胖哥连连摆手说sorry，把我拉到一边嘘寒问暖，然后指着不远处，我看过去，笑得灿烂如花的杨先生，和拱了我白菜的“猪”。但我不得不承认人家其实是小白兔，温柔可爱娇俏可人。无奈，我只得缴械举白旗了。

此后，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我没有参加乐队的常规训练，也不再晨练顺带外卖，更不提供

考前的刷题服务了。

那天半夜零点，手机的振动把我从睡梦中惊醒，胖哥说：

“杨铭喝多了，你快来看看吧。”“什么？”我一时反应不过来。“杨铭失恋了，你快过来吧，就在学校门口他平时驻唱的那个酒吧。”我顿时清醒，三下五除二穿好衣服就出门了。等我到了酒吧，杨铭认出我说：

“哎，你来了，你不是整天躲着我吗？现在来看我笑话？”我二话不说扶他出了酒吧，等他吐过了，我把他带到操场边的长椅上，等着他清醒。不知道什么时候，我歪在长椅的扶手上睡着了，突然被杨先生的大叫惊醒：

“你说，那个胖子到底哪里比我好？她偏说打鼓的人看起来比较性感，弹吉他的怎么了？”“弹吉他？弹吉他的帅啊。”我没精打采地说。

“那你觉得我帅吗？”

“帅啊，你最帅。”

“那你喜欢我吗？”

“喜欢啊，一直喜欢。”

“那我们在一起吧。”

我顿时清醒过来，摔坐在地上。杨先生蹲下来慢慢靠近我，我紧张得不能呼吸，怕一点微弱的气流就会把他吓跑。然后，就没有然后了，他把我拉起来，我们各自回了宿舍。

第二天，大家被窗外呼啸的风声吵醒。洗漱回来我看见了杨先生发来的短信：大风蓝色预警，多穿点。我手指迅速敲击傲娇地回复：吾非汝心上人，无须挂怀。屏幕再次亮起：汝乃吾意中人。那一次我真的体会到了什么叫兴奋得快要飞起来了，倘若地球引力不是如此之强，我想我已经在太空漫步了。就这样，我们在一起了！我可以理直气壮地给他送早餐不用拿晨练做借口，我可以明目张胆地在他资料夹的

第一页放上我的英语满分作文，可以在马头乐队享受吉他首席的位置……周围人都说我这个女友当得太没志气，作为女生完全没有享受宠爱以及呵护。但对于我们来说这样陪在他身边足矣。

我扮演的什么角色？

周末，我们去喷泉公园闲逛，那天他还是穿着白衬衣，一如既往地耀眼。我说他身上有一股阳光的味道，他笑我矫情。我们追着鸽子狂奔直到一坨鸽子粑粑从天而降，落在他的白衬衣上。我指着他忍不住哈哈大笑，他用水枪猛烈攻击我，还威胁说再笑就把我丢进水池。没想到，他真的这样做了，举起狂笑不止的我丢进了喷泉池中。我狼狈不堪。回宿舍后，我终于开始冷静地思考这段感情中自己究竟在扮演怎样的角色，女朋友？哥们？还是情伤后的治愈良药？我说服自己放下那颗狂热追逐的心，不再主动追逐杨先生，不再24小时on call随时待命。

一天吃饭时，他问我最近为什么对他如此冷淡。我说这是女孩子都会做的事情：与男票冷战。他问原因，我说因为想要更多的宠爱。他笑得前仰后合。也许，他习惯性地把我当“哥们”，习惯性忽略我作为女生的敏感，习惯性享受着我的付出。我选择了持续冷战，他应战，完全没有要哄我开心、缓和关系的行动。

一个月后，我艰难地打出短信：吾与汝缘尽于此，各自安好。又一个星期过去了，我没有收到任何回复。两个星期后，我迟疑片刻后接了杨先生的电话，他扯了半天，最后说马头乐队需要我，再帮他一次。原来市里举办大学生音乐节，他很看重这次机会，决定组队参加，但是缺吉他手。我想了想说：“只有这个

时候你会想到我，我答应你，但这是最后一次。”接下来的日子，我们每晚下课后都在排练厅练习，周末也泡在一起。我跟杨先生除了比赛事宜没有任何闲话，朋友们装作无事从不多问一句。我承认，在杨先生的影响下我已经爱上乐队，同意参加比赛，不全是帮他，也想看看自己到底几斤几两。一个月内我们准备了四首曲子，带着满满的信心赶到比赛现场。

那次比赛我们拿到了第三名，杨先生作为代表上台领奖时，我看到了那久违的如孩子般稚气的笑容。庆功宴散场时，大家起哄让杨先生送我回去。我俩一路无话，到了宿舍楼下，杨先生突然开口：“真的谢谢，你为我做的一切。”他一口气说了很多，我静静地听着。杨先生承认一直对我有好感，他觉得跟性格爽朗的我在一起很舒服，聊得来也很合拍。他还承认上一段感情对他的打击很大，没有整理清楚就开始另一段感情是不成熟的行為，跟我在一起时，经常忽略我的感受他很抱歉，他抓了抓头发，略带尴尬地说：“看来我们还是适合做哥们，友情比爱情更长情，是吧？”

我拍了拍他的肩膀说：“这一次终于是你主动了，你说得对，我们的确做不来情侣。”我在心底里加了一句：你说喜欢过，就是给我曾经的迷恋最好的答案了。

生活中让我们纠结的事情实在太多，能够释然一件，身上的包袱便轻一些，能够轻装上阵。我已经逐渐忘记依恋杨先生的感觉，但我记得为他抄过的所有笔记的内容，记得为他苦练的每一首曲子，更记得自己如何拿起又如何放下。

(流年摘自《大学生》 图/熊 LALA)



对于现代的都市人而言，“食物”早就不是解决饥饿的工具，而是疏解压力，联络感情的一大支柱。但你有没有想过，为什么越高级的餐厅，食物似乎就越美味，你也心甘情愿掏更多的钱？

牛津大学实验心理学的教授斯彭斯发现，这其实跟食物没有太大关系。在我们用餐时，与谁一起，食物怎么摆放，餐具的颜色和质地，甚至周围的声音，都



会影响我们的味觉。前三者的确不难理解，但是声音到底和味觉有何关系？

斯彭斯与艺术家霍布金森合作，在伦敦的一家实验餐厅House of Wolf推出了一种“音乐甜品”。这种甜品是一款甜苦参半的太妃糖，外面包裹一层巧克力，并且在出售时会附带一个电话号码。顾客品尝时，拨通这个电话，那头的操作员会根据顾客对口味的喜爱，播放高低频率不一的音乐，让顾客有不同的味觉体验。

除此以外，斯彭斯也和食品

业的龙头Blumenthal合作，推出了道特色菜“Soundof the Sea”。在正式开始品尝前，服务员会先呈上一枚硕大的海螺，大大的螺壳中，藏着一个iPod。戴上海螺尾部连着的耳机，你会听到海浪拍打岸边的声音，闭上双眼，便仿佛置身深夜幽静的海滩。就在大家为耳边的声音所沉醉之时，服务员这才端上各式海鲜，让其鲜美感在悠悠的海浪声中达到极致。

对这一举动，很多人半信半疑：为什么吃海鲜时听海浪声会觉得更好吃？斯彭斯用另一个实验提出了解答。实验中，他招募了200名志愿者一起品尝相同的

为什么听着海浪 吃海鲜更美味

□郭丽媚
胡雯雯

薯片，每个志愿者都戴上了一副耳机。在进食薯片的过程中，耳机里播放经过处理的音频，有的音频刻意加大了志愿者吃薯片时发出的嘎嘣声，有的音频则压低了这种音效。最后，研究者让志愿者对薯片的新鲜和好吃程度打了分。结果，听不同音频的志愿者打分产生了近15%的差异。强化了咬薯片清脆声的那一组，觉得吃起来味道更好。这跟听着海浪声觉得海鲜更美味是异曲同工的。

经过不同的研究，斯彭斯的

团队总结出一些规律：

用慢音乐搭配食物，能让其的味道停留更久；喝酒时搭配古典乐，能使美酒越发香醇；最喜爱的歌曲搭配不爱吃的食材，能改掉偏食的坏习惯；吃黑巧克力幕斯时配帕瓦罗蒂的高音，能减少甜味，突出香气。

类似的技巧，被应用到了一个更特殊的用餐环境中：飞机机舱。

说到飞机餐，估计很多人都会皱眉。平淡无奇、味同嚼蜡，是不少人的亲身体会。美国航空公司飞机餐的总负责人罗斯·布朗解释：“当飞机飞到3万英尺时，人们在密封的机舱中，受气压影响，味觉和嗅觉都会发生一系列改变，其中对于甜味和咸味的识别能力更会显著降低。”

针对这个现象，斯彭斯再次使出了大招。他联手英国航空公司，制作推出了一张有望使飞机餐味道变好的专辑“Sonic Seasoning”。

在该专辑中，他与团队将包括大量口味在内的味觉测试提供给作曲家和音效师，这些人会制作出不同的音效，来与不同食物的口味体验相搭配。经过多次调整修改，专辑中最后收录了13首歌曲，其中配合主菜的有三首，配合甜品的有两首，另外更详细列明了配合不同酒水饮料所对应的曲子。

比如，在喝咖啡时，乘客可以选听Placido Domingo演唱的《Nessun Dormafrom Turandot》，因为这位歌唱家低沉的声音能凸显咖啡的苦涩。而品尝甜品时，可以选听James Blunt的《You're Beautiful》或Madonna的“Ray of Light”，因为这两首歌曲的音调都较高，可以增加甜品的甜度。

(涛声摘自《南都周刊》)

2015年第18期 图/点点)



便衣警察太厉害了

长假第一天，我刚上公交车，看前边有一哥们儿特像我高中时的同学，一巴掌下去：哥们儿，忙啥呢？谁知他一回头，惊慌地对我说：大哥，我这可是第一次呀！说着，就把三个钱包交到了我的手里。正当我目瞪口呆之际，车上的群众一阵欢呼：便衣警察太厉害了，一上来就把小偷抓住了。

易主

一天，古玩店的老板在店门口贴出一张告示：“本店已易主。”可是，人们依旧看见他在店里卖东西。有人奇怪地问：“老板，您不是已经把店卖给别人了吗？”店主说：“没有，是我结婚了。”

先预防着

今天感冒了，回家便钻进被窝休息进入免打扰睡眠模式，老婆见我感冒严重，便兴冲冲地去厨房忙活了，半小时后，端着姜糖水过来，瞬间，我感动得稀里哗啦。然后，然后老婆就端着姜糖水自己喝了起来。说怕被我传染，先预防着。

消失在大雨中

昨天下午下班的时候下大暴雨，公司楼下大门口好多女生、大姐都在打电话娇滴滴地撒娇让男朋友或者老公来接。嘈杂间，只听见一声大吼：都让开，老子接老公要晚了！然后大家看到一个女汉子打着伞风风火火地推开人群，消失在大雨中。

运动成果

□文：星 愿 绘：Raining

近日，受到众多小鲜肉偶像的身材刺激



(⑧片来自网络，请勿对号入座)

编辑部的某个胖编辑(好吧，其实就是磊编)



第一日，步行两公里
2KM
上秤后体重毫无变化



第二日，步行两公里
(不要问我为什么体重打马赛克)



于是，该编在编辑部许下宏愿



第三日，众编纷纷围了过来



等人

在小区楼下等顾客下来拿外卖，我旁边的一男生估计是在等女朋友，他抽了口烟，忧伤地说道：有时候啊真羡慕你们送外卖的，一个电话姑娘就下来了，不像我，每次都要等半小时，还不敢打电话催。这一刻我竟不知该如何安慰他。

浮想联翩

《夏洛特烦恼》火了，男一号叫夏洛，感觉接下来会有一大波跟风作品上映《郭敬明天见》《舒伯特搞笑》《周立波很大》《奥巴马上来》《吴亦凡人梦》。

你敢答应吗

刚才坐地铁上班，三号线站台上俩哥们吵架。A男：你牛什么牛？我喊一声，你敢答应吗？B男：哼，有什么不敢！只见A男气沉丹田喊了一声：老公！B男石化了。

最穷的时候

刚毕业的时候遇到我老婆，我一直以为在我最穷的时候遇到了生命中的她！然而我错了，那是在我最富有的时候遇到了她，接下来的我更穷。

叫花鸡

以前和几个哥们去偷鸡吃，学电视上做叫花鸡，直接把鸡埋在地下敷上土，在上面点火半个小时，扒开后，只见鸡浑身冒着热气跑了……



桃夭

原创

□ 谭茂翠

上古有鸟，名为翠微，是鸟善鸣。通体蔚蓝，生于空，逐日而飞，死不触地，触地失声，浴火重生，涉水化为流萤。

十九岁，慕宇便成了皇帝最得力的助手，他巧用计策，离间敌国盟军，协助凉王篡取了盟主之位归顺朝廷。凉王大摆筵席宴请诸将士，以示感恩。

将士们借着醉意互相打趣，话里尽是些粗鄙字眼。慕宇皱起了眉头将眼光转向别处，借着狂野的火光，慕宇注意到祭台高起的中央处有人在跳舞。

时光在那一刻逆转，她一袭纯白羽衣在火祭台上跳着舞。她脚上戴着镣铐，腰间缚着长绳，手腕处以红线系一只小铃。火祭台下堆满桃木，新伐的桃枝上缀着花苞。有人点起了火。

桃木毕剥剥剥，桃花受到了温度旋转着开在火中，转瞬又被火所吞噬，长夜无声，桃花开尽，一朵又一朵。时光仿佛在此处打错了拍子。祭台上的女子舞姿轻柔而缓慢。星辰、火光、凄风、歌声

与她构成一种微妙的黏合，幻化出千万种迷离之境。

她拖着沉重的锁链，手腕上的小铃清脆地响着，她是戴着枷锁的舞者。异样的情愫便在他心中扎下了根，将它的汁液输入血液，然后，从他眼角逼出一滴泪来。

他走向祭台面向她站定，女子的舞步顿了一下，他对她说：“跟我走。”女子不明白来者的用意。“跟我走。”他又重复一次，语气坚定，不容置疑，像他一贯发号施令的口吻。

他没有给她犹豫的机会，便将她拦腰抱起，在一片人仰马翻的混乱场面中逃离那繁华的盛宴。

朝中倒太子的舆论越来越高，忠臣都将慕宇作为继承王位的不二人选，皇上为了避免骨肉相争将慕宇封为武王，封地在江都一带，他倒也乐得与她相守。

新帝即位，北方蛮夷虎视眈眈，皇帝启用武王出征漠北。

正是南方连绵的雨季，他要出征她也不便送行。但隔日就收到武王大破敌军的消息，三天后一只信鸽寄回了他的思念——明日与敌军最后一战，等我。

她不语，等是她幻化为人的宿命。只是命运仿佛再将她推向更可怕的深渊。

战败的消息压抑着城中的空气，烛光凝在她脸上化滞不开。

真的再见不到了吗？可是好想见你。

她的身体愈来愈轻，她的手指越来越透明，她的眼里始终流淌着蓝色的忧郁。

北方，凄雨弥漫着烟雾，寒风夹杂着尘埃，死亡的气息威胁着每个角落。兵士只剩五百然而朝廷的援军迟迟未到，他紧紧地握着拳头，脸上显出与年龄不相称的干练与决绝。

身后是万千敌军，面前是惊涛骇浪。他转过身去，萤光将他的脸庞照亮。他冲入敌阵，像失去了痛觉，血肉横飞、刀光剑影，一切已与他无关，他只是受不了心里忽然被抽空的感觉。

他跪在血泊中用力将戟折断，翻新的木茬划断了他的生命线，拉扯着他的爱情线，然后深深深地嵌入他的掌心之中。你后悔吗，遇见我？没有回答，雨继续下着，是有人在天空中哭吗？

潮退后，河岸变成了一片桃花林。“桃之夭夭，灼灼其华。”谁来吟诵凄美爱情的落幕？

她放弃了与火重生的机会，溺死在情网之中。那句没有回答的话，千百年后依然开在满山的桃花之中。

深情即是一桩悲剧，必得以死来句读。●

(本文由山东省莱芜市第四中学

《绿荫》文学社提供 图/熊LALA)

莱芜四中绿荫文学社

莱芜四中绿荫文学社自1991年成立以来，坚持以“给或彷徨，或挣扎的灵魂，给那些无处安放的心一个落脚点”为宗旨，努力为全校师生在日益浮躁的时代中保留一片纯净的文学绿荫。

《意林》文学社在线投稿邮箱:
yilindouhao@163.com



微写作

用最短的文字描述心中最真的感动，2014年北京语文高考增加了微写作考题，一时间，众人纷说微写作。微见其真，写之所写，感受你心头微小的悸动，路过你心上美好的诗句，写下你心中最幸福的小事。发送200字以内的内容至13717688046，微写作等你来展示心底的故事。

【咏叶】

枝，将叶束缚；风邀叶伴舞；叶，毅然挣脱，随风而去，飘向人海，或是大地，或是成为风中那片孤行的亮叶。
(155****5543)

【执，念】

那年桃花翩翩，她笑靥灿烂如花。不知世间纷扰，对月舞霓裳。那年桃花纷落，她双眸凛冽似霜。看透世事变迁，迎风秦离殇。当青丝两断，天各一方，他仍是她不变的守望。这世界天高海阔，她却为他画地为牢。
(137****2554)

【星莹】

浩渺夜空伴晚风，一曲笛音与星莹。听风吹过蝶影飞，樱花雨落时光轻。——奔轩。(147****9932)

【梦念】

等待，在梦中。在三春的月色里。在我的梦里，狂饮桂花，买醉月宫里。等到雄鸡唱白，回首云烟缭绕。疑是嫦娥水袖蹁跹，千年月桂下。等待，在梦中。在断桥残雪里，在我的梦里。心如湖水涟漪，翘首垂柳明月下满怀期待，一场已等待千年的重逢。等你，等你。在江南的烟雨里等你，只要青山不老，我愿化作一朵白雪飘落断桥。等你，款款而来。
(150****5189)

【听雨】

一夜听雨，十里清荷绿正浓，奈何，不堪心事重，空艳色，轻叹，轻咽，泪非泪，雨非雨，无人解玲珑。
(135****7680)

【秋·思】

落叶飘扬，没有声响，但当干枯的叶被踩碎时，可以听见大地的心跳。南方的秋天总是温暖而明亮，虽然清晨的风会偶尔微凉，弄乱及腰的长发。
晨曦温亲，芳草萋萋，然后开始思念你。

如果说思念是没有形状的风，总能吹到某个人心底，那如果它是一粒种子，会否在你心底开出花来？

(151****0754)

微评

【咏叶】枝从挽留叶子与风在空中共舞，那段行程却是叶子生命必然的历程，风吹得动，并非因为叶子没有生命，而是命运。

【执，念】春花秋月，世间辽阔，心却寄于一时一处，前人可凭吊，终究是我们眼前的世事变迁，天高海阔。

【星莹】短短二十八个字，时空音影俱在，不知作者推敲几许，只是想想也是醉了。

【梦念】等，总是为了你能来，你来，无论多大风雨，我要去接你。只因为等待里期盼的涟漪，也是因为日夜里那三秋的煎熬吧。

【听雨】心玲珑，雨中轻叹落泪，听雨落看荷绿，尚无力扶起重重心事，少年愁事少年懂，只是知音赋予谁啊！

【秋·思】秋雨带愁绪，秋风撩人思，少年愁绪谁人知？可我们总能看到大地的心跳，看到明亮温暖，种子发芽开花。



松果阅读

YUE DU

意林读书院

• 这世上有个人，永远宠你如昨

□冷亦蓝

去医院探病，下楼时，电梯里进来两个女人，一个是七十多岁白发苍苍的老太太，一个是五十多岁身材微胖的中年妇女，老太太一进来，就很小心地牵着中年妇女的手，护着她在电梯里面靠角落站着，安顿好后，开始为她系扣子。

中年妇女也笨拙地模仿老太太的样子系扣子，但很久才系上一个，然后傻傻地笑了：妈，你看，我能系上了。

老太太没接茬儿，继续将剩余的扣子系好。旁边有人询问，她说：这是我闺女，刚做完小脑手术。

中年妇女的后脑勺处稀稀拉拉地缺了一块头发，说话口齿不清，反应木讷得很，确实有些开过脑后恢复不佳的后遗症，再看她的表情，有几许孩童般的天



真。五十多岁的女人，在她身边照顾的，不是丈夫，也不是儿女，却是白发苍苍的母亲。

或许中年妇女的其他家人有什么隐情，也或许只赶上了今天是母亲的班，但以这对母女的年纪，本应该是女儿反哺照料母亲的时候，却出现了如此相反的景象。

电梯很快到了一楼，我和这对母女一起走出医院大门，门外的阳光很好，秋季的天空一碧如洗，老太太牵着女儿的手，两个

人慢慢走在路上，年迈的身形稳健，年轻些的步履蹒跚，晃过一根柱子，这对母女走过视野，我仿佛看到了年轻的母亲握着年幼女儿的手，一个矫健一个蹒跚，走在明媚的秋色里，满世界都是灿烂的光，刺得人睁不开眼。

这世上有个人，纵然所有人都视你为寻常，她却永远当你是她手心中的宝；这世上有个人，纵然所有人都看你是步入老年的长辈，她永远当你是那个长不大的孩子；这世上有个人，纵然全世界都抛弃了你，她也会守在你身边，如你初生那时，予你无微不至的爱。

这世上有个人，永远宠你如昨，爱你如初。

[冷亦蓝作品《我不怀念你，我只怀念有你的往昔》即将上市](#)

• 那一年我们十八岁

□马叛

你还记得我吗？十二年前，我们在一所学校，虽然你学的是吉他，我学的是舞蹈，但每周我们都有一节乐理课是一起上的。那时候你好骄傲啊，每次找你说话你都爱答不理的，不过现在看来你还是有骄傲的资本的，我们那批同学里，数你最有出息了，每次聚会聊到过去，他们都以跟你是同学为荣。

在翻看微博私信的时候，意外看到了这样一条留言，我打开留言者的资料去看，是一个已经结了婚的女生，她微博上发的照片，并不能让我想起十二年前的任何一个同学。

十二年前，我在离家很远的地



方读书，没有一个朋友，也没有一个亲人，我每天独来独往，拼命练琴，最后还是因为天赋不够而中断了音乐之路。

那时候我常常看到同学们三五成群一起出去玩，而我则因为囊中羞涩和不想浪费父母给我

的这个学琴的机会而从来不跟他们一起出去。我那时候以为所有的同学都是嫌弃我的，我的笨拙让我有时候连自己都嫌弃自己。

后来我弃乐从文，为了彻底埋葬那不堪回首的过往，我用了笔名，几乎从来不在公共场合用真名，有时候写到过去的事情，也刻意地隐去时间和地点，但没想到即便如此，当年的同学还是知道了那是我，没想到他们不仅不嫌弃我，还以为我为荣。

虽然想不起给我留言的是哪位同学了，但当年的经历仍旧深藏在脑海里，夜深人静的时候往床上一躺，我似乎还是那个不善言辞羞于出游的男同学。

[马叛作品《世界那么大，命中注定遇见你》即将上市](#)

暖心系列即将推出：

《错过爱情，遇见你》《我记得你说过的每句美好》：

荆棘女王独木舟倾情作序（节选）

我有一位设计师好友，她曾经说过：“我每做一个设计，没有做得特别好的时候，就会陷入自我怀疑，觉得自己已经江郎才尽，完蛋了，但一旦我做好了，又会觉得自己是个天才。”

然后她问我：“你害不害怕一直写下去总有一天会写不出来？”我诚实地告诉她，我在写每一本书的时候，都做好了准备，这或许是我能够写的最后一本书了。

如果才华只是一种天赋，那你不知道上天将在何时收回，在此之前，唯有拼尽全力去做你想做的事情，因为你不知道或许哪一天，你文思枯竭，再也写不出一个字。

精彩阅读：
《我记得你说过的每句美好》

1.她似一个谜茧，但我不必追究太多，我只需要知道，她是个善良的女孩，值得我对她好。她若生病，我心甘情愿地照顾；她若需要帮助，我第一时间伸出援手。

——戴帽子的鱼

2.走到游乐场门口的时候，李蜜回头又望了一眼摩天轮，那样一个留在时光里不停来回转动的摩天轮接纳了一个又一个游客。她知道，那是赵晓留给她的最美好的心愿和时光。那些她曾经耿耿于怀的真相，都不及一个真心待她的朋友来得重要。

——张芸欣

3.你的头上缠着厚厚的绷带，绷带里隐约透着红色，也不知道是药水还是血迹。卓飞的目光就直直地落在那片红色上，眼眶也染上深深的红。你坐在病床上看着他，突然冲他展颜一笑，静静地摇了摇头，仿佛是说，我没事。

——墨小芭

4.静静地站在他的身旁，披着他的外套，轻轻地闭上双眼，虽然是在秋天，但她似乎闻到了沁人心脾的玉兰花香，看见了满满一树冰清玉洁的花朵。她说：“还记得上次你问我的那个问题吗，沈岸？现在，我回答你，就算全世界都躲着你，远离你，我也愿意做你唯一的朋友，直到永远！”

——韩十三

《错过爱情，遇见你》

1.是的，我厌恶秦昊。但是，所有的厌恶又何尝不是一种羡慕到极致的嫉妒呢？那个永远乐观，永远开朗，永远可以飞驰在操场上的身影，便是我童年一直渴望成为的样子啊！

——安以陌

2.所有看似没心没肺无坚不摧的女金刚背后都有一段不忍卒读的血泪史。

——冷亦蓝

3.“我请求诸神让你的身体柔软，在冰封的血脉里，鲜血将会如春水潺潺流淌，玫瑰的娇颜绽放在你的唇瓣，多少个日夜的等待，只为你凝望我的深情一吻。”那是象牙仙女成为真人的前夜，她的爱人的深情的唱词，正如他此时的心境。

——蔓殊菲儿

4.人如果有了心事，就总喜欢找点儿景物来寄托。或许景物和心境并不能很好地结合，达到空明的境界，但人在凝视着某个景物的时候，总会产生些迷离的幻想。

——孙建业

5.处于被催眠状态时，潜意识占据主导地位，与此同时，意识本身试图夺取控制大脑的权力，它不断地搜寻前几次催眠后留在脑细胞中的类似记忆，产生莫名其妙的已发生感，提醒我这个世界的不真实。

——何慕

松果阅读
深夜暖心
Be Warmed in Late Night


世界那么大，
命中注定遇见你

韩寒“一个”当红作家，
畅销书《陪伴是最长情的告白》
作者马饭

一本彻底治愈“中二病”的
另类旅行公路小说！



我不怀念你，
我只怀念有你的往昔

继《左耳》之后，
最深入骨髓的疼痛青春！
虐伤大后冷亦蓝年度虐诚之作！
国内真正意义上的
一本心理成长悬疑小说！



这世间的
所有的纸短情长

再续《月光漫过珍珠夏》暖疗
一本被国内众多影视公司争夺的
“纸上电影”小说
暖疗女王张芸欣撕心裂肺之作，文学
创作十周年的完美收章。



Theme cartoon 漫风尚

1. 宁可饿着也不肯起床



2. 下雨天，连伞都懒得打



3. 如果可以，请让人推着我去逛街



这十种症状，说明你患上懒癌了

□ @牛轰轰LZZ

4. 拖鞋靠踩



5. 穿鞋靠挤



6. 不憋得实在忍不住，厕所都懒得上



7. 世界上最遥远的距离，叫作伸手够不到



这十种症状，说明你患上懒癌了

8. 最喜欢吃的水果是香蕉，因为不用洗



9. 经常参加的锻炼叫作喘气



10. 做过的极限运动叫作翻身



本文选自由《意林》与乐视网联袂出品的同名网络剧小说，单行本已于9月底上市，欢迎关注！

看着小明驱车而去，米雪拿起相机找了根柱子当掩护继续蹲点，突然相机里出现了史密特的身影。米雪赶紧按下快门，但她越发感觉不对，因为史密特是径直向她走来的。

米雪本能地护住相机：“你别过来！你要是敢砸我的相机我就报警！而且你砸也没用，我早已备份到云盘了！”

史密特听着米雪说完，这才淡定地开口道：“你拍错人了。”

米雪却自信地笑道：“怎么，现在终于知道要抵赖了吗？”

史密特没说话，只是指了指米雪的相机，安静得让她有些不安。她疑惑地低头去看自己刚才偷拍到的照片，一张张放大后，才发现这个人确实不是李天后。

米雪的脸色越来越难看，这时小明打来了电话。

“小明，怎么样？”

“米雪姐，我们被耍了。这女人不是李天后。”

米雪听着电话，面色凝重，她看向史密特，史密特却一副意料之中的表情。

“怎么，你是来向我炫耀的吗？”史密特摇摇头：“还不明白？你口中的小鲜肉不是我，301的隔壁不是302，而是303。”

米雪半信半疑地看着史密特。

史密特继续澄清：“这旅馆的隔音很差，我听到了他们的计划，我可以帮你抓到他们。”

米雪满脸懊恼：“人都跑光了，还怎么抓？”

史密特自信地说：“我自有办法。”米雪不屑地看着他：“无事献殷勤，说吧，你有什么要求？”

史密特笑笑：“跟你说你也不会记得。”还未等米雪反应，史密特

□白小葵

来自未来的

(连载七)



就从口袋里拿出怀表，打开表盖，转动分针指针，往前拨了十分钟。

时间瞬间倒流到十分钟之前。

当米雪叫醒了小明，让他跟踪假李天后那辆车，然后独自挎上相机准备下车时，却一头撞在了史密特的胸口上。

史密特直接将米雪推回副驾驶位，然后自己也挤了进来。

米雪挣扎着：“喂，你干什么？”史密特指着男子和婆婆上的那辆车，说：“跟着这两辆车。”

小明为难地说：“啊，但是李天后……”史密特解释道：

“这个婆婆才是伪装的李天后，另外一个不过是骗你们的幌子。”

米雪恨恨地说：“别听他的，他又来搞破坏！”

“这家旅馆隔音很差，我听到了他们的计划。”

“骗谁呢你，小明，继续跟我们的！”米雪说完拿起相机又给史密特多拍了几张照片。

他们的车就这样左摇右摆地在大马路上开着，直到拐进一个偏僻的小区才停下。吓得米雪和小明都惊魂未定。

米雪掐住史密特的脖子使劲晃：“你不要命了，我还要呢！”

史密特却目不斜视地看着前方，说：“你们自己看。”

米雪和小明顺着史密特的目光看去，只见从停在他们不远处的车内走下的竟然是李天后和一个男模，而之前的男子和婆婆已经不见踪影。两人似乎以为成功甩掉了狗仔，亲密地又搂又抱。

米雪一时看呆了，史密特将她还架在自己脖子上的手推开。

“还愣着干什么，拍照。”

米雪回过神，赶紧拿起相机不停拍照。

小明用崇敬的眼神看着史密特：“差点就被他们骗了。史密特，靠谱！”

史密特笑笑：“公平交易而已。”

米雪看着他问：“什么交易？”

“我帮你拿到头条了，现在该说我的要求了。”

“我什么时候答应你公平交易了？”

“你确实答应过，虽然你不记得。”

米雪莫名其妙地看着史密特。

史密特认真地说：“我已经做到了我承诺的，现在，该你把剩下的故事告诉我了。”

虽然米雪根本不记得自己在时光倒流之前跟史密特有过什么约定，但看在史密特确实帮了她大忙的份儿上，她还是同意跟他聊一聊关于他“失忆”的过去。



把你所有的疑惑装进漂流瓶，扔向《意林》吧！你天马行空的问题，会遇到什么古灵精怪的回答？这里有神秘嘉宾回答你的问题。茫茫人海，我等你来。

157**0748：**小编们，你们好。我现在“迷路”了，恳请你们替我指明方向。我根本就不喜欢语文、英语，却又不得不去学，即使现在高三学好了，以后大学的四年还是得面对这些不喜欢的东西，不喜欢做的事却又不得不去做，我觉得人生也太无奈了吧！这种思想现在就像一个包袱，很迷惘，不知道该怎么办？

编辑回复： 学到高三，你一定也尝试体会过学习的乐趣，也许你只是倦怠了，只是一面高考的大墙前，想给自己一个喘口气的机会，或者说，你被墙的阴影笼罩得看不到一丝光亮，你想给自己一个理由，离开这场考验，躲开这片阴影，现在你只需要重温那些学习的快乐，给自己一点鼓励就好，现在的学习就像在一条登山的路径上，你感觉浑身无力，登顶对你而言像是传说，相信自己，只要坚持走下去，你一定会看到不一样的风景的。

183**3200：** 我有一个很好的朋友，但分开很久了，前几天在网上聊天，感觉变了很多，感觉我都有些不认识她了，人，真的必须得变吗，有一天，我也会变了原来的颜色，变得不再像我吗？

编辑回复： 细细体会过去，我们总会慢慢改变，蓦然回首的时候，才发现之前的自己好陌生，变化恐怕是唯一不变的东西，所以我们杂志设置了时间胶囊栏目，存储现在的饱满，留待以后回味。当然，变化不是突然发生的，需要很长的时间来比照，变化也不是可怕的，我们总会塑造自己满意的，顺应自己希望的变化的自己，那还是你。

189**9659：** 意编们好，我最近很苦恼，因为考了月考，成绩不太理想。为什么我付出的和收获的不成正比呢？

189**2863：** 编编好！我今天拿到最新一期《意林》，发现消失了一段时期的萌生回来了，搞笑秀也回到两版，好开心！祝《意林》越办越好，小编个个发财！小编就让我上个墙呗～

159**0845：** 再不让我上墙，我就把中国小意都买光，哼！

155**6007：** 连续3个月给编编发短信，今天才发现发错了号，为了抚慰我受伤的心，求上墙。

188**5963：** 我可是看了六年《意林》的超级意粉，家里的《意林》已经堆得满墙绿了。我喜欢的女生也爱看《意林》，求编辑部的帅（哥）编们与美（女）编们让我上墙吧，这样我就可以向她炫耀了。

138**3492：** 可爱美丽大方雍容华贵以迅雷不及掩耳盗铃响叮当叮当响彻世界充满爱你没商量之勢红遍全宇宙的

编辑回复： 学习也有方法，看待付出，也不能被学霸们炫耀轻松备考蒙蔽啊，先别感觉自己没有用，每个人都喜欢将宽松的标准给自己，还往往喜欢少付出多收获，但这不是自己无用的表现啊，这么着急地否定自己没有必要，检查自己的努力，自己的方法，尽力让收获印证付出就好。

188**9385：** 小编，你好：我正在上中专再有两年就该实习了！有时候总感觉我的人生没意思了。是不是中专上出来的就没有比大学上出来的好。望小编回复。

编辑回复： 不是都说，“文凭不过是张火车票，清华的软卧，本科的硬卧，专科的硬座，民办的站票，成教的在厕所挤着。火车到站，都下车找工作，才发现老板并不太关心你是怎么来的，只关心你会干什么”，好的起点当然见识了好的风光，可只是因为起点低，就感觉整个人生没有意思了，是不是太早否定自己了，心态先崩了，行动当然就拘谨了，起点低，奋斗出来也是别样的传奇啊。

182**7321：** 你好小编，我是一名初二的学生。我们班里的女生都喜欢追星（包括本人），特别是追TFBOYS的特别多。什么买同款、买明信片、买贴纸的都有。有的同学为了TFBOYS，夜里不睡觉，帮助他们打榜，都误了学习。小编，我们应该怎么办？您不能看我们的成绩直线下滑呀！求意见！

编辑回复： 估计三小只也不乐意喜欢加油少年的人成绩下滑，所以他们代言了某学习机（小编揣测代言理由呢），追偶像不能让成绩直线下滑，不然学校家长偶像发大招P的话，相信就不用小编多说了吧，你们一定懂，把成绩降低归咎到追星身上，其实对被迫的星星们来说有点冤枉啊，掌握好度，为追的偶像负责，为自己负责哦。

感谢读者朋友们的热情短信，因版面有限，不能一一回复，敬请谅解。

表妹姐：看我这么努力夸奖您的份上让我上墙吧。

186**8079：** 不让我上墙磊编会更胖，不让我上墙磊编会更胖，不让我上墙磊编会更胖，重要的事情说三遍。

157**4565：** 每次顶着月色给小意发短信，每次买到新的《意林》翻到第61页，然后，就没有然后了。

181**5681：** 编编～让吾上墙！不上不吃饭！（这是传说中的轻功练法吗？）

159**6299：** 放心，我一定不会告诉编编，我家的《意林》已经占领了学校图书馆的一角。麻烦编编看在我无私奉献的份儿上，让我上墙吧！

189**8723：** 进入高三了，已经好久没有买新版的《意林》了。有时我会翻出以前的再看一遍，每次阅读都有新的领悟。好文章不怕推敲，支持《意林》！

《意林》问答漂流瓶

参与方法

1. 建议和意见：请直接发送短信至 13717688046（每条资费 0.1 元）或登录新浪、腾讯微博 @意林杂志，做真正的意林“意见领袖”。

2. 为文章（封面）投票：请直接编辑短信“期号 + 文章标题（封面）+ 评价 + 您的姓名、地址”发送至 13717688046。

3. 网上参与：登录《意林》官方网站 <http://www.yilin.net.cn> 或 <http://www.yilin010.com> 或《意林》新浪博客 <http://blog.sina.com.cn/yilinzazhi> 或在百度“意林吧”留言评论。

声明

《意林》转载部分作品的稿酬已按法律规定交由中国文字著作权协会转付，敬请作者与该协会联系领取。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京广中心商务楼四层，邮编：100020，电话：010-65978906，传真：010-65978926，邮箱：chinacopyright@yahoo.cn。

意粉求上墙

183**6774：** 如果我说我也12岁，小意会不会把我挂墙上？我们一起庆生啦～

158**3616：** 《意林》陪伴我半年了，它教会了我许多，最重要的是让我学会了怎样去宽容别人，这是我在课本上无法学到的，谢谢《意林》！

150**7693：** 亲爱的小编们，觉得我很有文采啊，找我当签约作家也可以啊，稿费我只收一半怎么样？我都给你发几十条微写作了，好歹录一条，也让我上个墙嘛！（重点总在最后）

（更多意粉求上墙、爆料、意见领袖、漂流瓶，请见《意林·原创版》）



1

在三国时期，孙策曾经被当时最大的大佬宣布为没戏。

故事发生在河南许都（今河南许昌），当时，那里正举办一场高峰论坛，论坛的场地并不奢华——就是个私家花园；餐食也很简单：“盘置青梅，一樽煮酒。”但那是一次真正意义上的高峰论坛，因为两名与会者的层



次都很高：一个叫刘备，一个叫曹操。论坛的话题有点像《创业英雄汇》，两大导师点评天下创业者。会上，刘备抛出了一个著名问题：南方有个叫孙策的小伙子，你觉得他怎么样？

曹操微微一愣：孙策？那个头脑简单、刚愎自用的愣头青吗？

他抿了一口最爱的杜康牌煮酒，毫不犹豫地断言：“孙策借父之名，非英雄也。”

这个回答几乎是毁灭性的。要知道，曹操是什么身份？相当于现在商界里马云的角色。他对

刘备宣布孙策不行，就好比马云对刘强东说：那年轻人没戏，走不远的，谁投给他钱谁是傻瓜。

他为什么看不上孙策？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孙策和他不一样。相比曹操和刘备这两个老阴谋家，孙策“美姿颜，好笑语，性阔达”，比较简单、阳光、直接。他虽也有谋略，但更少奸术，不爱厚黑，没有曹操和刘备那么深沉的心机。

面对曹大佬的鄙薄，孙策的回应是：你爱看好不看好，我要

直接，也能走得很远。

2

五百多年后，又有一个人遇到了相同的情况——被当时最大的大佬看衰了。

这个大佬的名字叫李隆基，和唐代的很多皇帝一样，他也标榜自己有文化，喜欢搞文学、听音乐，还时不时召开个文艺座谈会之类。

这一天，在他的公司总部——大明宫大厦，李隆基接见了一个从四川来的42岁的文学青

猛人被大佬鄙视了，于是世界改变了

□六神磊磊

年李白，打算请他给自己写诗、写歌词。

这位文学青年李白长得挺帅气，“轩轩然若霞举”。不过，由于在社会上混久了，李白表现得有一点儿粗豪，有点儿不知礼数，还有一点儿土。

那情景大概和孙悟空第一次见玉帝有些类似——“下界妖仙，初得人身，不知朝礼。”

作为主人，李隆基的表现很有绅士风度，既没有当面责难客人，甚至默许了自己的大管家给他脱鞋子。然而会见结束之后，李隆基撇了撇嘴，冷笑一声，说出了自己刻薄的评价：“此人固穷相。”

短暂的交集之后，史上最伟大的临时工之一李白挥别了大明宫——既然我“固穷相”，既然你不需要我给你写马屁文，那么，我还是继续写我的诗吧。他付诸行动，用一句话形容就是“扎根人民群众，投身火热生活”，又认真地写了20年好诗。

幸亏唐玄宗当初解雇了他，



因为李白这后20年的诗里，有伟大的《秋浦歌》《赠汪伦》《早发白帝城》……我们差一点就将永远看不到“白发三千丈”“抽刀断水水更流”“朝辞白帝彩云间”了。

自我标榜爱文艺的皇帝茫然不觉地和最伟大的诗人擦肩而过，而没了皇帝做读者的李白反而用美好的文字影响了更多人。

有学者说，唐玄宗眼光真准：李白一辈子连个科长都没当上，可不是“固穷相”吗？

李白是穷，但不是穷相。他从未变成一个精神上潦倒的人，而是始终写着天真、烂漫、乐观的诗。他志刚如磐，从没放弃过那些高贵的理想，比如说从军报国，他首次投军就稀里糊涂地卷入皇族内斗，朝廷抓他去坐牢，把他虐了个半死。放出来没两年，他又投军报国。

李白向皇帝证明的是：我的成功不用你定义。我用行动影响、润泽了无数人。

3

第三个被大佬鄙视的人是周伯通。你大概要跳起来反对：周

老爷子什么时候被大佬看衰过？

当时江湖上无可置疑的最大的大佬——王重阳曾郑重地告诉他：你是不会成为绝顶高手的。

“师哥当年说，我学武的天资聪明，又是乐此而不疲，但一来过于着迷，二来少了一副救世济人的胸怀，就算毕生勤修苦练，终究达不到绝顶之境。”

这一次，王重阳大佬可看走眼了。

数十年之后，五绝之首变成了“中顽童”，连东邪、南帝都自知武功“尚逊周伯通三分”。

周伯通没有救世济人的胸怀？好像是的，但那又怎么样？他有同样珍贵的东西——一颗纯净的赤子之心。从这颗心出发，他做了许多很美好的事情。

在襄阳城打仗杀敌，中箭负伤的是他；积极开展山洞教学，培育出两代双手互搏高手郭靖和小龙女的是他，华山上笑泯恩仇，越众而出、祭奠老毒物欧阳锋的是他……这些事，不都是救世济人吗？

他还习惯于宽恕。他原谅了黄药师，原谅了裘千仞，原谅了欧阳锋，原谅了所有对他加诸侮辱、欺凌和暴力的人。

他的徒子徒孙——全真七道

士布天罡北斗阵，总要念一首很酷的开场诗，结尾是：“出门一笑无拘碍，云在西湖月在天。”对于这句话，七个念诗的家伙没一个能做到，周伯通却做到了。

想他在桃花岛上，被黄药师打断了腿、关了15年，最后走出来时是什么情景？是切齿仇恨，发誓暴打黄药师一顿出气？放一把火将桃花岛烧掉？都没有。

他“一声长笑，站起身来，只见洞外晴空万里，白云在天，心中一片空明。黄药师对他十五年的折磨，登时成为鸡虫之争般的小事，再也无所萦怀”。

这不就是妥妥的“出门一笑无拘碍”吗？

在这颗赤子之心的引领下，他的武功达到了绝顶之境，成为金庸小说里最可爱、最至善至美的角色。最后连死要面子的黄药师也承认，自己不但武功逊他一筹，境界也逊他一筹。

他们被大佬鄙视了，于是世界改变了。所以，无论我们遭受多少质疑，只要坚持你认为正确的，坚持不懈地奋斗下去，你就能改变世界。

（春眠不觉晓摘自《百家讲坛·红版》）

2015年第11期 图/点点）

他起来回答问题：“同学，你回答一下，五四运动是哪一年发生的？”他哪里知道，就在那儿低着头哼唧：“嗯……一九……嗯……一九……”然后老师咬牙切齿地说：“好，答对了，这次就放过你，坐下！”

星不易。她得攒钱买机票、自己跑签证吧，得自发学外语摄影化妆音乐吧，得懂礼貌知礼仪尊重别人吧，得交志同道合的朋友学会团队协作吧，得分清是非，得保持热情，得为爱成长……人生大课啊！”

追星

无言以对

一位老主任，闺女追星，甚至跑到国外去追。老主任不仅不反对还支持。问原因，他答：“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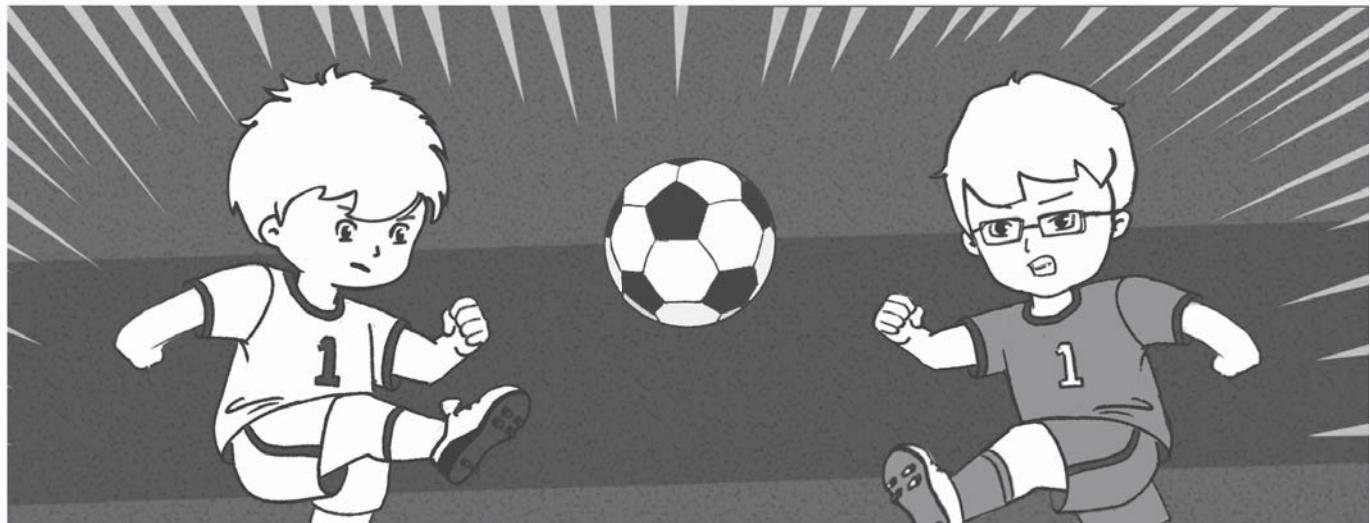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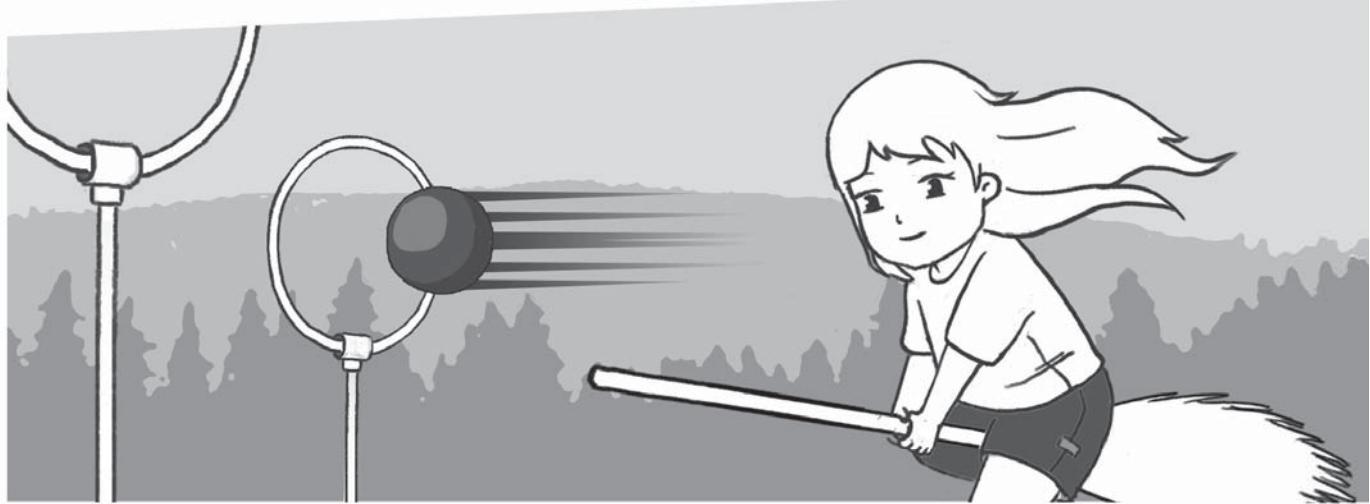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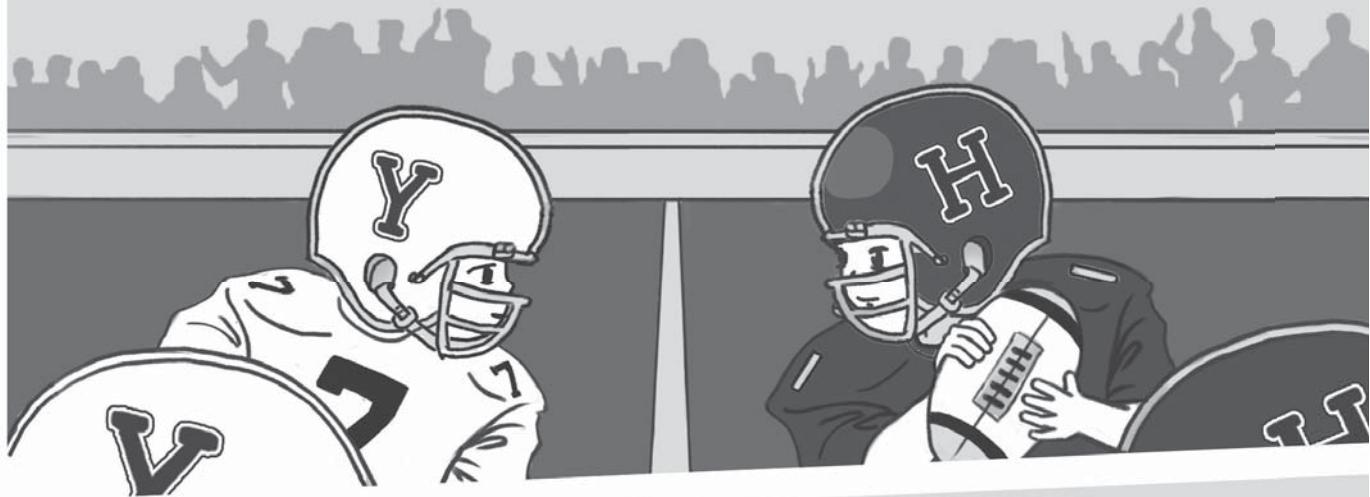
“犯我女友者，虽远必诛。”历史上真正做到这一点的只有两个人，一个吴三桂，一个叶良辰。



这次就放过你

高中一节历史课，我一哥们儿在睡觉，被老师发现了，就让

留学同学会 之超级赛事





耶鲁大学
Yale University



哈佛大学
Harvard University



宾夕法尼亚大学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哈佛VS耶鲁：The Game

后退！两大常青藤牛校要开始PK了！鲜红的哈佛校旗和冷毅的耶鲁校旗交织着冰与火之歌，一批又一批的校友纷至沓来，双方僵持不下，硝烟四起！是的，你没有看错，这一切都是因为哈佛大学和耶鲁大学之间一年一度的橄榄球比赛——The Game要开始了！

橄榄球在美国非常流行，如果你所在的城市有大型体育场的话，你会发现美国人会把周末的很多时间拿来观看橄榄球比赛。有些人甚至每个周末都会举家前往球场看比赛。这么火热的橄榄球比赛自然也在全国各大院校中占据一席之地。每年的感恩节前，哈佛和耶鲁会举行盛大的橄榄球赛。这场比赛会吸引全国各地的两校校友前来加油助威。就算是白发苍苍的老校友们，也会不远万里地回到母校来。

橄榄球赛本身就是速度与力量的较量，再加上两队不甘示弱的气势，使得这场比赛非常激动人心。年轻的在校生们往往会展露大开，在“羞辱对手”方面别出心裁。最著名的一场恶作剧要数耶鲁几名勇士潜伏进哈佛的观众席，怂恿哈佛观众举起“哈佛加油”的横幅，然而他们做的横幅展开来却是“哈佛弱爆了”的标语。看来哈佛和耶鲁这两所学校间的恩恩怨怨是永远也完结不了了。作为留学生的我们，可能没有机会亲自参加比赛，但是全身心地体验一把体育精神，为赛场上帅气的欧巴们加油，喊破喉咙也是值得的。

魁地奇争霸赛

麦格教授说了，你像哈利·波特一样，是百年以来最年轻的魁地奇球员！别看别人，说的就是你！赶紧找队长领取飞天扫帚，和小伙伴们一起打魁地奇比赛吧！

《哈利·波特》问世以来，麻瓜的世界里兴起了各种魔法运动，其中风靡全世界各高校的一项便是魁地奇球赛了。哈利·波特的爱好者们自发组成球队，购买扫帚，定时训练，并和其他院校的球队友好竞赛。虽然大家不能像哈利一样在天上飞，各个学校之间的比赛也远不及书中所描述的魁地奇世界杯那样壮观，但是能在麻瓜的世界里来一场骑着扫帚的球赛，那绝对是时尚时尚最时尚的了。

以宾夕法尼亚大学魁地奇球队为例，它们会在每年春季前后举办魁地奇球赛，对手一般是普林斯顿大学。现实版本的比赛规则和小说中的类似。比赛过程中，所有队员需要用双腿夹住扫帚。追球手要穿过防守队员，把球投进竖立在地上的球筐里；击球手用其他球类攻击敌方队员制造阻碍；找球手要满场追逐担任“金色飞贼”的球员。整场比赛对体力的要求非常高哦！各位小伙伴记得要先吃饱喝足，然后再上战场吧！

常青藤杯足球赛

常青藤杯（Ivy Cup）足球赛，是你升华人生、吸引白富美、走向人生巅峰的重要一关，想起来还真是必须要小激动一下呀。

足球可以说是非常平易近人又国际化的一项运动了。很多留学生来了美国以后，因为喜欢踢足球，很容易地就和各国喜爱运动的学生打成一片。常青藤杯就是在这种环境下应运而生的校际联赛，而且这可是美国少有的由华人学生发起的联赛。首届常青藤杯的比赛只有宾夕法尼亚大学、哥伦比亚大学、康奈尔大学和普林斯顿大学四所学校参与。虽然参与度没有那么高，却赢得了各界媒体的关注。在之后的几届比赛里，常青藤的八所院校逐渐全部参与进来，并且每年的东道主会在八校中轮流选出，以促进交流。因为是华人学生会监管的比赛项目，留学生们可以大力参与选拔和比赛。喜爱踢足球的小伙伴们千万别错过这等美事！



哥伦比亚大学
Columbia University



普林斯顿大学
Princeton University



新航道英语官方微信



新航道留学官方微信

新航道留学服务中心 11年专注英语国家留学，1380000+学子的信赖之选 liuxue.xhd.cn 400-892-8866



在《爸爸去哪儿》第三季里，对于节目里五个可爱的萌娃，观众喜爱有加。师弟刘烨曾形容胡军为“糙老爷们儿”。但是，在节目中胡军与儿子康康的相处过程中，观众们这才发现，这位“硬汉”不仅硬气而且细腻。而对于胡军的老婆卢芳，观众更是羡慕。

说到胡军与卢芳的认识，竟是因酒生爱。胡军从中戏毕业后，被分配到北京人民艺术剧院，他跑了几年龙套，才获得了做男主角的机会。自己做了男主角，自然对跟自己配戏的女主角

对他说：“我陪你喝，怎么样？”胡军愣了一下，拿起杯子准备为她倒酒。卢芳说：“你喝你的，我再单独要一瓶。”

就这样，两人你一杯我一杯地喝起来。两个小时过去了，胡军去结账时，发现两人一共喝了16瓶啤酒。胡军体会到了什么叫酒逢知己千杯少。饭局结束，卢芳拦了一辆出租车回去了。

那个时候，卢芳还住在单位的宿舍里，胡军越想越担心，一个醉酒的女孩子，大晚上的，太不安全，他迅速地拦了一辆出租车赶往卢芳的宿舍，敲开门，他发现卢芳正神情自若地坐在沙发上，边织毛衣边看电视。

此番之后，胡军对卢芳真是

作却如一场晚会般隆重：用瓦罐装上鸡汤，盖上鸡油，放到酒精炉上，桌上已经摆开了8个大盘，里面分别是片得纸一般薄的猪肉、菜心、猪肝……中间的大海碗里一碗白生生的米线。

这是胡军第一次吃米线，他还没有从视觉的震惊中反应过来，鼻子就嗅到了一种亲切又陌生的酒香。卢芳竟然从床底拖出了一个硕大的玻璃酒罐子，里面泡着半罐色泽明黄的水果。卢芳说这里面是云南特产的山梨，最适合用来泡烈酒，醉了也不上头。

两人就着一罐过桥米线，每人喝下了半斤多山梨酒。1999年年初，胡军和卢芳去意大利参加电影节，路过罗马广场的时候，胡军忽然跑去买了一束玫瑰，单膝跪地，像骑士一样在众目睽睽之下向卢芳求婚。广场上的老外用最热烈的掌声喝彩，而卢芳赶紧答应下来，用她的话说：“当时就觉得太丢人了，就想着赶紧答应下来，让他起来。”

结婚后，如果碰到问题，他们约定了一个最直接的解决办法：有了矛盾要吵，过错方也不必勉强地来说道歉，自己下厨房做上几个菜，摆上一瓶酒，叫对方一起吃饭，心照不宣地将那些说起来有些惭愧的道歉话用酒代替。可偏偏在这样的对酌中，道歉的话越发说得情深义重。酒杯一端，两个人的话匣子都能很快打开，聊得无边无际。到了最后，都完全偏离主题，犹如他们第一次喝酒吃饭，重新回到初恋的感觉。

（毕海鹰摘编自《酒世界》搜狐娱乐

图/点点）



比较好奇，他私下里打听了一下，原来女主角是比他晚三届的中戏师妹，叫卢芳。

有一天排练结束后，胡军请卢芳吃饭。喜欢喝酒的胡军忍不住了：“我想喝瓶啤酒，可以吗？”卢芳大大咧咧地说：“喝吧，这有什么呀！”胡军要了一瓶冰镇啤酒，喝到一半的时候，卢芳

刮目相看，淑雅又海量，真是一个“奇女子”。而卢芳对胡军的好感也多了起来，她发现，这位师兄不仅表演厉害，看着是位粗犷的汉子，却有着一颗细腻的心。

一来二去，两颗心靠得更近。胡军永远记得卢芳第一次在宿舍给他做过桥米线的情景。虽然只是一道简单的米线，准备工

求交友
求支招
求爆料
告白墙



扫一扫我→

意料——中学生首选的社交平台



□ 一只睡着的苍耳

CHUN YUAN CHUANG MEI

“既然注定得不到，不如留一身决绝美丽。”这是我久久为桔梗和灰原哀的悲剧结局郁郁不得欢之后，找到的最好的说服自己“如此便好”的理由。

现在的偶像剧流行一个说法：男一号是给女一号爱的，男二号是给观众爱的。

而我却偏偏好像有很深重的女二情结。看《犬夜叉》更是对冷郁的巫女桔梗一见倾心，而对温暖的戈薇无动于衷。女二号有一个特点，那就是：身不由己，爱而不得，悲剧收尾。

曾经将这种异于常人的偏爱表达出来过，得到的回应无非三种：一种是惊讶并笑称你怎么喜欢的都是有点反派的角色？这内心是有多阴暗；一种是相对应的女一党跳出来激烈反驳，讲一番女一之好，女二之坏；还有一种是少数的一部分，和我一样默契地同时喜欢上了这类人，却不需要刻意用言辞去表达什么，就可以亲切地感受到：嘿，我好像找到同类了。

也许单凭对一个虚拟角色的判断并不足以断定对方是否与你志同道合，几乎是一出场，就对桔梗和灰原哀有不一样的情愫，尤其是桔梗。我不知道是因为得益于日语和中文本身就是共通的，还是得益于翻译者对人物的深刻理解，桔梗和灰原哀这两个人，单单是名字就让我动容。

“桔梗”是花，依据不同花色同时具备两种花语，一是永恒的爱，一是绝望的爱。巫女桔梗，用一生的悲运，诠释了永恒却绝望的爱。细细体会，当爱只有绝望却痴心永恒，这是怎样一种绵长却剧烈的悲怆。

“灰原”本是姓，在中文字面上却是漫漫无边的死气沉沉，是一种何等荒凉的景象。加上

“哀”之名，可理解为茫茫世间

独自哀，更是注定了她不得凡世幸福的悲苦命运。我喜欢桔梗和灰原哀，但我从不讨厌戈薇和小兰，而且我愿意承认，相比之下，戈薇和小兰更适合当恋人。

但是正是因为她们如此幸福，幸福的生长环境，幸福地得到和男主在一起的美好结局，所以我只能选择仰望并祝福，却并没有其他特别的感受。

然而桔梗和灰原哀就不一样

了，她们注定带着悲剧的命运色彩。无法

改变的出身让她们拥有了沉郁的性格，无法言说的苦衷让她们不被理解，无法抗拒的压力让她们进退两难，无法得到的爱情最终让她们走向牺牲。

与戈薇和小兰恰巧相反，正是因为她们不幸福，所以才深刻地喜欢着她们。常常觉得真正可贵的善良不是一个公主给了全国的乞丐每人一顿饭、一件漂亮衣裳，而是贫穷的乡下女孩给了路边一个乞丐她所有的午餐；真正高贵的灵魂不是生在书香世家的人高风亮节，而是生活在阴沟里却依然顽强执着地守护着自己的干净明亮。

我是不敢说我经历过什么生活的波折，但是我敢说，想必喜欢桔梗和灰原哀的人至少也是经历过才懂得这样无可奈何的身不由己。因为一无所得，索性付出所有；因为生无可得，索性以死使他人得成全。

这样决绝的悲怆恰巧却著成了美丽的遗憾。纵你注定不快乐，也要给你快乐的祝福。

(春眠不觉晓摘自简书 图/木木)

求交友
求支招
求爆料
告白墙

扫一扫我 →
意料——中学生首选的社交平台





□ 小妖寂寂

COCO

在我还小的时候，我就长了一脸雀斑。

直到进入青春期，身边的男孩子女孩子都对美丑有了认知，而我的雀斑依然没有变淡。于是我开始低头走路，我开始拒绝照镜子，年少的一颗心变得敏感又脆弱。

虽然我在年级里的成绩一直很好，人缘也不错，但这阻止不了别人偶尔谈论我的雀斑。真是糟糕，我甚至不经意地听见有同学对我的脸用了“惨不忍睹”这个词。除了长着一张会让人感觉脏兮兮的脸，身材瘦削的我还肤色暗沉，发型老土，牙齿也不好看。

总之，我跟漂亮沾不上边儿，为此我往自己身上武装了一层自卑的刺。我不喜欢跟长得好看的女孩子走得太近，怕相形见绌。我尝试着去跟男生们称兄道弟，以掩饰自己没人喜欢的失意。我极力地使自己远离班级里的八卦谣言，在我看来，任何一

个把我与哪个男生扯上暧昧关系的句子都是一种羞辱。因为我认定没有人会欣赏我，那只是好事的同学借着胡编乱造在嘲笑我。

然后就在这样的情况下，我收到了少女时代的第一封情书。

这封没有署名的信里有着与思念和爱慕有关的字眼，让我羞愤不已。我记得我握着拳头，那张薄薄的信纸被我紧紧地攥在手心里，我的身体甚至控制不住地在颤抖。这必是一个恶作剧，我恨不能马上把这背后的主谋给揪出来，用我尖尖的牙齿往他胳膊上用力咬一口。

我并没有把这封信扔掉，我留着它，悄悄地比对着班上同学们的字迹，希望可以找出这名恶作剧者来教训一下。然而我一无所获，并且一个星期后，第二封信又被送到了我手上。

依旧是那些让平常女生看了也许会脸红心跳而我看了只会脸

红脖子粗的话语，尤其是，当我读到那句“你是那么特别的女孩子，连脸上的小雀斑都特别可爱”时，我一身的刺瞬间被激得张开来。我撕下贴在信纸落款位置上的修正带，果然，我看到了一个名字。

那名字属于记忆里某个微胖的男生，小学的时候他在隔壁班，上初中后他好像去了隔壁学校。跟隔壁中学的老同学打听到他的班级，我写了一封信，信封上收件人却是他的班主任。是的，我在信里狠狠地告了他一状，我说他恶心变态不要脸不知羞耻，我用上了能想到的一切不好的词语。把信投入邮筒的那一刻，我的心里涌上报复的快感。

从此以后，我再也没有收过他的来信了，我的内心和我的生活都恢复了平静。后来，我升入高中，又考上了大学。这期间最让人惊喜的是，我脸上的雀斑竟然一点点地淡了下去。踏着成长的节拍，我的自卑一点一点褪去，我换了发型，穿起了漂亮的衣服，我陆陆续续地收到了好多情书。

我变得快乐而容易满足，除了在想起年少往事时关于微胖的男生与他的情书，关于寄的那封告状信，关于后来他无端地转学的消息。

因为我知道，当初在信里说我的雀斑可爱的男生，一定被我深深地伤害了。因为美剧里，外国小孩子脸上总是布满了雀斑，但是看起来丝毫不影响他们的可爱。所以我年少时那长刺的雀斑，在他看来也许真的就是可爱的。

所以，如果时光能重来，我一定不会那样做。

（裴金超摘自《中学生博览》）

2015年第20期 图/麦小片

求交友
求支招
求爆料
告白墙
扫描我——
意料——中学生首选的社交平台



我高二时在河南上学，成绩不好，肯定考不上好大学，想着湖北分数线低，就转了户口，去了一所省重点学校。每月只有一天假，和监狱没有区别。

整个中学时代，我就只有一张单人照，整个人看起来就是拘谨、自卑、迷茫的集合体。

而作为转校生，性格内向又不懂当地方言，自然没什么朋友。

那时我唯一的“狱友”就是阿洲。撮合我们成为好朋友的是同样稀烂的英语成绩。

我们合伙买了一套疯狂英语，每天晚自习在教室里大吼大叫，同学举报后被赶出教室，一起在操场继续大吼大叫。

READ

热爱正当年，青葱已做汤

□废柴瓜

高考英语我89分，他56分。

那时他帮我追过一个妞，那个妞是隔壁班的，短发很俏皮，笑容很俏皮，打扮也很俏皮。

那年的夏天我坐在靠走廊的位置，每次趴在桌子上发呆的时候，都能看见她从走廊经过。

她从没看过我一眼，但我总感觉她走路带着一阵风，有香气的、活泼的、俏皮的风。我把这个唯一的秘密告诉了阿洲，阿洲说她个小，皮肤又黑，你喜欢她什么？那时我还是个孩子，我说你不懂，这是爱情。过几天阿洲打听到那个妞喜欢他们班的班长，一个高高瘦瘦爱踢足球的帅哥。然后我们组织了一场班级足球赛，我作为中卫上场，一个倒地铲把帅哥的腿弄骨折了。

我和阿洲都受到了处分。

写完检讨，我还写了一封情书。很奇怪，我那么自卑的人，居然会写情书。在这封人生中唯一的一封情书的结尾，我写道：被人喜欢总算是一件好事情，请你不要



害怕。奇怪，为什么那个时候我就知道被陌生人喜欢是一件让人害怕的事？阿洲把情书送到对方班级的时候，他们班男生纷纷站起来以为是过来打架的。

他嚣张地指着那个妞说：嗨，有人说了情话给你，都在信里！忐忑地等了一周，我收到她的回复，总共只有八个字：先抓好主要矛盾吧。开年后一些名校来校宣传，我看不见那个妞站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的摊位前询问了很久。

中财就成了我唯一的选择，第一志愿，不接受调剂。然后，我落榜了。我记得那天我妈跟在

我身后不停地问：咱分数到了，就是没有上专业线，没事儿的，咱可以复读啊。你别不说话啊，这孩子，你说句话啊！

天下着雨，阿洲也考了所烂学校，打电话叫我去游泳，我没去。从此我们再也没见过面。

那个妞叫什么名字我也不知道，因为性格内向，因为表白被拒，我也不敢去打听任何与她有关的信息。多年后阿洲结婚让我去喝喜酒，我说你帮我问问那个妞叫什么名字啊。阿洲说你还记得呢？我当然记得。

阿洲和那个妞，是我青春剧里的男女主角啊。而青春，就像一场暴雨后忽然从土壤里冒出来的小葱芽儿，迅速生长，然后被掐断，做成一碗热汤，最后化作一滴泪水。我也曾经无数次猜想：她在哪里？过着什么样的生活？还有，她叫什么名字呢？

我给她取过一个名字：林小烟，后来我写过的文字里，女主人公都叫林小烟。

而现在，我的桌子上放着一份简历。

刘慧娟，湖北人，2009年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毕业。

出生年月日：×年×月×日

专业：××××

工作经历……

联系方式XXXXXXXXXX

照片里的人就是她，那个妞，长得特别像宫崎葵。

曾经对她一无所知，现在看她的简历就像在听她诉说过去这10年的点点滴滴。

生活真奇妙啊！

我爱的是林小烟，不是什么刘慧娟。

(青衫客摘自豆瓣 图/吴敏)





生命不息，狂笑不止！
人见人爱、花见花开、帅
到掉渣儿的小意好基友上
学君前来报到！

／上学君神回复／

上学君，我看好多人的自拍都好可爱呀，可自己在卖萌时总感觉怪怪的，请问卖萌有什么注意事项？

上学君：注意……自己的长相！

数学老师说过，这个年纪喜欢一个人很正常，但最好藏在心里。想她的时候做一道数学题，高考后把写满题的本子放在她面前，她就会知道你有多喜欢她。

上学君：我尝试了一下，做到第二题的时候，发现已经不喜欢她了。

嗨，这是人见人爱学识渊博的上学君（开心扭动～）。我是指导大家学习的小帮手、分享校园趣事囧事的红领巾，欢迎骚扰！快添加上学君微信，投入高冷学神的怀抱吧！后台留言有机会上杂志哦～



／这个段子有点冷／

自从我背井离乡
乡亲们再没有喝上过一口水

张飞吃秤砣
已被送往第二人民医院急救

小红跟家人吵架后哭着夺门而出
从此家里没了门

以前虽然穷，但是开心
现在不同了，现在不只穷，而且不开心

因为忘记密码
台风一时无法登陆

YIFENSHI 意粉晒



意林公公这样的称呼真的好吗？明明是小意，什么时候就成老头子了？时光虽然容易把人抛，可是小意明明刚过十二岁生日啊！还有把不涂色的涂色卡寄来是让编编们涂色送回的吗？虽然也有美女送，可是编编要你藏起来自己欣赏哦。

学霸说

肥皂泡其实比太阳还“热”

肥皂泡爆裂的瞬间，其内部分子、原子之间产生激烈的碰撞，温度急剧增加，约为2万℃，这几乎是太阳表面温度的4倍。

火药竟能灭火？简直吓死宝宝了

往水里加火药能加速灭火，你造吗？火药迅速燃烧，产生大量不易燃气体围绕在燃烧物周围，隔绝燃烧物与氧气的接触，从而阻碍了燃烧。

（摘自《高中物理那些事儿》）

看了这些知识是否觉得逼格UP了？别急着目瞪口呆，速来“意林励志图书专营店”及各大网店抢购《高中学科那些事儿》。贯穿高中三年，九大学科法宝典，助你当学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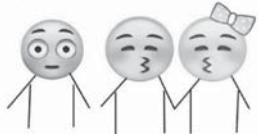


真相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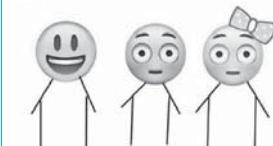


你是哪种电灯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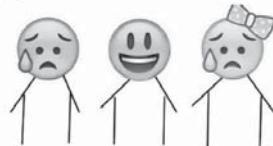
电灯泡分级示意图,请对号入座
初级电灯泡:站在旁边尴尬,情侣秀恩爱十分开心



高级电灯泡:主导谈话内容,情侣在一旁无法秀恩爱



大师灯泡:站在情侣中间,情侣感觉十分不舒服



王者灯泡:你和基友秀恩爱十分开心,他女友在一旁思考:究竟谁才是电灯泡?



你是谁啊



特别校园

意料吐槽榜



我知道了好朋友在我背后说我坏话,遇到这样的情况,看看大家都在说什么?

3+2: 这种人其实不是真朋友。真朋友是客观看待你,遇到你的短板就帮你。

阿难: 多年的闺蜜闹掰了最可怕,因为她了解你(几乎)所有不能说给别人听的秘密。

茄子唯纶: 虽说人都是这样,坐着讲别人,站着让别人讲。不过,是好朋友的话还是无法接受。

H U A: 感觉很多人都会经历这样的事,不过我认为在背后说点小坏话,并不代表他们之间没有过真情,有些人是真的反目成仇,再也不见,以往的温情只是代表已逝去的曾经,而有些人某天脑袋可能被门挤了,胡乱说出来的

坏话并无恶意,其实也还是好朋友啦。只不过有时候彼此之间抱怨而已。背后说坏话,可行不可行,关键看双方修为。

阳光姐姐: 既然是好朋友,就代表一切了,遇到这种情况很气愤,自己最信任的人竟然这样。不能励志地安慰,也不能阿Q一下,但我想说,既然把TA当作好朋友,就是好朋友,有什么不能原谅,不能解释,不能释怀的?

涵曦依燃: 闺蜜的话有时候就是把不带血的刀,背后捅完,更疼。不想再说什么了,遇到这样的人,我选择让她随时光沉淀。

求交友
求支招
求爆料
告白墙

扫我扫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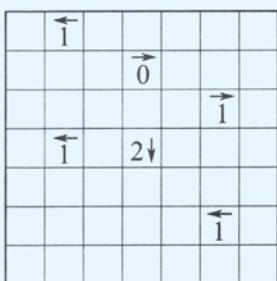


意料——中学生首选的社交平台



一、画出折线

请你在下面的表格中沿方块画一条闭合的折线圈，要求：1. 折线只能水平或垂直；2. 图中会有几个方格是黑色方块，箭头表示在那个方向上存在黑色方块，数字表示在那个方向上



所存在的黑色方块的数量，画折线的时候不可让黑色方块相连；3. 折线不能经过黑色方块和标有数字的方块，其他方块必须有折线经过。

二、字母与价格

一些古董店会用一个单词里的字母代表数字1~0，一次，小常买了两件古玩，一件标着OF，另一件标着T/EA，总计6.41镑。小常的妻子也买了两件，一件标着FB，另一件标着1/RP，总计5.69镑。小常的女儿买了两件小的，一件标着BT，一件标着LP，总计1.77镑。请问，这家店主用来标价格的字母码是什么单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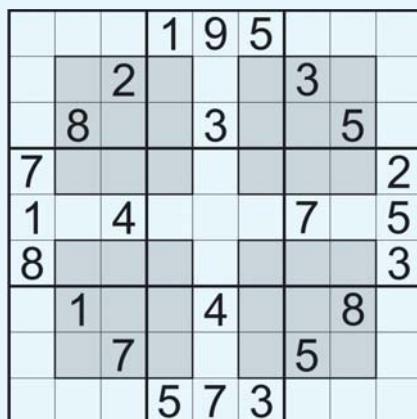
三、什么运动员

Bobo、Mreme（女），Peter、Jojo（女）四人围成一桌聊天，他们都是运动员。Bobo坐在体操运动员对面，羽毛球运动员在Mereme右边，Peter在Jojo对面，乒乓球运动员在网球运动员右边，Peter右边是女的。问：这四人分别是什么运动员？

四、趣味数独

1. 窗口数独

规则：将数字1~9填入空格内，使每行、每列、每个 3×3 粗线宫及四个灰色区域内数字均不重复。



2. 锯齿数独

规则：将数字1~9填入空格内，使每行、每列及每个锯齿形粗线宫内数字均不重复。



(本期数独由谢金伯提供)

上题无答案？下载“小猿搜题”，手机“咔嚓”一下，答案duang出来！



扫描左侧二维码，手机拍题，秒出答案。

步骤①：打开“小猿搜题”APP

步骤②：点击“拍照搜题”，横屏对准题目，按下相机按钮

步骤③：点击“√”上传即可看解答